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行业与市场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跨境电商行业的技术、业务模式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商品种类、款式及业务模式的更替较快，市场竞争激烈。万方网络的 3C 产品跨境销售业务除了面临国内电商环球易购、傲基电商等同类业务的竞争外，在 eBay、Amazon、Aliexpress 等开放平台上还面临全球同行业公司竞争。同时，行业的快速发展也吸引一大批新进入者，对行业现有公司带来挑战。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品牌建设和客户资源积累，万方网络已经具有了一定的产品优势，在业务模式和经营管理上构建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凭借 iRuLu 品牌产品沉淀了一批忠诚度较高的用户群体。但是，若公司将来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动态，及时进行产品升级和业务创新，有可能面临竞争力减弱、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公司业绩季节性波动及区域性依赖的风险

公司消费类电子产品的销量在海外重要节假日如感恩节、圣诞节达到峰值，公司的收入呈现较强的季节性特点。公司在重要节假日前 2-4 个月向供应商采购备货，公司销售时对终端客户基本不产生应收账款，现金回笼较快，因此公司的收入和支出、现金流入和流出均存在较大的季节性差异。公司若不能合理规划资金的使用，可能面临季节性资金紧张，对业务的正常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虽然公司制定了全球市场布局的规划，在美国、欧洲开设了子公司，但是公司目前的客户主要集中在美国，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美国的状况未来一段时间不会改变，因此，若美国市场销量下滑，将使得公司的业绩受到较大影响。

（三）对第三方电商平台依赖的风险

公司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等 3C 产品主要通过线上销售，eBay、Amazon、Aliexpress 等国际大型第三方电商平台是公司主要的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的销售占比均在 90%以上。虽然公司已经建立自有的电商平台，随着自有平台的推广，自有平台销售占比会有上升，但是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第三方平台依然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渠道。若上述第三方平台调整经营策略、双方关键合作条款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动，公司将面临第三方平台使用费用骤然增加甚至不能继续使用的风险。若公司未能在短期内实施有效的替代方案，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的影响。

二、经营管理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李健文先生直接与间接共持有公司 59.4636%的股份，能直接支配公司 79.6907%的股份代表的表决权，李健文同时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因此，李健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李健文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作出不当决策，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核心技术和业务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是主营 3C 产品跨境销售的电子商务企业，高素质人才队伍对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不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公司一直重视员工培训和激励，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和企业文化建设，公司培养了一支高素质人才队伍，在产品研发、市场开拓、客户服务、业绩提升、树立品牌等方面作出重大贡献。公司目前建立了相应的激励机制，以保持核心员工的稳定，但是，若公司的招聘、培训、激励政策等方面未能适应行业和市场的变化，可能造成员工业务素质落后于同行业公司或者导致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下属公司数量较多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下属共有 4 家控股子公司、5 家控股孙公司及 2 家分公司。数量较多的分支机构，给公司进行有效管理、成本控制和风险监控带来了较大挑战。虽然公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在安全生产、质量控制、销售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制定了相应管理制度，公司迄今未出现因对下属公司管理控制不当导致重大损失的情形，但是如果现有的内部控制及管理体系不能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外部环境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合理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固定资产管理、采购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正常有序地开展、有效地控制了风险。但是，若这一内控体系不能有效执行或者不能随着公司的发展而不断完善，可能对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内存货大幅增加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 3C 及其他综合产品境外在线销售业务，为确保及时发货、增强线上购买体验、提高品牌知名度，公司准备一定规模的海外存货，公司一般根据对未来市场的判断，决定一段时间内的发货品种和数量。公司自 2015 年四季度开始通过在原有平台开设新账户和在新平台开设新账户的方式拓宽销售渠道，2015 年及 2016 年上半年在主要电商平台累计新开设 39 个新账户，为满足部分平台账户下的最低库存要求及达到公司的销售目标，公司大幅增加了境外存货量，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存货分别为 12,945.01 万元、12,023.07 万元、4,834.52 万元。而事实上新账户运营需要一定时间进入稳定成熟状态，新账户的存货周转率低于老账户，因此 2015 年存货周转相比 2014 年有较大幅下降。再者，每年四季度是 3C 产品销售旺季，一、二季度存货周转率低于全年周转率，因此 2016 年上半年存货周转率相比 2015 年也有所下降，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4、1.98、3.08。存货规模上升、存货周转率降低，使得公司短期内存在商品滞销和跌价的风险。

四、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风险

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34、17.05、25.03，呈现下降趋势。公司的应收账款对象主要为第三方电商平台，2014 年公

司主要销售平台为 eBay, 当年通过 eBay 销售占收入总额比重为 78.21%, 在 eBay 平台通过 paypal 直接收款, 公司可以随时提取货款, 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低、周转率高; 公司 2015 年之后在其他电商平台开设账号, 销售重心往 Amazon、Aliexpress 转移, Amazon、Aliexpress 的销售回款政策让公司产生较大量的应收账款。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 公司通过 Amazon 销售占比为 38.72%、26.53%、16.26%, 通过 Aliexpress 的销售占比为 14.82%、6.94%、0.66%, 均呈现上升趋势, 而 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通过 eBay 销售比例为 31.33%、51.03%、78.21%, 不断下降。另外, 账号增多也是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一个原因。

公司增加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各大电商平台, 由各大平台的销售回款政策决定, 为业务开展的正常现象, 坏账风险并不高, 处于谨慎考虑, 公司对平台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是, 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使得公司现金回笼效率降低、现金流压力增加, 存在不能及时偿付供应商款项、对业务正常开展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利润下滑的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扩大业务规模, 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25,328.04 万元, 相比 2014 年营业收入 21,120.79 万元, 增长 19.92%。公司 2015 年及 2016 年上半年在第三方电商平台陆续新开设了 39 个新账户并增加了营销投入, 为满足业务扩张的需求, 公司新招聘了研发和销售人员、增加了银行借款等, 以及公司 2015 年进行股权激励产生了大额的股份支付, 导致 2015 年及 2016 年上半年期间费用大幅增加, 净利润大幅下滑, 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为-917.79 万元、-7,046.31 万元、1,149.8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923.07 万元、-32.77 万元、1,116.14 万元。剔除公司股权激励产生大额股份支付的偶发性因素, 报告期内净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短期内进行业务扩张导致期间费用大幅上升。由于公司销售业务具有很强的季节性特征, 公司 2016 年下半年业绩会有较大幅回升, 而且随着公司新账户的销售渠道发力, 公司的经营状况在未来年度将逐步改善。虽然如此, 新账户进入成熟稳定的销售状态以及前期投入到持续稳定的贡献业绩可能需要一定时间, 业绩回升的时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进出口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绝大部分来自于境外。境外销售客户遍布美国、加拿大、英国、德国等国家。目前，国家出口政策稳定，未对公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但是若上述国家针对公司在销产品的进口政策或我国对 3C 产品出口政策发生变动，将直接影响公司境外销售。

七、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几乎全部对境外销售，汇率变动会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发生汇兑净损益分别为 31.68 万元、-26.46 万元、-4.28 万元。人民币升值会使公司汇兑时产生收益但是产品价格竞争力下降，人民币贬值会使产品价格竞争力上升但是汇兑时产生损失，综合作用下，汇率变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八、出口退税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境外销售收入。公司主营的 3C 产品出口依国家政策可以享受国家的出口退税政策，相关政策直接决定公司可享受的出口退税额。如果未来国家调低电子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可能会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九、不能继续享用所得税优惠的风险

2015 年 11 月 2 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规定，公司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154420101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由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2016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对原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新管理办法规定，对已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有关部门在日常管理过程中

发现其不符合认定条件的,应提请认定机构复核。复核后确认不符合认定条件的,由认定机构取消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通知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符合认定条件年度起已享受的税收优惠。

公司存在未来由于不达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而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进而被追缴税款、不再享用所得税优惠的风险。

十、经营业绩不达业绩承诺的风险

为满足发展的需要,公司在不同时期进行了定向股权融资,实际控制人李健文、或李健文与万方合伙(李健文为万方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对不同时期的新增股东作出了不同程度的业绩承诺。

若公司经营业绩不达业绩承诺,李健文需对相应的股东进行现金补偿或股份补偿,甚至在触发某些条件时候,李健文需以现金回购相应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虽然对部分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协议中,对股份补偿设置了上限,实际控制人李健文因股份补偿而丧失控股权地位的可能性较小,但是,若公司业绩大幅低于业绩承诺或触发了回购条款,李健文需要支付一定数量资金用于补偿和回购。虽然李健文已出具以现金补偿和回购的承诺,但是若李健文在约定的期限内难以筹集到足量的资金,需要出售其持有公司的股份,则可能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力,进而可能给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目录

公司声明	1
重大风险提示	2
一、行业与市场风险	2
二、经营管理风险	3
三、报告期末存货大幅增加的风险	4
四、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风险	4
五、报告期内利润下滑的风险	5
六、进出口政策变动的风险	6
七、汇率变动风险	6
八、出口退税率变动的风险	6
九、不能继续享用所得税优惠的风险	6
十、经营业绩不达业绩承诺的风险	7
目录	8
释义	11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4
一、公司基本情况	14
二、股份挂牌情况	15
三、公司股权结构	17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3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58
六、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62
七、公司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8
八、相关机构	8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82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82
二、公司的组织架构及生产服务方式和流程	85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90
四、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研发情况	104

五、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108
六、公司产品服务质量控制情况	116
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118
八、公司的商业模式	120
九、行业基本情况	12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45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45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47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48
四、同业竞争	150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	151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15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56
一、财务报表	156
二、审计意见	174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74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7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相关情况	206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244
七、管理层分析	245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251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60
十、资产评估情况	260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61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26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70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70
二、主办券商声明	271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72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273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274
第六节 附件	27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7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75
三、法律意见书	275
四、公司章程	27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7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75

释义

一、缩略语

词语	指	释义
万方网络、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万方有限、有限公司	指	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万方控股	指	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万丰	指	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 (HongKong All Rich Group Co., Ltd.)
万通达网络、万通达	指	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万国通供应链、万国通	指	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小路科技	指	深圳市小路科技有限公司
中旗贸易、香港中旗	指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HongKong Central Banner Industrial & Trading Co., Ltd.)
USA111	指	美国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USA 111 Inc.)
All Land	指	英国万方网络有限公司 (All Land Networking Co, Ltd)
FSGC	指	美国安速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 Inc.)
All Great	指	德国万方网络有限公司 (All Great GMBH)
湖南分公司	指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南山分公司	指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厦门坚果	指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万方合伙	指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一零八七二	指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北京知新	指	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知新	指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锦富泽金	指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东方嘉盛	指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天弘资管	指	天弘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弘牛一期	指	天弘创新-弘牛股权投资一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国海坚果	指	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益信	指	深圳市中益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词语	指	释义
监事会	指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或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成律所	指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
最近两年、近两年	指	2014 年、2015 年度
元、CNY	指	人民币元

二、专业词汇

词语	指	释义
3C 产品	指	计算机 (Computer)、通信 (Communication) 和消费类电子产品 (Consumer Electronics)，亦称“信息家电”，包括电脑、平板电脑、移动电话、数码相机、电视机、随身听、影音播放之硬件设备或数字音频播放器等。
智能硬件	指	继智能手机之后的一个科技概念，通过软硬件结合的方式，对传统设备进行改造，进而让其拥有智能化的功能
B2C	指	进行电子商务交易的供需双方为企业对个人，它们使用了网络的技术或各种商务网络平台，完成商务交易的过程。
B2B	指	进行电子商务交易的供需双方都是商家（或企业、公司），它们使用了网络的技术或各种商务网络平台，完成商务交易的过程。
C2C	指	进行电子商务交易的供需双方为个人对个人，它们使用了网络的技术或各种商务网络平台，完成商务交易的过程。
跨境电子商务	指	跨境电子商务是指分属不同关境的交易主体，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达成交易、进行支付结算，并通过跨境物流送达商品、完成交易的一种国际商业活动。
跨境电商交易模式	指	通过互联网及其相关信息平台实现的进出口货物贸易总和；交易规模涵盖B2B、B2C、C2C三大电子商务模式。

词语	指	释义
3C 认证	指	“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它是各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
FCC	指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1934年由 Communications Act 建立的美国政府的一个独立机构，直接对国会负责。FCC 通过控制无线电广播、电视、电信、卫星和电缆来协调国内和国际的通信。
CE	指	一种安全认证标志，被视为制造商打开并进入欧洲市场的护照。CE 代表欧洲统一（Conformité Européenne）。
PayPal	指	即“PayPal 贝宝国际”，是 eBay 旗下目前全球最大的网上支付公司，针对具有国际收付款需求用户设计的账户类型，致力于让个人或企业通过电子邮件，安全、简单、便捷地实现在线付款和收款，是目前全球使用最为广泛的网上交易工具。
SN 码	指	即产品序列号，是产品的身份证号码，又称：机器码、认证码、注册申请码等
UPS	指	United Parcel Service Express，即 UPS 快递，美国联合包裹
FBA	指	Fulfillment by Amazon，亚马逊提供的代发货业务
DHL	指	中外运敦豪国际航空快递有限公司
FedEx	指	美国联邦快递
Payoneer		Payoneer 是万事达卡组织授权的具有发卡资格的机构，为支付人群分布广而多的联盟提供简单，安全，快捷的转款服务。
eBay	指	亿贝，全球最大电子商务外贸平台 eBay 网。
Amazon	指	亚马逊，美国最大的一家网络电子商务公司。
New Egg	指	新蛋网，美国规模最大的 IT 数码类网上零售商。
AliExpress	指	全球速卖通，阿里巴巴旗下唯一面向全球市场打造的在线交易平台。
DHgate	指	敦煌网，是中国第一个 B2B 跨境电子商务平台，致力于帮助中国中小企业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走向全球市场。
Wish	指	Wish 是一款根据用户喜好将商品信息推送给感兴趣用户的移动优先购物 APP，其主体用户群集中在欧美地区。
APP	指	Application 的缩写，译为“应用程序”，通常指安装在手机上的软件。

特别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ll Land Networking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41143350

注册号：440301103086698

法定代表人：李健文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04月2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05月2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79.9059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2,279.9059 万元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 1183 号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南风楼 A 座四楼

邮编：518000

电话号码：0755-2308 3456

传真号码：0755-2308 3456

董事会秘书：何学来

电子信箱：peter.he@alllandnet.com

公司网址：<http://www.alllandnet.com>

经营范围：网络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加工与销售。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零售业（F52）”；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2011 年修订) 国家标准 (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互联网零售 (F5294)”；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零售 (F5294)”；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零售 (13141111)”。

主营业务：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和境外自有电商网站，实现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 3C 产品及其它综合产品的跨境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22,799,059 股

股票挂牌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法》对股份限售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对股份限售的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3、《公司章程》对股份限售的规定

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期间，股东所持股份只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4、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2016年5月25日签署《自愿锁定股份承诺》，自愿将持有公司的500,000股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锁定一年。

除此之外，股东无其他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挂牌时可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职务	股份数量 (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 质押 或冻结	挂牌时可供 转让股份数 量(股)
1	李健文	董事长、 总经理	10,558,318	46.3103%	是 ^{注1}	-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	1,831,267	8.0322%	否	-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	6,968,415	30.5645%	是 ^{注2}	-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职务	股份数量 (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 质押 或冻结	挂牌时可供 转让股份数 量(股)
4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42,000	2.8159%	否	-
5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	625,000	2.7413%	否	625,000
6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	500,000	2.1931%	否	-
7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 限公司	-	312,500	1.3707%	否	312,500
8	天弘创新-弘牛股权投资一期专 项资产管理计划	-	984,966	4.3202%	否	984,966
9	深圳市中益信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	376,593	1.6518%	否	376,593
合计			22,799,059	100%		2,299,059

注1、注2：李健文与万方合伙的股权质押情况见本节“四、公司股权结构”之“（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挂牌后转让方式

201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并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转让》的议案，确定公司挂牌后股票采用协议转让方式。

本次挂牌后，公司股票的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

1、公司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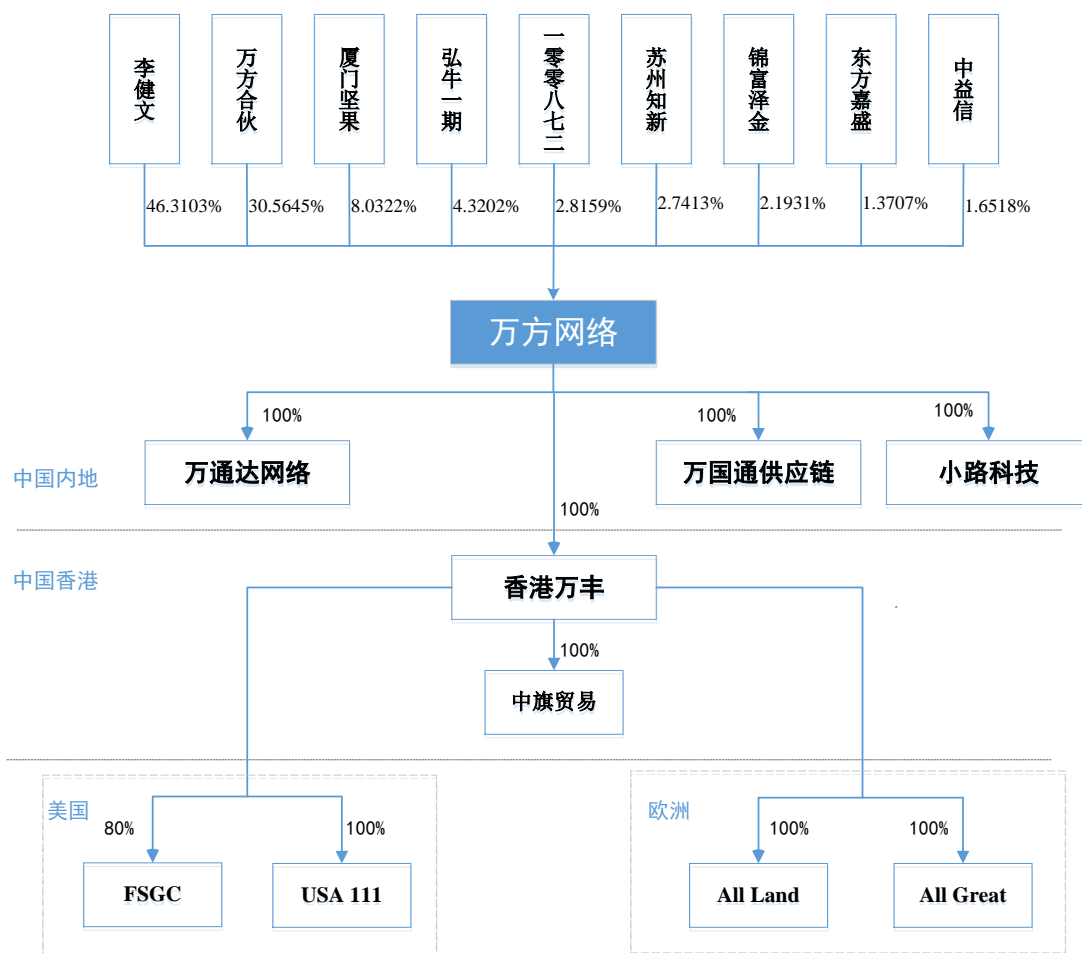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份数量 (股)	股权比例	股东性质
1	李健文	10,558,318	46.3103%	境内自然人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831,267	8.0322%	境内合伙企业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68,415	30.5645%	境内合伙企业
4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642,000	2.8159%	境内合伙企业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份数量 (股)	股权比例	股东性质
5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5,000	2.7413%	境内合伙企业
6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2.1931%	境内合伙企业
7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312,500	1.3707%	境内企业法人
8	天弘创新-弘牛股权投资一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984,966	4.3202%	境内资产管理计划
9	深圳市中益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76,593	1.6518%	境内企业法人
合计		22,799,059	100%	

2、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健文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9.4636%的股份（直接持有 46.3103%、间接持有 13.1533%）；李健文同时担任合伙企业股东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30.5645%的股份）和合伙企业股东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8159%的股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健文直接支配公司 79.6907%股份代表的表决权；同时，李健文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因此，李健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李健文，男，1971 年 08 月 06 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MBA）。1995 年 0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03 年 06 月取得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 MBA 学位。1995 年 07 月至 2001 年 08 月，在中国三九集团深圳市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历任市场调研部经理助理、两广片区销售经理助理、三九北方区销售经理、三九全国产品经理；2005 年 06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 5 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长、担任公司总经理。

2、近两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015 年 4 月，公司吸收合并控股股东万方控股，控股股东由万方控股变更为李健文；自公司成立至今，实际控制人为李健文，未发生变更。

（三）前 10 名股东或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李健文

李健文，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统一社会	350298320000518

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06日
出资总额	12,650万元
住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曾厝垵北路1号1-306G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1、创业投资业务；2、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委托进行创业投资业务；3、创业投资咨询业务；4、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5、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等须许可的金融项目）；6、对互联网、文化创意、新能源、新材料、生物科技、光电等产业的投资（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备注
1	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	1.18%	普通合伙人
2	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31.62%	有限合伙人
3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2,500	19.76%	有限合伙人
4	厦门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15.81%	有限合伙人
5	厦门坚果惠兴投资有限公司	1,500	11.86%	有限合伙人
6	厦门博开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500	11.86%	有限合伙人
7	深圳市比特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7.9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2,650	100%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私募投资基金，已于2015年5月8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SD6354），其管理人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04月16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P1010874）。

3、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0307602372003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3日

实缴出资	821.60 万元
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 16 号威宇隆工业园厂房 B 栋 4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健文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比例	备注
1	李健文	42.3379%	3,244,333	39.4880%	普通合伙人
2	何学来	16.6667%	1,500,000	18.2571%	有限合伙人
3	苏周	10.7639%	500,000	6.0857%	有限合伙人
4	黄海鹃	9.5833%	500,000	6.0857%	有限合伙人
5	傅光超	2.7778%	300,000	3.6514%	有限合伙人
6	陈雨	2.7776%	333,333	4.0571%	有限合伙人
7	何垂乾	3.7500%	256,667	3.1240%	有限合伙人
8	戴秋生	1.6667%	180,000	2.1908%	有限合伙人
9	李健华	4.1667%	450,000	5.4771%	有限合伙人
10	王华林	1.1111%	120,000	1.4606%	有限合伙人
11	蔡先波	0.5556%	60,000	0.7303%	有限合伙人
12	卢政伟	2.2222%	590,000	7.1811%	有限合伙人
13	马波	0.5556%	33,333	0.4057%	有限合伙人
14	王勉	0.3704%	40,000	0.4869%	有限合伙人
15	陈飞	0.1389%	8,333	0.1014%	有限合伙人
16	林连贡	0.5556%	100,000	1.217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	8,216,000	100%	

万方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根据万方合伙的合伙人出具的《声明》：“本人用于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本人为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真实出资人，不存在权益代持、设定其他第三人权益的情形或类似安排，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若存在因资金来源合法性、权益代持、权益争议等引致的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万方合伙的设立合法合规，不存在权益代持，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纠纷；万方合伙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万方合伙对万方网络的出资真实有效、合法合规。

万方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由公司员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不存在以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名义向特定或不特定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进行对外投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4、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697998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22日
认缴出资额	860.00万元
实缴出资额	860.00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1183号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南风A座4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健文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备注
1	李健文	7.5581%	65.00	7.5581%	普通合伙人
2	顾九明	2.9070%	25.00	2.9070%	普通合伙人
3	徐军	11.6279%	100.00	11.6279%	有限合伙人
4	王习斌	11.6279%	100.00	11.6279%	有限合伙人
5	李健华	9.8837%	85.00	9.8837%	有限合伙人
6	包兴彩	6.9767%	60.00	6.9767%	有限合伙人
7	何学来	6.3953%	55.00	6.3953%	有限合伙人
8	李涛	5.8140%	50.00	5.8140%	有限合伙人
9	成栋	3.4884%	30.00	3.4884%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比例	备注
10	陈颖健	2.9070%	25.00	2.9070%	有限合伙人
11	杨坚丽	2.9070%	25.00	2.9070%	有限合伙人
12	蔡志环	2.3256%	20.00	2.3256%	有限合伙人
13	何垂乾	2.3256%	20.00	2.3256%	有限合伙人
14	宋宇	2.3256%	20.00	2.3256%	有限合伙人
15	周永玲	2.3256%	20.00	2.3256%	有限合伙人
16	周卫锋	1.7442%	15.00	1.7442%	有限合伙人
17	王华	1.7442%	15.00	1.7442%	有限合伙人
18	邢钦	1.7442%	15.00	1.7442%	有限合伙人
19	费雯静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0	闫洪师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1	赖丽萍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2	林杰钦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3	孙成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4	吕玲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5	娄放魄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6	周剑云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7	卢政伟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8	李少如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29	张建宏	1.1628%	10.00	1.1628%	有限合伙人
30	孙兴海	0.5814%	5.00	0.581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	860.00	100%	-

根据一零零八七二的合伙人出具的《声明》：“本人用于深圳市一零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本人为深圳市一零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真实出资人，不存在权益代持、设定其他第三人权益的情形或类似安排，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若存在因资金来源合法性、权益代持、权益争议等引致的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一零零八七二的设立合法合规，不存在权益代持，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纠纷；一零零八七二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

规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一零零八七二对万方网络的出资真实有效、合法合规。

一零零八七二的合伙人均为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以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名义向特定或不特定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进行对外投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5、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331301692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04日
认缴出资总额	10,000万元
实缴出资总额	1,000万元
住所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塔韵路178号1幢22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项目投资，实业投资，企业资产重组并购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比例	备注
1	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	0.00001%	0	普通合伙人
2	山东奥德燃气有限公司	99,999,999.00	10,000,000	99.99999%	1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	100%	100%	

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为：

企业名称	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317957660R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09月29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 18 号-C1161
法定代表人	闵锐
股东	北京云启资产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北京知新 100%股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SE2402)，其管理人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4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P1008874）。

6、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97942052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4 年 04 月 14 日
认缴出资额	85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8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永澄北路 2 号院 1 号楼 1 层 A1759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 比例	备注
1	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50.00	0	5.8824%	0	普通合伙人
2	刘云峰	600.00	600.00	70.5882%	75.00%	有限合伙人
3	牟艳玲	100.00	100.00	11.7647%	12.50%	有限合伙人
4	罗迎新	100.00	100.00	11.7647%	12.5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850.00	800.00	100%	100%	

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2280149783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06月08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密云县经济开发区西统路8号西田各庄镇政府办公楼508室-156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于2016年4月29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S83610）；其管理人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P1004453）。

7、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9872524X
企业类型	股份公司
成立日期	2001年07月09日
注册资本	10,357.1429万元
法人代表	孙卫平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股东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持东方嘉盛2%股份）、上海智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东方嘉盛1.45%股份）、孙卫平（持东方嘉盛61.48%股份）以及其他22名自然人股东。
经营范围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国际货运代理；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提供展览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网上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初级农产品的销售。^普通货运；仓储物流；家畜冷冻制品的销售。

8、天弘创新-弘牛股权投资一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天弘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简称“天弘资管”）为天弘创新-弘牛股权投资一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下简称“弘牛一期”）的管理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弘资管的基本情况为：

企业名称	天弘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705923205X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24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人代表	郭树强
住所	北京市平谷区林荫北街13号信息大厦802室
股东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天弘资管100%股权）
经营范围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天弘资管于2015年4月23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P1010964），“弘牛一期”于2015年10月23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S99187）。

经核查，“弘牛一期”资产管理计划依法设立，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对公司的股权投资符合合同约定的范围，其权益人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9、深圳市中益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企业的基本情况为：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益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1859672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6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	陈鸿钧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香梅路嘉隆星苑裙楼106
股东	陈展辉持有50%股权，陈鸿钧持有50%股权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光电产品、半导体、太阳能产品、仪表配件、数字电视播放产品及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从事信息技术、电子产品、生物技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建材、机械设备等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不含专利）；日用品购销；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纺织品、针织品、纺织原料的销售；信息咨询（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李健文为合伙企业股东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一零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何学来、何垂乾、李健华同时为深圳市一零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李健华、戴秋生为夫妻关系；李健华为李健文的姐姐。

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孙公司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健文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① 2016年7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健文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权利质押合同》，万方网络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签署《融资额度协议》，李健文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300万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13.1584%）出质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用于公司借款的质押担保，被担保主债权的期间为2016年7月19日至2019年7月19日，最高授信额度2,400万元。李健文已于2016年9月8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手续。

② 2016年10月9日，公司与深圳市宝利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通”）签订编号为[借]字20160027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整，固定利率年息8%，借款按月计息，每月的20日结息，还款方式为一次还

本，借款期限为6个月，自2016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4月13日止，按实际放款期限为准。2016年10月9日，万方合伙与宝利通签订编号为[质]字20160004号的《股权质押合同》，以其拥有公司的280万股股份质押给宝利通，为公司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③ 2016年10月9日，公司子公司万国通供应链与深圳市宝利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借]字20160028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整，固定利率年息8%，借款按月计息，每月的20日结息，还款方式为一次还本，借款期限为6个月，自2016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4月13日止，按实际放款期限为准。2016年10月9日，李健文与宝利通签订编号为[质]字20160003号的《股权质押合同》，以其拥有公司的300万股股份质押给宝利通，为万国通供应链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前十名股东或持有挂牌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 股东存在私募股权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9名股东，其中1名自然人股东、2名法人股东、5名合伙企业股东，还有1名股东为代表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资产管理公司。

1、东方嘉盛、中益信为企业法人，不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程序；

2、万方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均为公司或其子、分公司员工；一零八七二为其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除投资万方网络以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不存在以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名义向特定或不特定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因此，万方合伙和一零八七二均不属于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登记备案程序；

3、厦门坚果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2015年5月8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SD6354)，其管理人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4月16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P1010874)；

苏州知新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SE2402)，其管理人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4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P1008874）；

锦富泽金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S83610）；其管理人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P1004453）。

4、“弘牛一期”为资产管理计划，其资产管理人为天弘资管。天弘资管已取得证监会《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书》（编号：A042-01），已按照《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登记备案（编号：P1010964），其管理的“弘牛一期”已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编号：S99187）。“弘牛一期”资产管理计划依法设立，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对公司的股权投资符合其资产管理协议约定的范围，其权益人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股本演变

1、2005 年 4 月，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由自然人李健文、钟旗共同出资设立。2005 年 4 月，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章程》，确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李健文认缴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钟旗认缴出资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005 年 4 月 18 日，深圳方达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深方达所[2005]验字 11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4 月 17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李健文的货币出资 45 万元和股东钟旗的货币出资 5 万元。

2005 年 4 月 25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地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大厦 309-006 室，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经营范围：网络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

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45.00	45.00	90.00%
2	钟旗	货币	5.00	5.00	10.00%
合计			50.00	50.00	100%

2、2007年5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年4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到100万元。其中，增资部分分别由股东李健文以货币认缴45万元，股东钟旗以货币认缴5万元。同日，股东签署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07年5月10日，深圳汇田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深汇田验字[2007]第274号《验资报告》，确认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李健文的货币出资45万元和股东钟旗的货币出资5万元。

2007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90.00	90.00	90.00%
2	钟旗	货币	1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

3、2013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健文、钟旗分别将各自所持有有限公司的90%和10%的股权转让给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2013年10月9日，李健文、钟旗分别与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13年10月17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见本节“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1、万方控股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4、2015年4月，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万方控股

2015年4月24日，万方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本公司吸收合并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并批准同意本公司与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吸收合并完成后，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将注销，所有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将由本公司承继。

2015年4月24日，万方控股召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本公司被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并批准同意本公司与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将注销，所有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将由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承继。

2015年4月24日，厦门坚果、李健文、万方有限和万方控股签订《合并协议》，此次吸收合并后，万方控股所有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将由万方有限承继，万方控股注销。

2015年4月27日，万方有限、万方控股共同在《深圳商报》发布《吸收合并公告》，请合并各公司的债权人自收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收到通知书的自本次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可凭有效债权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2015年7月15日，经深圳邦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邦德验字[2015]066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万元，万方控股原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万方控股后，截至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

2015年7月20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吸收合并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446.25	446.25	89.25%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53.75	53.75	10.75%
合计			500.00	500.00	100%

5、2015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健文将持有的有限公司27.27%股权以400.00万元价格转让给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日，股东李健文与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万方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份注册资本2.93元，定价参考了当时每股净资产，同时考虑对公司高管和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因素。本次转让价格低于同期外部投资者的增资价格，构成股份支付，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确认了股份支付。

2015年8月12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309.90	309.90	61.98%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53.75	53.75	10.75%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136.35	136.35	27.27%
合计			500.00	500.00	100%

6、2015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8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到568.1818万元。其中，增资部分由股东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以现金 421.60 万元认缴出资额 68.1818 万元。同日,股东签署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万方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此次增资的价格为每份注册资本 6.18 元,定价时参考了当时每股净资产,同时考虑对公司高管和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因素。本次增资价格低于同期外部投资者的增资价格,构成股份支付,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确认了股份支付。

2015 年 8 月 18 日,深圳安汇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出具了深安汇会验字[2015]32 号《验资报告》,确认有限公司已收到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认缴的出资 68.1818 万元。

2015 年 8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309.9000	309.9000	54.54%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3.7500	53.7500	9.46%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4.5318	204.5318	36.00%
合计			568.1818	568.1818	100%

7、2015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8 月 14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68.1818 万元增加到 587.0253 万元。其中,增资部分由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 860.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18.8435 万元。同日,股东签署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经双方协商的价格为每份注册资本 45.64 元,主要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公司经营业绩和成长性以及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预期等因素。

2015年8月21日，深圳安汇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出具了深安汇会验字[2015]34号《验资报告》，确认有限公司已收到深圳市一零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认缴的出资18.8435万元。

2015年8月14日，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309.9000	309.9000	52.7916%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3.7500	53.7500	9.1563%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04.5318	204.5318	34.8421%
4	深圳市一零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8.8435	18.8435	3.2100%
合计			587.0253	587.0253	100%

8、2016年5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0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B审字（2016）1257号《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30,813,982.04元。

2016年4月21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380号《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3,271.02万元。

201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以截至2016年2月29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按照原持股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为2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5月20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B验字（2016）045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2月29日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深圳万方网络股份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20,000,000.00元。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0,813,982.04 元，各发起人同比例折股投入，其中：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划分为等额股份共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上述净资产扣除折合实收资本后的余额 10,813,982.0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5 月 27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41143350），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1	李健文	净资产折股	1,055.8318	52.7916%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183.1267	9.1563%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696.8415	34.8421%
4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64.2000	3.2100%
合计			2,000.0000	100%

9、2016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到 2,143.75 万元。其中，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 1,000 万元认购公司 62.50 万股，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 800 万元认购公司 50.00 万股，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 500 万认购公司 31.25 万股。本次增资，各投资者认股价格均为 16.00 元/股。同日，股东签署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公司本次引入机构投资者的定价依据为协商定价，主要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公司经营业绩、规范性、成长性及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预期等因素，并参考了同行业挂牌公司市盈率。

2016 年 6 月 12 日，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公司及原股东签订《增资扩股协议》。

2016年6月12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B验字（2016）0466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上述增资真实有效。

2016年6月12日，公司完成上述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备案）通知书。

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1	李健文	净资产折股	1,055.8318	49.2516%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183.1267	8.5423%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696.8415	32.5057%
4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64.2000	2.9948%
5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2.5000	2.9155%
6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50.0000	2.3324%
7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1.2500	1.4577%
合计			2,143.7500	100%

在此次增资完成之前，曾存在如下事项：

序号	简称	全称
1	甲方一	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知新1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2	甲方二	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知新2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3	甲方三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乙方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	丙方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6	丁方	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7	戊方	李健文
8	己方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	庚方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辛方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15年7月20日，甲方一、甲方二、乙方和丙方与公司、原股东签署了《关于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并甲方一、甲方二、

乙方、丙方四方分别与公司、戊方和庚方三方签署《关于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的补充协议》（本条说明前述协议合称“增资协议一”）；

2015年12月10日，甲方一、甲方二、甲方三、乙方和丙方与公司、原股东签署了《关于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但丙方和己方未签署）；同日，甲方一、甲方二分别与公司、戊方和庚方三方签署《关于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的补充协议》，甲方三、李健文、钟旗、公司和庚方签署《关于深圳市万方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的补充协议》（本条说明前述协议合称“增资协议二”）；

截至2015年12月25日，甲方一、甲方二、甲方三、乙方和丙方分别向公司投入资金人民币5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800万元、500万元；

(2) 此后，各方就本次投资的有关事项发生意见分歧，经各方协商议定，并于2015年12月28日签署《补充协议》，一致同意中止增资协议一和增资协议二，《补充协议》约定各方投资款滞留期间不产生任何孳息、利息或分红，投资人不是公司股东，不享有任何股东权利，不承担任何股东义务，投资人随时有权要求公司全部返还或部分返还投资款；同时约定各方应于2016年6月30日前就前述增资事宜再次达成一致意见并重新签署增资协议，否则2016年6月30日终止前述增资协议一和增资协议二，且公司于2016年7月30日之前返还全部投资款；

(3) 2016年4月10日，上述各方就前述事项签署《补充协议二》，一致同意终止增资协议一和增资协议二，并约定公司退还甲方一500万元投资款，退还甲方二1,000万元投资款，甲方三、乙方和丙方分别向公司投资1,000万元、800万元和500万元，且甲方三、乙方、丙方、公司和原股东重新签署增资协议，并办理增资手续，甲方三、乙方和丙方已经投入公司的款项作为此次增资款。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此次增资过程涉及事项和协议签署均为各方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潜在的法律纠纷，协议合法有效，公司各协议的签署均已履行内部决议程序，公司已就此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公司股权明晰。

10、2016年6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年6月27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143.7500万元增加到2,242.2466万元，增资部分由天弘创新-弘牛股权投资一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1,700万元认购公司98.4966万股，认股价格为17.26元/股，股东签署变更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天弘资管与公司原股东签署《增资扩股协议》。

公司本次引入机构投资者的定价依据为协商定价，主要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公司经营业绩、规范性、成长性及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预期等因素，并参考了同行业挂牌公司市盈率、前次引进投资者的价格。

2016年6月27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B验字（2016）0467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上述增资真实有效。

2016年6月27日，公司就上述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备案）通知书。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1	李健文	净资产折股	1,055.8318	47.0881%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183.1267	8.1671%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696.8415	31.0778%
4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64.2000	2.8632%
5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2.5000	2.7874%
6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50.0000	2.2299%
7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1.2500	1.3937%
8	天弘创新-弘牛股权投资一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货币	98.4966	4.3928%
合计			2,242.2466	100%

11、2016年9月，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6年7月15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242.2466万元增加到2,279.9059万元，深圳市中益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现

金 650 万元认购公司 37.6593 万股，认股价格为 17.26 元/股。同日，中益信与公司签署《股份认购协议》。

公司本次引入机构投资者的定价依据为协商定价，主要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公司经营业绩、规范性、成长性及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预期等因素，并参考了同行业挂牌公司市盈率、前次引进投资者的价格。

2016 年 8 月 27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 B 验字（2016）0627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进行了审验，上述增资真实有效。

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就上述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备案）通知书。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1	李健文	净资产折股	1,055.8318	46.3103%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183.1267	8.0322%
3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696.8415	30.5645%
4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64.2000	2.8159%
5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62.5000	2.7413%
6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50.0000	2.1931%
7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1.2500	1.3707%
8	天弘创新-弘牛股权投资一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货币	98.4966	4.3202%
9	深圳市中益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7.6593	1.6518%
合计			2,279.9059	100%

（二）与对投资机构业绩承诺的相关事项

在公司不同的发展阶段进行增资扩股时，对新增股东作出了不同程度的业绩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对厦门坚果的业绩承诺

2013年9月3日，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李健文签署的《投资协议》及《回购协议》中约定：

（1）业绩奖励

如果万方有限2014年税后合并利润高于人民币600万元，厦门坚果将以“投资方持有的股权比例—投资金额/2014年度合并汇总税后净利润×估值倍数”的公式计算的股权比例奖励实际控制人李健文（上述公式计算的股权奖励比例高于10%，按10%计）。

（2）股权回购

如果万方有限2014年经投资方认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定的合并税后净利润未达到400万元，或者2016年至2018年的合并税后净利润合计未达到1,800万元，厦门坚果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李健文按投资本金加8%年利率回购其所持所有股份。

2015年4月，厦门坚果依据其调查的财务数据，按《投资协议》中业绩奖励条款，与李健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厦门坚果将其持有万方有限9.25%的股份无偿转让予李健文，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6年3月15日，厦门坚果与李健文签署《补充协议》，协议中规定：

①根据《投资协议》中有关股权奖励条款的约定，厦门坚果同意在万方有限吸收合并万方控股之时奖励李健文9.25%的股权，吸收合并事项完成后，李健文持有万方有限89.25%的股权。本协议各方认可万方控股及万方有限已经向厦门坚果披露的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本次股权奖励行为各方真实意思表示，相关方对此股权奖励行为并无异议。厦门坚果未来不会以任何理由（包括但不限于此次股权奖励行为后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审定的数据与该项奖励实施所依据的厦门坚果对万方控股及万方有限进行财务调查了解的相关数据不一致等情形）要求返还相关股权或要求相关主体就此股权奖励事项进行任何赔偿或补偿，也不会再依据《回购协议》第一条第一款第(1)项关于2014年合并净利润的约定，要求李健文及万方有限回购厦门坚果所持万方有限的股权。

②各方确认，自万方有限获准在新三板挂牌之日起，如发生《回购协议》所规定的股权回购事项，则由万方有限的实际控制人李健文回购股权。

③自万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暨领取股份公司营业执照之日起，厦门坚果及厦门坚果提名的董事将仅依据万方有限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与其他股东及董事平等的相关权利，不再享有《投资协议》约定的相关优先权利，即该等条款不再具有约束力；但如果因万方有限未能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提提交新三板挂牌申请材料、提交申请材料后又撤回或者提交申请材料被新三板审查机构决定不接受万方有限挂牌申请的，则自该等情况发生之日起，《投资协议》的回购条款等重新具有约束力，厦门坚果重新享有相关优先权利。

2、对苏州知新、锦富泽金及东方嘉盛的业绩承诺

2016 年 6 月 12 日，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与公司原所有股东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同时与李健文夫妇、万方合伙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对业绩承诺相关事项作了约定，主要为：

(1) 业绩补偿

苏州知新、锦富泽金及东方嘉盛投资完成后，李健文夫妇（同为一方当事人，下称“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对未来一定时间内的经营业绩进行承诺：公司 2016 年实现年净利润总和（简称“A₁₆”）不低于人民币 3,200 万元。

若上述业绩承诺没有实现，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可要求李健文及万方合伙按所持股份比例对上述三家投资机构予以补偿。补偿方式为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零价格向投资机构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对苏州知新、锦富泽金转让的股权比例= [投资额/ (A₁₆/3,200 万元 ×3.43 亿元人民币) -投资额/3.43 亿元人民币] ×(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投资机构持股比例÷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投资机构持股比例)；股份补偿上限为：(机构投资总额/2.58 亿元人民币-机构投资总额/3.43 亿元人民币) ×(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机构投资持股比例÷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机构持股比例)；对东方嘉盛转让的转让的股权比例= [投资额/ (A₁₆/3,200 万元 ×3.58 亿元人民币) -投资额/3.58 亿元人民币] ×(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投资机构持股比例÷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投资机构持股比例)；股份补偿上限为：(机构投资总额/2.58 亿元人民币-机构投资总

额/3.58 亿元人民币) ×(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机构投资持股比例 ÷ 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机构持股比例)。(投资机构的补偿以各自投资总额分别计算,且李健文和万方合伙按其持有的公司股权相对比例分别承担补偿义务,下同)

除股份补偿方式之外,李健文和万方合伙也可以选择现金补偿的方式对投资机构进行补偿。现金补偿金额=机构的投资总额×(1-A₁₆/3200 万元);对苏州知新、锦富泽金的现金补偿上限为:[(机构投资总额/3.43)×(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机构持股比例÷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机构持股比例)]元,对东方嘉盛的现金补偿上限为:[(机构投资总额/3.58)×(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机构持股比例 ÷ 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机构持股比例)]。现金补偿的资金来源为李健文和万方合伙的自有资金。

(2) 业绩奖励

若公司 2016 年实现净利润总和超过上述承诺金额,投资机构须给予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激励(按所持股权比例)。激励方式为投资机构以零价格向李健文和万方合伙转让投资机构所持公司的股权,苏州知新、锦富泽金的股权激励计算公式如下:转让的股权比例=[机构投资总额/3.43 亿元人民币-机构投资总额/(A₁₆/自动调整后的承诺业绩相关指标)×3.43 亿元人民币)]×(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投资机构持股比例÷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投资机构持股比例,但投资机构给予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奖励的股份比例总额不超过:(投资机构投资总额/3.43 亿元人民币-投资机构投资总额/4.18 亿元人民币)×(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投资机构持股比例 ÷ 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投资机构持股比例);

东方嘉盛的股权激励计算公式如下:转让的股权比例=[机构投资总额/3.58 亿元人民币-机构投资总额/(A₁₆/自动调整后的承诺业绩相关指标)×3.58 亿元人民币)]×(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投资机构持股比例÷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投资机构持股比例,但投资机构给予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奖励的股份比例总额不超过:(投资机构投资总额/3.58 亿元人民币-投资机构投资总额/4.18 亿元人民币)×(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投资机构持股比例 ÷ 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投资机构持股比例)。

若公司 2016 年实现净利润超过上述承诺金额且低于自动调整后的承诺业绩相关指标,李健文及万方合伙无需给予投资机构业绩补偿,投资机构也无需给予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业绩奖励。

(3) 业绩调整

业绩调整和认定方法如下:

在李健文和万方合伙承诺业绩期间,如果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的股权稀释安排导致投资机构持股比例下降,则用于计算业绩奖励的业绩承诺水平相应自动调整。如有自动调整情形,计算业绩补偿的承诺业绩均按照自动调整后金额计算。自动调整后的承诺业绩相关指标=3200 万×(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投资机构持股比例÷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投资机构持股比例)。

(4) 失效条款

若上述业绩承诺没有实现,但满足如下任一情况:

1) 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的再融资(再融资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人民币)估值对应投资机构所持比例股份估值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且有第三方投资者愿意以至少此价格购买投资机构持有的公司一半及以上的股份;

2) 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的再融资(再融资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人民币)估值对应投资机构所持比例股份估值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且在此估值情形下,公司已完成新三板挂牌且交易方式为做市交易;

则上述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自动失效。

(5) 股权回购

若出现下述任何一种情况:

1) 公司在 2017 年 3 月 31 日前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公司在新三板挂牌的通知书;

2) 公司 2016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壹千伍佰万元(15,000,000 元)的情况下,如果公司实施增资导致的股权稀释安排低于 15%,壹千伍佰万元的保底净利润任务不做调整。如果公司实施增资导致的股权稀释安排超出 15%,保底利

润则为人民币壹千伍佰万元（15,000,000 元）×（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前投资机构持股比例÷公司实施增资或类似安排后投资机构持股比例-15%）。

投资机构有权选择在上述情况出现后要求李健文和万方合伙（按所持股份比例）购买投资机构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

上述受让价款取以下二者之高者：

- 1) 受让价款=投资机构要求出售的股份比例对应的投资款×（1+10%）ⁿ；
- 2) 受让价款=投资机构要求出售的股份比例×受让时点之上月底公司的净资产。

若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况：

- 1) 李健文和万方合伙或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实际控制的其他方投资、经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符合竞业禁止条件的其他业务或企业；
- 2) 在实际控制人未出现医学诊断的失去工作能力或意外死亡的情况下，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或者实际控制人不履行其管理控制公司的义务；
- 3) 公司不准备将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或法院裁定公司故意造成任何上述挂牌障碍；
- 4) 李健文及万方合伙违反本协议项下之义务、陈述、保证或承诺，且投资机构认为重大并经法院裁定为事实违反。

投资机构有权选择在上述任何一种情况出现后要求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受让投资机构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权，李健文及万方合伙承诺予以受让，受让价格应保证投资机构本次投资的年复合投资收益率不低于百分之三十（30%），具体按照以下公式确定：受让价款=投资款×（1+30%）ⁿ-投资机构入股期间从公司获得的所有现金股利-投资机构届时因已转让部分公司股权所取得的收入。
n 代表投资机构持有股权的时间，时间从投资机构投资款汇到公司银行账户之日起开始计算，到投资机构收到所有受让价款之日结束（n 精确到月，如两年三个月 n=2.25）。

3、对天弘资管（代“弘牛一期”）的业绩承诺

2016年6月27日，公司及原股东与天弘资管（代“弘牛一期”，下同）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及《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关于业绩承诺事项主要为：

（1）业绩补偿

股东李健文、万方合伙共同向天弘资管承诺：公司2016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3,200万元，2017年净利润不低于4,300万元。（净利润指：公司经由天弘资管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如公司发生非经常性损益，该值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

① 若公司2016年净利润未达到3,200万元，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应以现金形式对天弘资管做出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6年补偿金额=投资本金×(1-2016年审计后净利润/3,200万元)

② 若公司2017年净利润未达到4,300万元，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对天弘资管分进行现金补偿分两种情形：

情形一，公司的2016年净利润达到3,200万元，而2017年净利润未达到4300万元，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7年补偿金额=投资本金×(1-2017年审计后净利润/4300万元)

情形二，公司2016年净利润未达到3,200万元，公司的2017年净利润未达到4,300万元，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7年补偿金额=投资本金×[1-2017年审计后净利润/(4,300万元×(2016年审计后净利润/3,200万元))]

如触发现金补偿条款，李健文和万方合伙有权选择分期履行现金补偿义务，最多可分为三期，每期补偿金额不少于当年补偿总金额的三分之一，后续补偿款的支付时间应不晚于第一期补偿款支付日起每满3个月的对月对日，且分期方案应经天弘资管认可。

（2）股权回购

如有以下任一情形，天弘资管有权要求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现金形式全部或者部分回购天弘资管（代“弘牛一期”）持有公司的股份：

① 不论任何主观或客观原因（该等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经营业绩方面不

具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或由于公司历史沿革方面的不规范未能实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目标），公司未能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实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② 协议各方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后 6 个月内，天弘资管认为公司已经满足潜在股票市场的要求并提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但是原股东（包括李健文及万方合伙）或公司明示/默示放弃安排本协议项下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工作；

③ 公司向天弘资管提供的与本轮投资有关的资料出现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隐瞒和遗漏、与事实重大不符的现象；

④ 公司主要责任人（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个人诚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异常变动、被司法机关依法调查或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失踪或被宣告失踪等；

⑤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出现任何争议、法律纠纷，或出现公司其他股东向公司、天弘资管主张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张优先认购权、拒绝天弘资管增资入股）等情形，导致天弘资管的股东权利受到直接或间接不利影响。

股权回购价格应按以下两者较高者确定：

① 回购价格=天弘资管要求回购的股份比例所对应的投资金额×(1+N×8%) -天弘资管要求回购前天弘已取得的累计利息及分红-回购前天弘资管已取得的累计补偿金额。其中 N：从天弘资管全额缴付增资款（即投资本金）之日起至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实际支付回购款之日止的天数/365。

② 回购价格=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实际支付回购款日之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天弘资管要求回购的股份比例。

4、对中益信的业绩承诺

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及原股东李健文、万方合伙与中益信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及《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关于业绩承诺事项主要为：

(1) 业绩补偿

股东李健文、万方合伙共同向中益信承诺：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200 万元，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 4,300 万元。（净利润指：公司经由中益信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如公司发生非经常性损益，该值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

① 若公司 2016 年净利润未达到 3,200 万元，分以下两种情形补偿：

A.若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 70%，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应以现金形式对中益信做出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6 年补偿现金金额=投资本金 \times (1-2016 年审计后净利润/3,200 万元)；

B.若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但达到或超过承诺净利润的 70%，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应以现金和股份两种形式同时对中益信做出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6 年补偿现金金额=投资本金 \times (1-2016 年审计后净利润/3,200 万元)/2，2016 年股份补偿方式为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零价格向中益信转让李健文及万方合伙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股份数占公司总股份数的比例=[投资本金 \times (1-2016 年审计后净利润/3,200 万元)/2] \div （2016 年审计后净利润 \times 10），其中：2016 年补偿现金和股份系指当且仅当公司 2016 年净利润小于 3,200 万元时，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应补偿的现金数额和股份数；否则无补偿义务。

② 依据 2016 年净利润完成情况，若 2017 年公司净利润未达到 4,300 万元，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对中益信的补偿分以下 4 种情形处理：

A.公司 2016 年净利润达到 3,200 万元，而 2017 年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 70%，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现金形式对中益信进行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7 年补偿金额=投资本金 \times (1-2017 年审计后净利润/4300 万元)；

B.公司 2016 年净利润达到 3,200 万元，而 2017 年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但达到或超过承诺净利润的 70%，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现金和股份两种形式同时对中益信进行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7 年补偿金额=投资本金 \times (1-2017 年审计后净利润/4300 万元)/2，2017 年股份补偿方式为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零价格向中益信转让李健文及万方合伙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股份数占公司

总股份数的比例= $[\text{投资本金} \times (1 - 2017 \text{ 年审计后净利润} / 3200 \text{ 万元}) / 2] \div (2017 \text{ 年审计后净利润} \times 10)$ ；

C. 公司 2016 年净利润未达到 3,200 万元，而 2017 年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 70%，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现金形式对中益信进行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7 年补偿金额= $\text{投资本金} \times (1 - 2017 \text{ 年审计后净利润} / 3800 \text{ 万元})$ ；

D. 公司 2016 年净利润未达到 3,200 万元，而 2017 年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但达到或超过承诺净利润的 70%，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现金和股份两种形式同时对中益信进行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2017 年补偿金额= $\text{投资本金} \times (1 - 2017 \text{ 年审计后净利润} / 3800 \text{ 万元}) / 2$ ，2017 年股份补偿方式为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零价格向中益信转让李健文及万方合伙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股份数占公司总股份数的比例= $[\text{投资本金} \times (1 - 2017 \text{ 年审计后净利润} / 3800 \text{ 万元}) / 2] \div (2017 \text{ 年审计后净利润} \times 10)$ 。

如触发以上补偿条款，李健文和万方合伙有权选择分期履行现金和股份补偿义务，最多可分为三期，每期补偿现金金额和股份数不少于当年补偿现金总额和股份数的三分之一，后续补偿款的支付时间应不晚于第一期补偿款支付日起和股份补偿股份转让工商登记日起每满 3 个月的对月对日，且分期方案应经中益信认可。

(2) 股权回购

如有以下任一情形，中益信有权要求李健文及万方合伙以现金形式全部或者部分回购中益信持有公司的股份：

① 不论任何主观或客观原因（该等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经营业绩方面不具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或由于公司历史沿革方面的不规范未能实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目标），公司未能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实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② 协议各方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后 6 个月内，中益信认为公司已经满足潜在股票市场的要求并提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但是原股东（包括李健文及万方合伙）或公司明示/默示放弃安排本协议项下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工作；

③ 公司向中益信提供的与本轮投资有关的资料出现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和遗漏、与事实重大不符的现象；

④ 公司主要责任人（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个人诚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异常变动、被司法机关依法调查或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失踪或被宣告失踪等；

⑤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出现任何争议、法律纠纷，或出现公司其他股东向公司、中益信主张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张优先认购权、拒绝中益信增资入股）等情形，导致中益信的股东权利受到直接或间接不利影响。

股权回购价格应按以下两者较高者确定：

① 回购价格=中益信要求回购的股份比例所对应的投资金额×（1+N×8%）-中益信要求回购前中益信已取得的累计利息及分红-回购前中益信已取得的累计补偿金额。其中 N：从中益信全额缴付增资款（即投资本金）之日起至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实际支付回购款之日止的天数/365。

② 回购价格=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实际支付回购款日之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中益信要求回购的股份比例。

5、业绩承诺相关事项的分析

（1）李健文与厦门坚果签署的《补充协议》中明确约定，对于依据《投资协议》、《回购协议》中奖励条款所实施的股权奖励行为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双方不再因任何理由要求追溯调整股权奖励行为产生的股权转让比例，即厦门坚果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对于其于 2015 年 4 月无偿转让予李健文的 9.25%的股权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厦门坚果在特定条件下要求行使回售其持有公司股权的权利，均限于厦门坚果与实际控制人李健文之间，即李健文完全承担特定条件下应厦门坚果要求回购公司股权的义务。

对厦门坚果的业绩承诺事项不涉及现金或股份补偿义务。

（2）对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的业绩承诺事项中，若公司 2016 年业绩未达到对上述三家机构的承诺，李健文和万方合伙需应投资机构要求以现金或者股份的形式对三家机构进行业绩补偿。

若以股份进行补偿,李健文及万方合伙需向三家投资机构无偿转让至多累计 2.3808%的股权。按股权比例分摊,李健文需承担无偿转让 1.4342%股权的义务,万方合伙需承担无偿转让 0.9466%股权的义务。

若以现金进行补偿,假定公司 2016 年不亏损,李健文及万方合伙需向三家投资机构支付至多累计 2,300 万元。按股权比例分摊,李健文需承担 1,385.55 万元的现金支付义务,万方合伙需承担 914.45 万元的现金支付义务。

李健文及万方合伙具有补偿方式的选择权。

(3) 对天弘资管的业绩承诺事项中,若公司 2016 年、2017 年业绩未达承诺,李健文及万方合伙需对天弘资管进行现金补偿。若触发条件,李健文及万方合伙需现金回购天弘资管持有公司的股权。

对天弘资管的业绩承诺不涉及股份补偿义务,现金补偿可协商分期支付。

(4) 对中益信的业绩承诺事项中,若公司 2016 年、2017 年业绩未达到承诺,李健文和万方合伙需对中益信以现金形式或者以现金和股份两种形式对中益信进行业绩补偿。若触发条件,李健文及万方合伙需现金形式全部或部分回购本次增资后中益信持有公司的股权。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认为:

(1) 公司对上述投资机构的业绩承诺,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健文作出,或由李健文与万方合伙(员工持股平台)共同作出,履行承诺产生的相关义务均不由公司承担;

(2) 在对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中益信四家机构的业绩承诺中涉及承诺方(李健文和万方合伙)的股份补偿义务,其中对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的承诺中承诺方具有现金或股份补偿方式的选择权、协议条款中对股份补偿的比例进行了上限设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健文直接持有公司 46.3103%的股份,同时,李健文为万方合伙(持有公司 30.5645%的股份)唯一的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为一零零八七二(持有公司 2.8159%的股份)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健文能支配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79.6907%,若李健文及万方

合伙选择股份补偿的方式履行承诺事项相关义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 上述业绩承诺中存在对 2016 年净利润的约定，项目组根据协议对 2016 年可能实现的业绩情况进行测算，假设 2016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1,000 万元、-500 万元、0 万元、500 万元、1,000 万元、2,000 万元和 3,200 万元，李健文与万方合伙需要承担的补偿义务如下：

① 业绩补偿

现金 机构	2016 年利润（单位：万元）						
	-1,000.00	-500.00	0	500.00	1,000.00	2,000.00	3,200.00
苏州知新	274.31	274.31	274.31	274.31	274.31	274.31	0
锦富泽金	219.31	219.31	219.31	219.31	219.31	219.31	0
东方嘉盛	131.33	131.33	131.33	131.33	131.33	131.33	0
天弘资管	2,231.25	1,965.63	1,700.00	1,434.38	1,168.75	637.50	0
中益信	751.56	853.13	650.00	548.44	446.87	243.75	0
合计	3,607.76	3,443.71	2,974.95	2,607.77	2,240.57	1,506.20	0

注：[1] 对厦门坚果的业绩承诺为 2016 年至 2018 年的合并税后净利润合计达到 1,800 万元，因此不纳入此次测算。

[2] 根据协议约定的公式计算，苏州知新现金补偿上限为 274.31 万元，股份补偿上限为 0.9037%，锦富泽金现金补偿上限为 219.31 万元，股份补偿上限为 0.7225%，东方嘉盛现金补偿上限为 131.33 万元，股份补偿上限为 0.5087%，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可以选择执行其中一种补偿，上表中对这三个机构的现金补偿金额均为上限。

从上表可知，2016 年公司净利润从-1,000 至 3,200 万元区间，李健文和万方合伙需要向机构投资者补偿的现金呈下降趋势，净利润为-1,000 万元时现金补偿金额最高，为 3607.76 万元；净利润为 3,200 万元时，不需要进行补偿。

假设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对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选择以股份方式进行补偿，并且以 17.26 元/股的价格向其他投资者转让自己持有的公司股份，以转让股份的价款支付天弘资管和中益信的现金补偿额，李健文和万方合伙需要出让的股份比例情况为：

股份 机构	2016 年利润（单位：万元）						
	-1,000.00	-500.00	0	500.00	1,000.00	2,000.00	3,200.00
苏州知新	0.9037%	0.9037%	0.9037%	0.9037%	0.9037%	0.9037%	0
锦富泽金	0.7225%	0.7225%	0.7225%	0.7225%	0.7225%	0.7225%	0
东方嘉盛	0.5087%	0.5087%	0.5087%	0.5087%	0.5087%	0.5087%	0
天弘资管	5.7568%	5.0715%	4.3861%	3.7008%	3.0155%	0.1645%	0
中益信	1.9391%	2.2011%	1.6770%	1.4150%	1.1530%	0.6289%	0
合计	9.8308%	9.4075%	8.1980%	7.2507%	6.3034%	2.9283%	0

根据上表测算，当公司利润为-1,000 万元时，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共计需要对外转让 9.8308%公司股份，而李健文能支配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79.6907%，因此在这种情况下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② 股权回购

根据协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若公司 2016 年公司净利润低于 2,000 万元（2,000 万元低于承诺净利润的 70%），公司可能发生的回购股份最多为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三个股东的所持有的全部股份，合计 6.3051%，出资时间为 7 个月计算，回购价格最高为 2,431.4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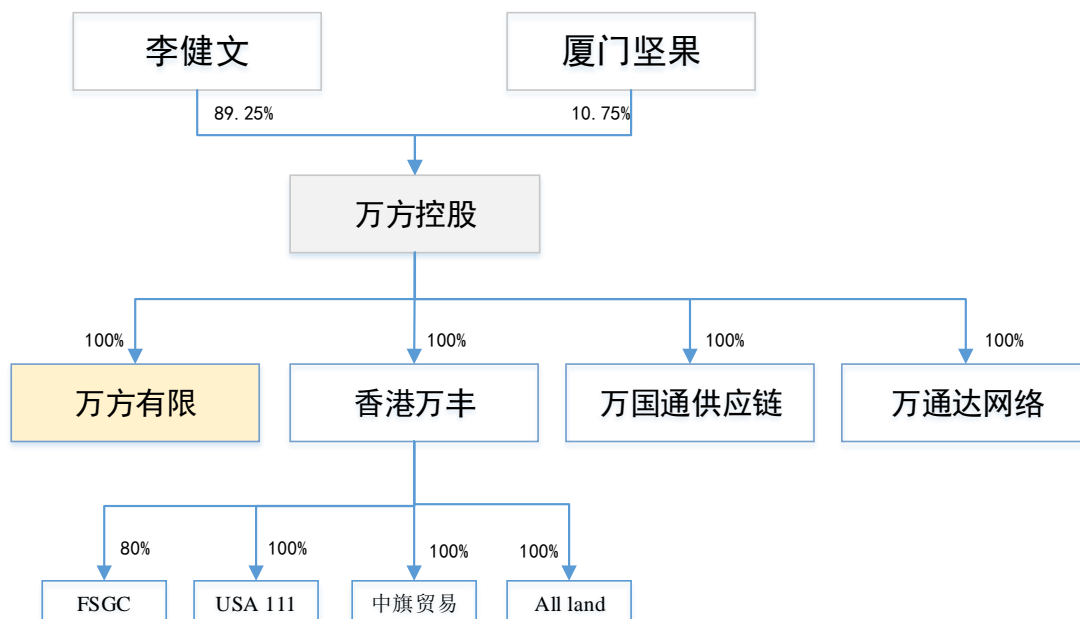
综上，2016 年如果触发了协议条款，李健文和万方合伙可以选择现金补偿，李健文的股份不会减少，甚至可能因为股份回购而增持公司股份，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

（4）经核查实际控制人李健文的个人名下存款和房产等财产信息，李健文的个人财产市场价值超过条件触发时李健文履行现金补偿和/或股份回购所需的资金额。同时，李健文出具承诺，当触发现金补偿或回购股份条款时，应积极筹措补偿、回购资金，保证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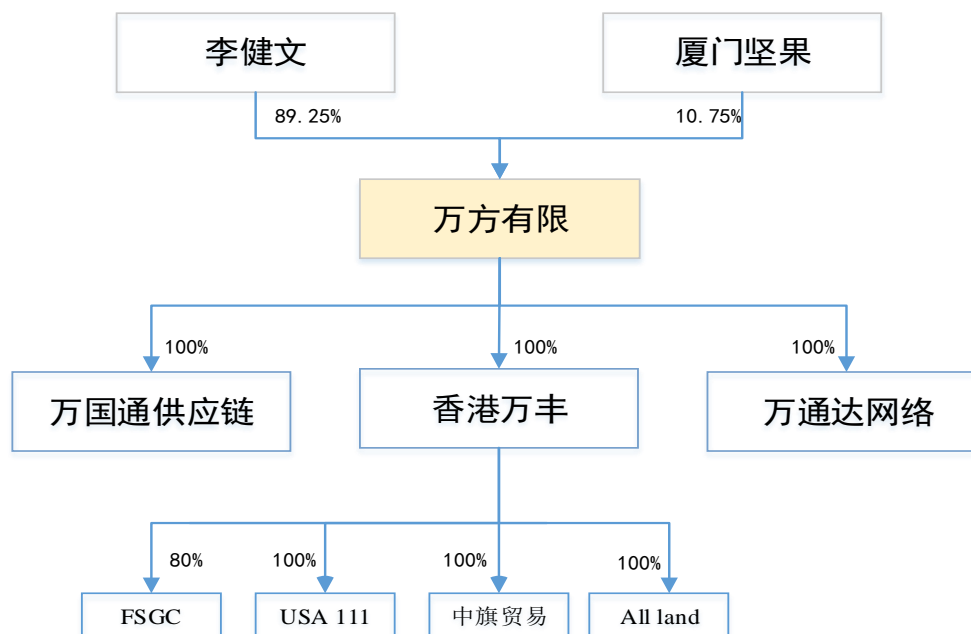
（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5 年 4 月，万方有限反向吸收合并控股股东万方控股，构成同一控制下的重大资产重组。

吸收合并前，万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吸收合并后，万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1、万方控股基本情况

(1) 万方控股设立

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由李健文于2013年09月03日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400万元，实收资本270万元。公司住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

岗北路 16 号威宇隆工业园厂房 B 栋 4 楼东面。经营范围：网络信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投资管理。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加工与销售。

2013 年 09 月 03 日，万方控股取得了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7 10788 5599。

万方控股成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400.00	270.00	100.00%
合计			400.00	270.00	100%

(2) 增资及补足实缴资本

2013 年 09 月 03 日，李健文与厦门坚果签署《投资协议》，同意厦门坚果出资 600 万元增资万方控股，其中 100 万计入注册资本，500 万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厦门坚果持万方控股 20%的股权。2013 年 10 月 23 日，厦门坚果以货币形式增资万方控股。本次增资价格为每份注册资本 6 元，为双方协商定价，定价依据主要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公司经营业绩及成长性等因素。

同时，李健文缴纳万方控股的二期出资 130 万元。此次增资后，万方控股的注册资本和实缴资本均为 5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万方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400.00	400.00	80.00%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00.00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

(3) 股权转让

2015 年 04 月 24 日，依据双方 2013 年 09 月 03 日签署的《投资协议》、《回购协议》的业绩奖励条款，李健文与厦门坚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厦门坚果将持有万方控股的 9.25%的股权无偿转让予李健文。上述协议业绩奖励条款见本节“（二）与投资机构业绩承诺相关事项”之“1、对厦门坚果的业绩承诺”。

根据李健文与厦门坚果于 2016 年 03 月 15 日签署的《补充协议》确认，厦门坚果未来不会以任何理由（包括但不限于此次股权奖励行为后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审定的数据与该项奖励实施所依据的厦门坚果对万方控股及万方有限进行财务调查了解的相关数据不一致等情形）要求返还相关股权或要求相关主体就此股权奖励事项进行任何赔偿或补偿。此次股权转让真实有效，不存在潜在的争议和纠纷。

此次转让后至吸收合并时，万方控股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健文	货币	446.25	446.25	89.25%
2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3.75	53.75	10.75%
合计			500.00	500.00	100%

2、吸收合并的原因

万方控股于 2013 年 9 月成立，作为股东的控股平台，自成立后未参与实际经营。万方有限自 2005 年 4 月成立以来，从事 3C 产品的研发、采购、加工组装、管理、客服，并为万方控股的境外子公司提供部分销售货源。万方有限是整个组织架构的重要部分，万方有限所从事的业务是整个业务流程中的重要环节。为优化公司治理、提高决策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确保公司规范运作、保证业务体系的完整性、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万方有限吸收合并万方控股。

3、审议程序

2015 年 04 月 24 日，万方有限执行董事李健文作出《执行董事决定》，同意万方有限吸收合并万方控股。2015 年 4 月 24 日，万方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万方有限吸收合并万方控股，并批准同意万方有限与万方控股于 2015 年 04 月 24 日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吸收合并完成后，万方控股注销，所有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将由万方有限承继。

2015 年 04 月 24 日，万方控股召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万方控股被万方有限吸收合并，并批准同意万方控股与万方有限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签订《吸收

合并协议》，吸收合并完成后，万方控股注销，所有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将由万方有限承继。

2015年04月27日，万方有限、万方控股共同在《深圳商报》发布《吸收合并公告》，请被合并公司的债权人自收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收到通知书的自本次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可凭有效债权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

2015年07月15日，经深圳邦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邦德验字[2015]066号《验资报告》验证，万方有限原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万元，万方控股原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万方有限吸收合并万方控股后，截至2015年06月30日，万方有限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

2015年07月16日，万方控股核准注销。

2015年07月20日，万方有限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吸收合并无需取得外部审批，相关公司均已履行了内部决议程序。本次合并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万方控股的相关资产过户、人员转移等均规范完成。

4、吸收合并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通过吸收合并减少公司股权结构和组织架构的中间层次，由股东直接持有万方有限的**股权**，有利于优化万方有限股权结构，提高决策和管理效率，有利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同时，此次吸收合并提升公司运作规范程度，消除合并前万方有限与境外公司的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综上，此次吸收合并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现有七名董事，分别为董事长李健文，董事何垂乾、何学来、黄海鹃、王志伟、袁政、刘云峰。公司董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李健文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何垂乾，男，1978年08月08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0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07月至2003年09月在青岛海景有限公司担任市场部部长，2003年11月至2006年10月在深圳同洲电子担任信息中心主任，2006年10月至2010年07月在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担任ERP项目经理，2010年07月至2012年02月在深圳市云迅通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年02月至2014年07月在上海宜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SAP架构师，2014年07月至2014年12月在深圳裕富照明有限公司担任营运部总监，2014年12月至2015年05月在深圳市艾米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05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5月当选为公司董事。

3、何学来，男，1973年03月18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0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1995年07月至2002年02月在深圳南油集团担任人事副科长。2002年03月至2005年08月在深圳莱英达科技公司担任董秘兼人事经理。2005年09月至2013年08月在深圳市运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租赁公司总经理。2013年09月至2015年06月在深圳排放权交易所担任副总裁。2015年06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5月当选为公司董事。

4、黄海鹃，女，1977年08月14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06月毕业于福州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07月至2001年10月在深圳市麟德广告有限公司任平面设计师，2001年11月至2013年01月在深圳市居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历任平面设计师、营销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3年01月至2016年05月，自由职业。2016年05月当选为公司董事。

5、王志伟，男，1975年07月0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8年07月至2002年05月在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经理，2002年06月至2003年06月在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03年07月至2005年06月在三一重机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05年07月至2008年05月在Trixan Pty Ltd.担任中国公司总经理，2008年06月至2012年08月在厦门弘信软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2年09月至今在厦门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3年4月至今在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董事、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2016年05月当选为公司董事。

6、袁政，男，1985年11月0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0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硕士学历。2010年09月至2013年12月，历任华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策略投资部副总经理、华润城市交通设施投资基金沈阳和济南公司助理总经理等；2014年01月至2015年04月任莱蒙国际集团高级投资经理；2015年05月至2016年05月任北京云启资产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05月至今担任世纪华中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05月当选为公司董事。

7、刘云峰，男，1969年07月03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0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1992年08月至1993年07月在北京旅游局新世纪饭店工作，1993年7月至1994年10月在物资部广东国际保税有限公司担任汽车贸易部经理，1994年11月至2008年03月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担任区公司经理，2008年03月至2009年05月在上海东大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担任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06月至2010年07月在安邦保险总公司担任大客户部副总经理，2010年08月至2011年01月在北京金诚保险经纪公司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11年02月至2012年04月在北京大盟汇信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年05月至今在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05月当选为公司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现有三名监事，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每届任期三年。王华林和蔡先波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戴秋生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监事，并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各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戴秋生，男，1965年08月13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4年6月至1997年9月自主创业，1998年1月至1999年11月在龙岩市新雅玻璃工艺厂任厂长，2000年2月至2003年10月在深圳从事餐饮行业个体经营，2004年05月至今在公司任质控研发部总监，2016年05月当选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兼职工代表监事。

王华林，男，1982年01月21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07月毕业于湖北孝感学院，大专学历。2003年10月至2006年07月在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担任技术工程师，2006年08月至2007年03月在深圳市信德信息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2007年03月至2008年05月在深圳市万方有限信息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2008年05月至2010年09月在香港智库共用（电脑方案）有限公司深圳代表处任技术工程师，2010年09月至2011年10月在文思创新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技术组长，2011年11月至2013年08月在凯睿航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任开发组长，2013年08月至今担任公司IT部总监，2016年05月当选为公司监事。

蔡先波，男，1987年05月21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06月毕业于四川技工学院，大专学历。2006年07月至2009年09月在广州晟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QA组管兼测试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0年10月在深圳市鸿天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QE工程师，2010年11月至2011年10月在深圳市奥普斯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品质主管，2011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品控部总监，2016年05月当选为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聘任，任期三年。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总经理

李健文，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副总经理

（1）何垂乾，参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2）何学来，参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3）唐亮，男，1979年07月15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06月毕业于中南民族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05月至2004年12月在湖北省中国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翻译导游，2005年05月至2006年12月在深圳市万方有限信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销售专员、销售经理，2007年01月至2012年12月自主创业，2013年0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苏周，男，197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06月毕业于四川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1996年09月至1997年10月在东莞市高效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部技术员。1997年11月至1998年09月在东莞市新英德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部工程师。1998年10月至2005年06月在东莞市前盛电子有限公司任研发中心主任。2005年07月至2007年02月在深圳市富锐康电子有限公司任研发中心经理。2007年03月至2008年01月在东莞市友盟电子有限公司任研发中心资深经理。2008年02月至2013年11月在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中心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2013年12月至2014年11月在深圳裕富照明有限公司任研发中心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05月在深圳市艾米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0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5）傅光超，男，1988年02月11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06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生物科学系，本科学历。2010年08月至2015年05月在美国北德州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担任植物神经生理实验室研究助理。2013年12月与公司合伙创办FSGC，为FSGC创始人股东。2015年5月至2016年05月担任公司高级销售总监。2016年05月被任命为公司副总经理。

3、财务总监

张旭，男，1973年02月02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07月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硕士学历。1994年10月至2006年02月在河南省罗山县宝龙粮油集团历任助理会计、主办会计、会计科长、总会计师；2006年03月至2008年02月在江苏省昆山市创科印刷制品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8年03月至2013年03月在奔辉欧式艺术品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3年0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中，戴秋生为李健文的姐夫。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万方网络下属共4家控股子公司：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HongKong All Rich Group Co., Ltd.，简称“香港万丰”）、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万通达网络”）、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简称“万国通供应链”）、深圳市小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小路科技”）。

公司通过香港万丰控股5家孙公司：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HongKong Central Banner Industrial & Trading Co., Ltd.，简称“中旗贸易”）、USA111 Inc.（简称“USA111”）、All Land Networking Co, Ltd（简称“All Land”）、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 Inc.（简称“FSGC”）、All Great GMBH（简称“All Great”）。

万方网络下设2家分公司：深圳万方网络股份公司湖南分公司（简称“湖南分公司”）、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简称“南山分公司”）

公司境外的各子、孙公司均聘请了当地的法律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子孙公司均合法合规经营。

各子、孙公司的情况如下（财务数据除另有注明，均未经单独审计）：

（一）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子公司为：

序号	子公司简称	主要业务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香港万丰	控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2013/10/02	260.00 万港币	100%	-
2	万通达网络	未实际经营业务，正在办理注销	2014/02/13	500.00 万元	100%	-
3	万国通供应链	3C 产品原材料、零部件和产成品、以及其他户外用品等综合产品的采购	2014/08/21	500.00 万元	100%	-
4	小路科技	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目前无实际经营业务	2015/12/15	100.00 万元	100%	-

1、香港万丰

（1）基本情况

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HongKong All Rich Group Co., Ltd.）是经香港公司注册处登记设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02 日，公司编号为 1974 985。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注册资本为 260 万港币，已发行股本为 260 万股。2016 年 6 月 28 日，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向万方网络核发境外投资证第 N4403201600717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企业名称	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	HongKong All Rich Group Co., Ltd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 日
注册资本	260 万港币
地址	香港九龙旺角弥顿道 610 号荷里活商业中心 1318-19 室
登记证号码	62120032-000-10-15-6
业务性质	投资与管理

（2）股权演变

根据郭吴陈律师事务所就香港万丰相关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香港万丰由万方控股投资设立，万方控股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香港万丰 100% 的股份，该等股权转让根据香港法律的规定，合法有效。目前公司合法持有香港万丰 100% 的股份。

(3) 业务经营情况

香港万丰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资产总额（元）	30,482,859.66	30,516,854.85
净资产（元）	24,618,092.51	24,666,551.81
营业收入（元）	0	0
净利润（元）	-48,459.30	41,907.12

注：以上数据为香港万丰单体报表数据。

香港万丰为境外公司的控股平台，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

(4) 公司治理情况

香港万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子公司章程，香港万丰拥有一名公司董事及一名公司秘书，李健文担任香港万丰董事，港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担任香港万丰秘书。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香港万丰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万通达网络

(1) 基本情况

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经厦门市思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298200020129
成立日期	2014年2月13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前埔东路567号第十层1003单元
法定代表人	戴秋生
公司股东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100%）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其他电子产品零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

经营期限	2014年2月13日至2034年2月13日
------	-----------------------

(2) 股权演变

①2014年2月，万通达网络设立

2013年11月25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登记内名预核字[2013]第208201311211000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共1名投资人万方控股以“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企业名称申请工商登记。

2014年1月8日，万方控股签署了《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确定万通达网络的注册资本为30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万方控股认缴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3年12月17日，厦门天琿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夏天琿会验字(2013)第05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2月11日，万通达网络已收到万方控股缴入的30万元出资额。

2014年2月13日，万通达网络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298200020129。

万通达网络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30.00	100.00
总计			30.00	30.00	100.00

②2015年8月，变更股东

2015年7月23日，万方控股出具《股东决定》，因万方有限吸收合并万方控股事项，同意万通达网络股东由万方控股变更为万方有限，万方有限签署《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万通达网络的股东由万方控股变更为万方有限。

2015年8月24日，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就上述股东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	----------

1	深圳市万方网络 信息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30.00	100.00
总计			30.00	30.00	100.00

③2015年8月，第一次增资

2015年8月25日，万通达网络召开了股东会，一致同意万通达网络注册资本由30万元增至500万元，新增470万元注册资本由万方有限认缴270万元，厦门永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150万元，包兴彩认缴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5年9月18日，万通达网络取得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万通达网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深圳市万方网络 信息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30.00	60.00
2	厦门永进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货币	150.00	0.00	30.00
3	包兴彩	货币	50.00	0.00	10.00
总计			500.00	500.00	100.00

④2016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4月25日，万通达网络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厦门永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包兴彩分别将持有的万通达网络30%和10%的股权转让给万方有限。

2016年4月25日，厦门永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包兴彩分别与万方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厦门永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包兴彩分别以0元的价格将上述股权转让给万方有限。经核查，因厦门永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包兴彩所转让股权对应的实缴出资额均为0元，故前述各方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0元。

2016年5月12日，万通达网络取得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万通达网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	----------

1	深圳市万方网络 信息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30.00	100.00
总计			500.00	30.00	100.00

经主办券商及大成律所核查，万通达网络的设立、股权转让等变更均履行了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相关手续完备并合法、合规，股权明晰。

(3) 业务经营情况

万通达网络最近一年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资产总额（元）	1,253.37	39,512.28
净资产（元）	-251,227.75	-145,539.66
营业收入（元）	0	0
净利润（元）	-105,688.09	-288,718.52

厦门万通达成立之初，负责户外产品的采购，继而销售给具有出口报关资质的万方网络和万通达供应链，进而出口到境外。2014年8月之后，户外产品的采购由万方网络、万国通供应链执行，目前万通达网络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已进入注销程序。

(4) 公司治理情况

万通达网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子公司章程，万通达网络不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目前万方网络的监事戴秋生担任万通达网络执行董事兼经理，卢乐担任监事。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万通达网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万国通供应链

(1) 基本情况

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是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11127621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21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健文
公司股东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100%）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供应链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网络技术、供应链管理技术的开发及转让；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2）股权演变

①2014 年 8 月，万国通供应链设立

2014 年 7 月 24 日，深圳市监局出具 [2014] 第 82022425 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共 1 个投资人万方控股以“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作为企业名称设立万国通供应链。

2014 年 1 月 8 日，万方控股签署了《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章程》，确定万通达网络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万方控股认缴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注册资本 10 年内分期足额缴纳。

2014 年 8 月 21 日，万国通供应链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11127621。

万国通供应链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0.00	100.00
总计			500.00	0.00	100.00

②2015 年 9 月，变更股东

2015 年 7 月 23 日，万方控股出具《股东决定》，因万方有限吸收合并万方控股事项，同意万国通供应链股东由万方控股变更过万方有限。2015 年 7 月 23 日，万方有限签署了《深圳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章程》，万国通供应链股东由万方控股变更为万方有限。

2015年9月11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前海注册工作组就上述股东变更事项予以核准登记。

此次股东变更后，万国通供应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深圳市万方网络 信息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0.00	100.00
总计			500.00	0.00	100.00

经主办券商及大成律所核查，万国通供应链的设立、股东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相关手续完备并合法、合规，股权明晰。

(3) 业务经营情况

万国通供应链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资产总额(元)	37,419,715.74	33,146,393.27
净资产(元)	1,574,080.63	1,606,400.99
营业收入(元)	17,135,951.21	27,817,663.39
净利润(元)	-32,320.36	1,597,739.30

万国通供应链主要负责3C产品原材料、零部件和产成品、以及其他户外用品等综合产品的采购，万国通将3C产品零部件销售给贴牌供应商、3C产品及其他综合产品的产成品销售给境外孙公司。

(4) 公司治理情况

万国通供应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子公司章程，万国通供应链不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自成立至今，李健文担任万国通供应链执行董事兼经理，钟旗担任监事。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万国通供应链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4、小路科技

(1) 基本情况

深圳市小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路科技”）是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小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 1146 32449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 1183 号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南 风楼 4 楼 A
法定代表人	李健文
公司股东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100%）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网络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投 资与管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电子产品的加工生产。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2）股权演变

小路科技由万方有限投资设立。2015 年 12 月 9 日，万方有限签署了《深圳市小路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确定小路科技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万方有限认缴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15 年 12 月 15 日，小路科技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14632449。

小路科技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深圳市万方网络 信息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0.00	100.00
总计			100.00	0.00	100.00

自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小路科技无股权转让及增资情况。

经主办券商及大成律所核查，小路科技的设立等事项均履行了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相关手续完备并合法、合规，股权明晰。

（3）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小路科技未开展实际经营。

（4）公司治理情况

小路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子公司章程，小路科技不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自成立至今，万方网络的董事李健文担任小路科技执行董事兼经理，钟奕峰担任监事。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小路科技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控股孙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的孙公司为：

序号	孙公司简称	主要业务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中旗贸易	零售、贸易	2005/03/22	10,000 港币	-	100%
2	USA111	零售、贸易，并经营管理美国自租仓库	2003/09/29	100,000 美元	-	100%
3	All Land	零售、贸易	2013/01/17	1,000 英镑	-	100%
4	FSGC	零售、贸易	2013/11/18	100,000 美元	-	80%
5	All Great	零售、贸易，并经营管理德国自租仓库	2015/09/11	2,5000 欧元		100%

注：包兴彩持有 FSGC 19%股份、傅光超持有 FSGC1%股份。

1、中旗贸易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HongKong Central Banner Industrial & Trading Co., Ltd.）是经香港公司注册处登记设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3 月 22 日，公司编号为 957 612。

企业名称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英文名	HongKong Central Banner Industrial & Trading Co., Ltd
成立日期	2005 年 03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 万元港币
地址	香港新界屯门新安街 1 号忆兆工业大厦 14 楼 B 室
登记证号码	35446940-000-03-16-1
业务性质	贸易

中旗贸易最近一年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资产总额（元）	77,762,660.89	60,280,656.21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净资产（元）	1,322,862.77	3,890,619.18
营业收入（元）	80,211,996.61	88,944,283.93
净利润（元）	-2,567,756.41	-1,198,044.02

中旗贸易向国内供应商或者万方网络、万国通采购 3C 或其他产品，销售给境外公司，同时，为境外销售收入的资金回流中转站。

2、USA 111

USA 111 Inc.是经美国爱荷华州商业组织管理局（Ohio Business Organization Authority）登记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Corporation for Profit），成立于2003年09月29日，注册号为1406795，成立时公司发行1,500股普通股票，股东为李健文。2013年11月4日，李健文与香港万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1,500股普通股以96,953美元转让予香港万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USA111基本情况为：

企业名称	美国三一集团
英文名	USA111 Inc.
注册号码	1406795
住所	5885 Green Pointer Dr. Suite B Groveport OH, 43125 United States
执行董事	李健文
注册资本	1,500 美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09 月 29 日
业务性质	零售、贸易

USA111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资产总额（元）	87,598,344.63	95,717,646.17
净资产（元）	271,925.41	-92,576.34
营业收入（元）	89,378,963.97	195,642,629.23
净利润（元）	361,307.36	651,612.45

USA 111 主要负责 Amazon、eBay、Wish、Newegg、Groupin、自有平台等共计 28 个电商平台账号的运营以及少量的线下分销，销售市场主要为北美；同时，负责经营管理位于美国俄亥俄州的自租仓库。

3、FSGC

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 Inc.（以下简称“FSGC”）是经德克萨斯州公司科（Corporations Section）登记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Domestic For-Profit Corporation），成立于2013年11月18日，注册号为80188 554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FSGC法定代表人为李健文（John Li, aka Jianwen Li），住所为354 Lowery Court, Unit C&D, Groveport, OH 43125，已发行股本为100,000股。

企业名称	美国安速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英文名	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 Inc.
注册号码	801885543
住所	354 Lowery Court, Unit C&D, Groveport, OH 43125
注册资本	100,000 美元
执行董事	李健文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8日
业务性质	零售、贸易

FSGC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资产总额（元）	3,446,286.76	1,196,174.11
净资产（元）	978,988.79	233,180.83
营业收入（元）	11,775,281.72	11,151,319.29
净利润（元）	730,442.97	1,125.29

FSGC 负责 Amazon、eBay 合计 4 个电商平台账号的运营，销售市场主要为北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FSGC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80%
2	包兴彩	19,000	19%
3	傅光超	1,000	1%
合计		100,000.00	100%

4、All Land

All Land Networking Co, Ltd 是经英国及威尔士公司注册处（The Registrar of Companies for England and Wales）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Private Limited

Company)，成立于 2013 年 01 月 17 日，注册号为 836 4128，注册资本为 1,000 英镑。

企业名称	英国万方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	All Land Networking Co, Ltd
注册号码	836 4128
成立时间	2013 年 01 月 17 日
执行董事	李健文
注册资本	1,000 英镑
业务性质	零售、贸易

All Land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资产总额（元）	8,946,401.86	16,415,506.26
净资产（元）	271,387.38	433,876.03
营业收入（元）	4,696,230.34	9,838,544.62
净利润（元）	-136,677.95	430,356.61

All Land 主要负责英国 Amazon 账号的运营，销售市场主要为英国及周边国家。由于公司在 Amazon 的 FBA 仓库当前存货已能满足当前英国及其周边市场的销售，公司近期无在当地租赁仓库的计划。为节约管理成本，All Land 已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申请注销。

5、All Great

All Great GMBH 是在德国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的时间 2015 年 10 月 05 日，注册资金 25,000 欧元，注册地址：Goerzallee 299, 14167 Berlin, Germany。公司股东为香港万丰集团（Hongkong All Rich Group Co., Limited），持有公司 100%的股份。

企业名称	德国万方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	All Great GMBH
成立时间	2015 年 10 月 05 日
注册资本	25,000 欧元
注册地址	Goerzallee 299, 14167 Berlin, Germany
业务性质	零售、贸易

最近一年一期，All Great 的财务基本情况为

报表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	------------------------------	--------------------------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资产总额(元)	5,176,662.80	4,821,164.70
净资产(元)	-637,829.09	213,373.81
营业收入(元)	7,708,281.10	2,582,918.77
净利润(元)	-849,033.83	35,021.83

All Great 负责德国 Amazon 账户的运营，销售市场主要为德国及周边国家，并且负责经营管理在德国租赁的仓库。

(三) 分公司

1、湖南分公司

公司在湖南长沙设立了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21日
营业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定王台街道五一大道766号中天广场11028-11034房
注册号	430192000001480
经营范围	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核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分公司主要负责在线售后客服。

2、南山分公司

公司在深圳市南山区设立了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18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大勘社区大勘工业区工业二路20号B栋4楼01、5楼01
注册号	44030111617849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网络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加工与销售。

南山分公司负责管理西丽大勘的仓库、部分3C产品的组装、以及商品入库前的质量测试。

(四) 子公司的取得方式、设立或取得的必要性

类别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设立或取得的必要性
----	------	------	-----------

子公司	香港万丰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时取得	作为境外公司的控股平台，有利于公司开展境外业务。
	万通达网络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时取得	成立之初从事户外用品的采购，后未开展实际业务，目前正在注销。
	万国通供应链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时取得	主要负责采购 3C 产品材料、零部件和产成品等，并将其销售给母公司或境外孙公司，有利于保证货源充足。
	小路科技	新设	小路科技的设立主要出于公司长远规划的需要，为未来发展国内市场做准备，但目前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孙公司	中旗贸易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时取得	向国内供应商或者万方网络、万国通采购 3C 或其他产品，销售给境外公司，同时，为境外销售收入的资金回流中转站，是公司跨境电商业务链条中的重要环节。
	USA111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时取得	主要负责 Amazon、eBay、Wish、Newegg、Groupin、自有平台账号的运营，销售市场主要为北美；同时，负责经营管理位于美国俄亥俄州的自租仓库。USA111 是在公司开发北美市场的战略中扮演重要角色。
	All Land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时取得	All Land 主要负责英国 Amazon 账号的运营，销售市场主要为英国及周边国家。为节约管理成本，All Land 已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申请注销。
	FSGC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时取得	负责 Amazon、eBay 合计 4 个电商平台账号的运营，销售市场主要为北美。
	All Great	新设	负责德国 Amazon 账户的运营，销售市场主要为德国及周边国家，并且负责经营管理在德国租赁的仓库。

香港万丰、万通达网络、万国通供应链原为万方控股的子公司，因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万方控股而成为公司的子公司；中旗贸易、USA111、All Land、FSGC 原为万方控股的控股孙公司，因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万方控股而成为公司的孙公司。

香港万丰作为境外公司的控股平台，有利于公司开展境外业务。而万国通供应链主要负责采购 3C 产品材料、零部件和产成品等，并将其销售给母公司或境外孙公司，有利于保证货源充足。

万通达网络和小路科技目前未开展实际业务。万通达网络成立之初，主要从事福建、浙江地区的户外用品的采购，用于在线销售，但因万通达网络一直未取得出口报关资质，因此其户外用品的出口报关由万国通供应链和万方网络执行。小路科技的设立主要出于公司长远规划的需要，为未来发展国内市场做准备。

(五) 子公司业务分工与合作模式

类别	公司名称	业务环节	主要职能
母公司	万方网络	统筹运营	1. 统筹协调采购、仓储、销售、物流环节 2. 负责其他 3C 类产品, 以及家居汽配、户外运动等产品调查、开发、采购、销售 3. 负责产成品接收入库、仓储管理、发货出库及产品出口报关等 4. 负责公司自有平台开发、设计、运营和推广 5. 财务和人力资源管理
分公司	湖南分公司	售后环节	在线售后客服, 解决售后问题
	南山分公司	生产及质控环节	部分 3C 产品的组装、以及商品入库前的质量测试等
子公司	香港万丰	中转环节	作为为境外公司的控股平台, 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
	万通达网络	采购环节	成立之初从事福建、浙江地区的户外用品的采购, 后未开展实际业务, 目前正在办理注销程序
	万国通供应链	供应链环节	主要负责采购 3C 产品材料、零部件和产成品等, 并将其销售给境外孙公司, 发挥以成品或原材料为主的采购及贸易职能
	小路科技	—	尚未开展业务, 作为公司未来发展国内市场做准备
孙公司	中旗贸易	中转环节	向国内供应商或者万方网络、万国通采购 3C 或其他产品, 销售给境外公司, 同时, 为境外销售收入的资金回流中转站
	USA111	境外销售环节	主要负责在北美的电商销售, 并负责经营管理位于美国俄亥俄州的自租仓库
	All Land	境外销售环节	主要负责英国及周边国家的电商销售
	FSGC	境外销售环节	主要负责在北美的电商销售
	All Great	境外销售环节	主要负责在德国及周边国家的电商销售, 并经营管理在德国租赁的仓库

在与子公司在业务上的分工与合作模式上, 万方网络作为母公司, 一直发挥着核心作用, 负责统筹协调采购、仓储、销售、物流环节, 南山分公司负责部分 3C 产品组装生产、入库及质量测试等, 万国通供应链主要负责采购 3C 产品材料、零部件和产成品等, 并将其销售给母公司或境外孙公司, 香港子公司香港万丰则承担境外公司的控股平台职能, 香港孙公司中旗贸易则承担着中转环节职能, 境外孙公司 USA111、All Land、FSGC、All Great 主要承担着公司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的职能, 其中 USA111、All Great 还要负责经营管理境外的仓库。产品销售完成后, 由湖南分公司提供在线售后客服服务。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在业务上分工明确, 共同为境外客户提供优质的电商服务。

目前, 公司在国内设立了小路科技, 为公司将来在国内业务发展做准备。

公司未来将以现有的服务、技术和客户资源优势为基础，紧紧围绕客户需求，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丰富产品种类，为客户提供更好的购物体验。

（六）对子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上的控制

公司通过以下方式实现对子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上的控制：

①股权状况方面：公司直接持有香港万丰、万通达网络、万国通供应链、小路科技 100%股权，间接持有中旗贸易、USA111、All Land、All Great 100%股权，间接持有 FSGC 80%股权，均为绝对控股，公司能够决定各家子公司的人员任免、财务管理和经营决策。

②决策机制方面：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设置实现对各子公司及其人员、财务和业务的有效控制。

③公司制度方面：公司建立了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等完善的内控体系，同时要求子公司同步执行各项内控制度，公司在内控制度层面上实现对子公司及其人员、财务和业务的有效控制。

④利润分配方面：根据公司有关文件要求，控股子公司的下列决策，包括：a)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决算方案及其调整，b)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应服从公司的统一部署，并报公司通过后方可实施。据此，在利润分配方面，公司也实现对子公司在财务上的控制。

公司根据相关决策机制和公司制度对控股子公司执行了控制政策及程序，并督促各控股子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公司重视内部监督，不定期对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并及时加以改进。

七、公司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885.86	17,481.23	8,394.15
负债总计（万元）	11,405.09	15,081.73	7,512.2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80.77	2,399.50	881.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61.79	2,412.96	883.88

每股净资产（元/股）	2.44	4.09	8.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4	4.11	8.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07	68.18	85.14
流动比率（倍）	1.45	1.13	1.11
速动比率（倍）	0.22	0.23	0.21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3,882.23	25,328.04	21,120.79
净利润（万元）	-917.79	-7,046.31	1,149.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2.40	-7,034.78	1,16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17.79	-32.77	1,116.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37.68	-19.90	1,116.14
毛利率（%）	33.84	33.96	31.37
净资产收益率（%）	-47.29	-439.67	367.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7.57	-2.04	35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10	3.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10	3.2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7.34	17.05	25.03
存货周转率（次）	0.74	1.98	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323.45	-1,230.05	-467.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4	-2.10	-4.68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 ①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②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 ③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④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存货-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⑤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⑥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
- ⑦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账面余额+期末存货账面余额）/2）
- 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⑨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

⑩有限公司阶段按照每 1 元实收资本对应 1 股本对每股指标进行模拟计算。

八、相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电话：029-8836 5802

传真：029-8836 5802

项目小组负责人：田世成

项目小组成员：张伊、龚金红、陈文新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夏蔚和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001 号公交大厦 10 楼、17 楼

电话：0755-6136 6288

传真：0755-6136 6222

经办律师：伍涛、罗见玲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B 座 2 单元 301 室

电话：010-8838 6966

传真：010-8838 6116

经办注册会计师：秦世凯、马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 楼

电话：0755-8883 2456

传真：0755-8883 2456

经办注册评估师：邢贵祥、陈军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 8980

传真：010-5859 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 951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作为国内 3C 产品跨境零售电商，公司秉承“打造全球智能硬件移动电商平台”的经营理念，依托全球大型电子商务平台和公司自有电商平台，为全球客户提供物美价廉的 3C 以及其他高性价比产品。公司产品直销美国、澳大利亚、英国、德国、俄罗斯、巴西等全球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的 iRuLu 系列 3C 产品获得广大美国消费者的喜爱与推荐，被美国全国电视台 BizTV 授予“Moving America Forward”嘉奖。

公司主要采用委外贴牌代工的方式生产 iRuLu 3C 产品，通过网上零售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境外具有互联网消费观念的电子产品用户群体，该用户群体具有基数大、购买频率高、产品使用体验传播速度快等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

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家居用品、户外运动产品等。

公司主要在售产品列示：

产品系列	产品种类	产品特点	功能及运用领域
平板电脑	 <p>iRULU X 系列</p>	普通大众版，定位中低端消费人群；非金属/塑胶/似金属壳、边角浑圆、简单朴实、中低配置、科技时尚	功能：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基本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

	 <p>iRULU L 系列</p>	<p>白领商务版，定位中高端消费人群；似金属/半金属/纯金属壳、棱角分明、超薄平实、中高配置、炫酷时尚</p>	<p>功能：配置较高，运行快，具备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p>
	 <p>iRULU Q 系列</p>	<p>雅致淑女版，定位女性、家庭和职场的知识女性等消费人群；尊红色/深粉色、方圆有度、高贵雅致、精美时尚</p>	<p>功能：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基本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p>
	 <p>iRULU K 系列</p>	<p>雄壮骑士版，定位男性、户外活动等消费人群；黑色/草绿色、材料结实、棱角分明</p>	<p>功能：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基本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p>
	 <p>iRULU Y 系列</p>	<p>快乐童年版，定位3-12岁的等消费人群；颜色鲜艳、外观卡通、防水防摔防沙的无铅材料和设计</p>	<p>功能：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基本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p>
笔记本电脑	 <p>iRULU U 系列</p>	<p>普通大众版，定位中低端消费人群；非金属/塑胶/似金属壳、边角浑圆、简单朴实、中低配置、科技时尚</p>	<p>功能：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基本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p>
	 <p>iRULU V 系列</p>	<p>白领商务版，定位中高端消费人群；似金属/半金属/纯金属壳、棱角分明、超薄平实、中高配置、炫酷时尚</p>	<p>功能：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基本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p>
	 <p>iRULU G 系列</p>	<p>至尊皇家版，定位高端消费人群；纯金属/高端木质壳、镶金配玉、最高配置、高贵典雅</p>	<p>功能：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基本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p>
	 <p>iRULU W 系列</p>	<p>办公娱乐一体机；定位办公商旅人士</p>	<p>功能：日常上网、学习、娱乐、工作等基本电脑功能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学习，娱乐，工作</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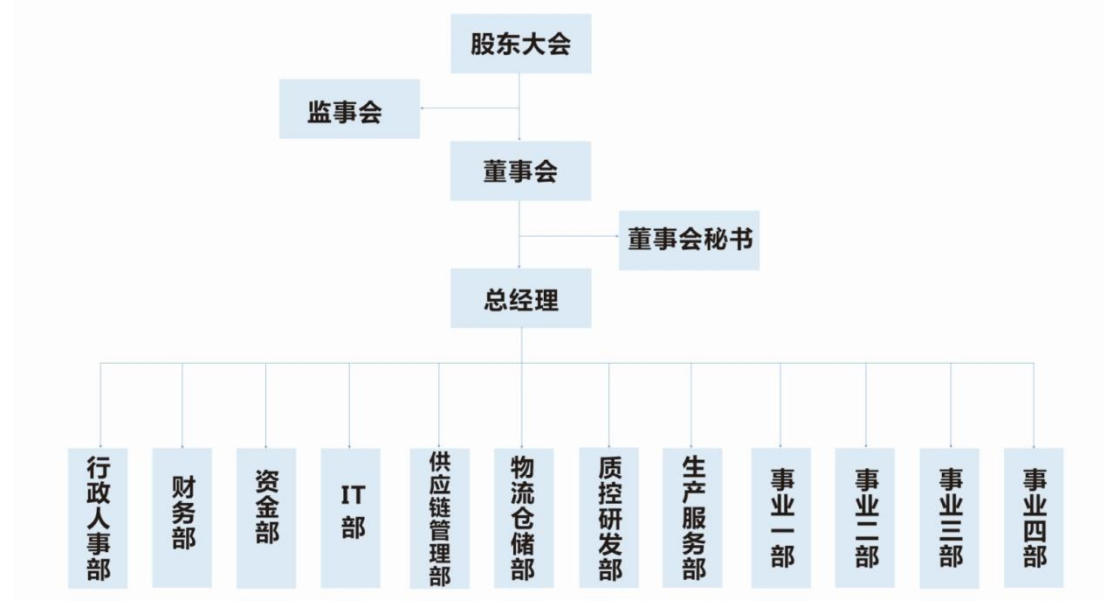
智能手机	 <p>iRULU U 系列</p>	普通大众版，定位中低端消费人群；非金属/塑胶/似金属壳、边角浑圆、简单朴实、中低配置、科技时尚	功能：通话、上网、发信息及邮件、定位等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工作
	 <p>iRULU V 系列</p>	白领商务版，设计精美，手感舒适，部分手机采用防水防摔防沙的无铅材料制作	功能：通话、上网、发信息及邮件、定位等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工作
	 <p>iRULU G 系列</p>	至尊皇家版，定位高端消费人群，纯金属/高端木质壳，运行速度快，手感舒适	功能：通话、上网、发信息及邮件、定位等 运用领域：日常生活与工作
其他 3C 产品	 <p>智能手环</p>	支持 iOS 7 和 Android 4.3 以上的系统，采用高灵敏触摸芯片，续航时间长	功能：用户可以记录日常生活中的锻炼、睡眠、部分还有饮食等实时数据，并将这些数据与手机、平板等设备同步 应用领域：手机、平板及其智能设备
	 <p>智能手表</p>	兼容性好，功能强大，续航时间长，日常防水	功能：日历，时钟，秒表，计步器，计算器，高度计，播放音乐，拨号和接听电话，远程控制相机等，同步短信（仅安卓智能手机） 运用领域：手机、相机、日常生活计时
	 <p>蓝牙音箱</p>	不需要电缆即可实现连接，使用非常方便，传输速度快	功能：以无线形式进行音频播放 应用领域：蓝牙音箱可用于与移动手机、平板电脑等设备的音频播放
	 <p>蓝牙耳机</p>	具有通话质量高、使用方便、兼容性好等特点	功能：将蓝牙技术应用在免持耳机上，让使用者自在地以各种方式轻松通话 运用领域：蓝牙耳机可用于与移动手机、平板电脑、各类穿戴设备的通话和听音乐等

	 投影仪	设计精巧，兼容性好，运用广泛，可以连接 wifi 网络，直接插 U 盘	功能：一种可以将图像或视频投射到幕布上的设备 应用领域：广泛应用于家庭、办公室、学校和娱乐场所
综合类产品	 车载空气净化器	采用耐磨耐高温的材料制作，体积小，净化能力强	功能：专用于净化汽车内空气中的 PM2.5、有毒有害气体、异味、细菌病毒等 应用领域：汽车
	 台灯	触摸开关；保护眼睛，自然和非闪烁的光；内置可充电电池，节省空间，环保；重量轻	功能：提供舒适光源 应用领域：广泛用作桌面灯、台灯、笔记本电脑灯等
	 移动电源	时尚，小巧，光滑，重量轻	功能：给手机、智能手环等电子设备充电 应用领域：手机、智能手环等
	 户外运动背包	耐磨，可调节背带，多存储空间设计	功能：耐用的尼龙背包能适应严酷的环境，多存储空间可以装载不同物品 应用领域：适用于户外运动

二、公司的组织架构及生产服务方式和流程

（一）公司的组织架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公司各部门职能如下：

部门	职能
行政人事部	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事务、公司文化建设、后勤服务工作、人力资源管理
财务部	负责公司的财务规划及财务预算、财务考核；编制财务报表、进行财务分析；公司财务核算、税收管理等
资金部	负责公司资金管理、融资项目规划等
IT部	负责公司内部网络信息系统的建设、网络管理、网络安全、计算机维护维修
供应链管理	负责协调采购、仓储、销售、物流环节；遴选供应商、跟踪货品物流等
物流仓储部	负责产成品接收入库、仓储管理、发货出库及产品出口报关等
质控研发部	负责产品款式、参数设计研发；物料、成品的质量测试检验
生产服务部	负责公司生产服务部装配小组的建立和运行，落实公司的生产计划
事业一部	下设工程组和销售组。工程组负责平板、笔记本及智能手机新产品的研发；销售组负责上述产品销售、客服等
事业二部	下设工程组和销售组。工程组负责其他 3C 类产品，以及家居汽配、户外运动等综合产品开发；销售组负责上述产品销售和客服等
事业三部	负责组织各类产品消费市场调查，制定销售计划，采购计划
事业四部	负责公司自有平台开发、设计、运营和推广

（二）生产服务方式和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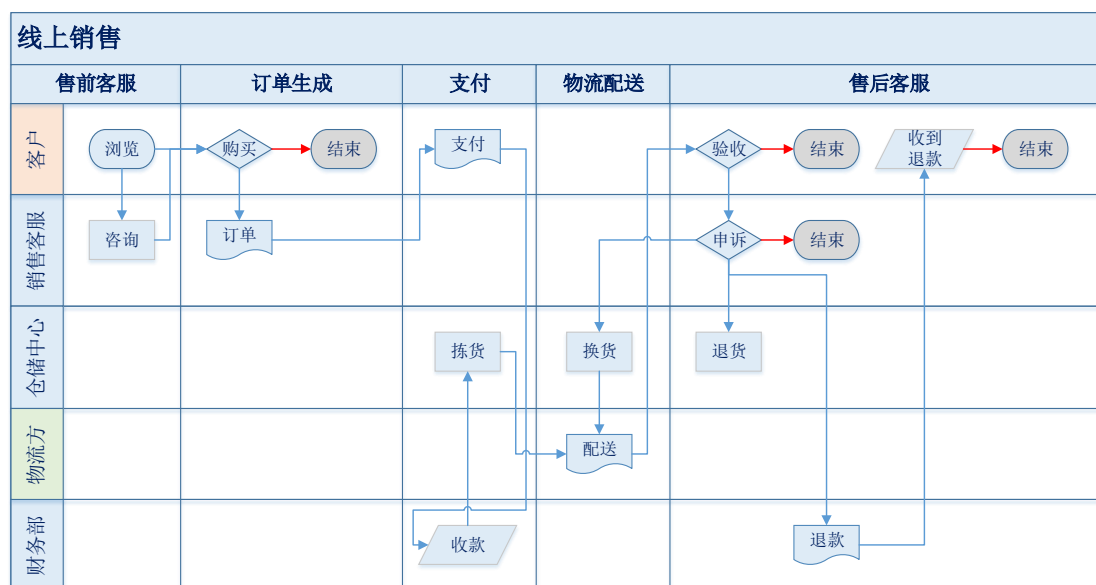
公司定期组织手机组、平板笔记本组、移动终端组、智能硬件组等各组的产品经理与研发人员沟通会议，根据市场相关部门开展市场调研分析提供的需求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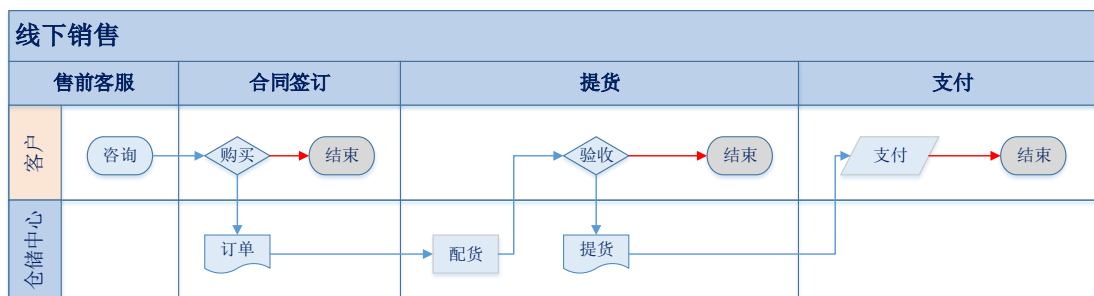
信息，结合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制定或调整“N+3”或“N+6”月的产品规划。采购人员根据合作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完成商务环节，引进后完成产品资料编写。市场人员完成拍照、美工修图、文字编辑及最终审核后，开始上线推广营销以及销售。

1、销售流程

公司大部分商品实行线上销售，仅有极少部分商品采取线下交易的方式。公司线上销售的具体流程如下：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如 eBay、Amazon、AliExpress、DHgate 等）上开设店铺或在自建的 iRuLu 商城展销产品，供商城及平台用户浏览、购买。用户在商城或平台下单付款后，公司的 ERP 系统会自动抓取客户订单，生成销售订单，进入仓储配送环节。客户登录第三方电商平台或公司 iRuLu 商城，通过浏览商品、咨询客服及下单购买等操作，并通过信用卡或第三方支付工具进行订单支付。付款成功后，第三方电商平台或 iRuLu 商城支付系统内置的安全模块会对订单的风险进行自动审核，截留存在风险隐患的订单，确认有效订单，将有效订单转入物流配送环节。客户在收到商品后，对商品存有异议，可在线上申请退换货，公司的客服人员收到申请后，进行退换货确认和处理。

公司的销售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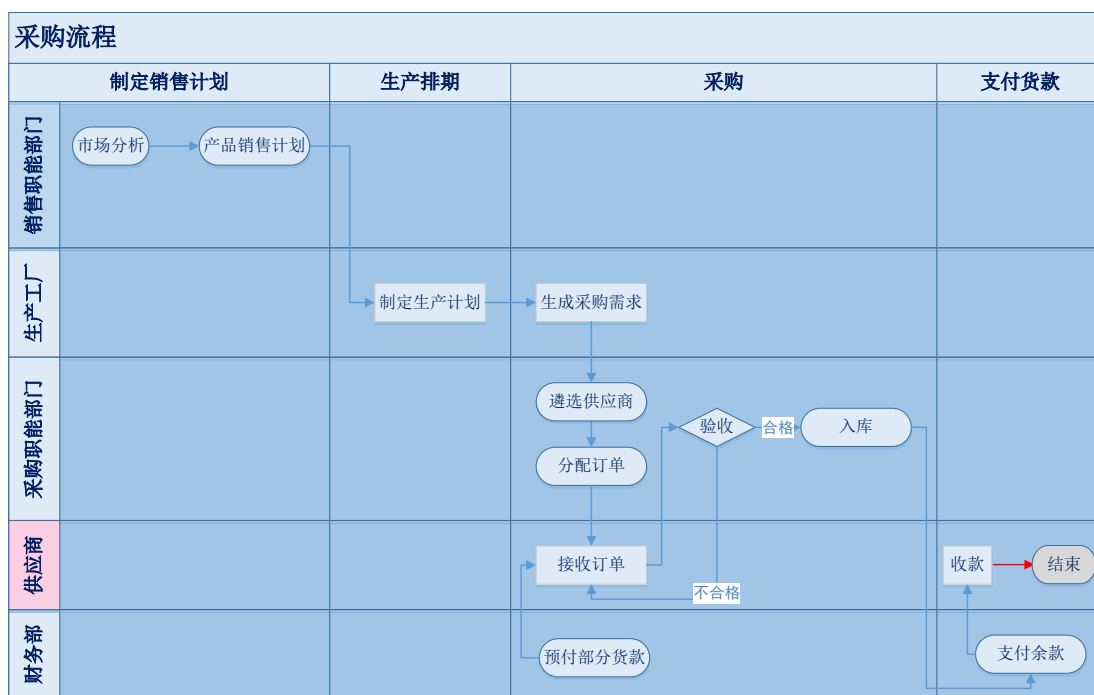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每月月初，根据 ERP 系统统计的历史销量，结合未来推广计划，做出“N+3”月的销售预估。产品组经过评审汇总出销售计划，并按合作供应商的产能、技术实力、交期及报价等分配订单。采购在系统内把销售需求转化成采购订单，下达给自己工厂，并确定交期。仓库在收到货物后，进行检验，经检验合格的入库，不合格的退回供应商，并将约定的付款请求提交财务部门，由财务部门按合同给定的账期向供应商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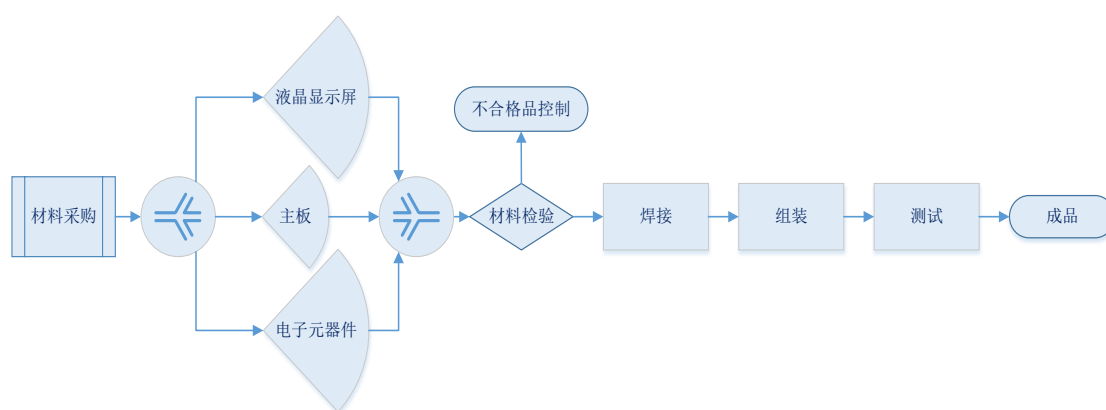
公司的采购流程图如下：



3、生产流程

公司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等 3C 产品的主要零部件为外购取得，公司不进行直接生产，公司的生产环节主要为部分产品的简单焊接和组装。公司将采购的液晶显示屏、主板、电子元器件等需要连接的部分或未焊接完全的部分，用电铬铁进行焊接，焊接完成后与外壳、线材等配件进行组装，之后对同一批次产品抽样进行振动、耐磨、按键、插拔等一系列测试，合格即为成品，包装下线。

公司的生产组装流程如下：



4、退换货流程

(1) 退货流程

客户在电商平台操作，提出退货申请，公司收到申请后，在平台操作，提示客户选择退货发送地址。发送地址为客户所在地的就近仓库，Amazon 平台客户的退货直接退回 FBA 仓库。公司收到客户上传的退货凭证后，系统操作确认，给予客户退款。

(2) 换货流程

客户在电商平台操作，上传凭证，提出换货申请，公司收到申请后，进行确认，在平台操作，提示客户选择退货地址，收到客户上传的退货凭证后，并将换货指令送达仓库，仓库按指令向客户发送新货。

5、仓储物流流程

公司在境内外均设有仓库。境内仓库为直接采购或组装后成品集中储藏地。公司境内货物发送到境外，进入到第三方电商平台指定的仓库或者公司境外租赁的仓库。

境外子公司与物流公司签署服务协议，公司境外租赁公司发往消费者的配送由合作的物流公司负责；发往电商平台指定仓库的存货的仓储、配送工作由第三方电商平台负责组织安排。

发往公司境外租赁仓库的存货的仓储物流的工作职能分为两块，一是仓库管理；二是物流配送的组织工作。物流公司（主要为 UPS, DHL, FedEx）将货物运至仓库，仓库人员使用公司自主开发的仓储管理系统将货物入库、上架，借助系统生成的唯一 SN 码进行库位管理。当订单生成并经系统审核通过后，会进入配货流程，生成物流运单。仓库人员根据系统信息进行捡货、包装，然后交由当地物流公司（UPS, DHL, FedEx 等）配送。公司的仓储管理系统与各大物流公司数据对接，能自动获取包裹的跟踪号，对包裹的投递过程做全面跟踪，方便售后客户服务。如果包裹在投递的过程中丢失及破损情况，仓库人员根据系统提示对物流公司进行索赔。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员工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分工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30	15.15
财务人员	20	10.10
销售人员	70	35.35
技术人员	15	7.58
生产人员	42	21.21
后勤人员	21	10.61
总计	198	100.00

（2）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24岁及以下	67	33.84
25-34岁	108	54.5
35-44岁	17	8.59
45-54岁	5	2.53
55岁及以上	1	0.51
合计	198	100.00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水平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3	1.52
本科	85	42.93
大专	42	21.21
中专及以下	68	34.34
合计	198	100.00

2、核心业务及技术人员情况

何垂乾，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苏周，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唐亮，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王华林，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黄大富，男，1977年0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06月毕业于海南大学。1999年06月至2003年06月在中国轻工业进出口总公司广州中轻进出口公司历任外贸跟单员、验货员、业务员、出口部经理助理等职务，2003年09月至2010年11月在香港经典家居有限公司担任广州办事处总经理，2011年01月至2012年02月在深圳市迈杨科技有限公司任外贸部经理，2012年03月至2013年05月创办如意灵芝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06月至2015年03月在天元化工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兼网络营销总监，2015年05月至今在公司任官网商城运营总监。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通过出资万方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出资情况见“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公司股东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3、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分公司共有员工198人，其中198人已缴纳社会保险金，194人已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为4人。根据公司的说明，此4名人员为新进员工，因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而暂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健文已出具承诺，如公司因未能遵守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有关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部门要求缴纳罚款、补缴相关款项、滞纳金以及被要求承担其他经济赔偿责任的，其将在公司收到有关部门的生效决定后，及时、足额地将与公司及子公司被要求缴纳、补缴的罚款、款项、滞纳金以及其他赔偿款之和等额的款项支付给有关政府部门或公司，以避免公司遭受经济损失。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拥有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已登记软件著作权10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发表日期
1	万方采购计划系统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4SR121664	2014/05/20	2014/05/21
2	万方 Irulu 购物商城系统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4SR121672	2014/05/20	2014/05/21
3	万方 pigpony 平台系统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4SR121665	2014/06/25	2014/06/26
4	eBay 平台数据对接系统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4SR123082	2014/05/20	2014/05/21
5	万方 ERP 系统软件[简称：万方 ERP 系统 V1.0]	万方网络	2014SR112378	2014/05/20	2014/05/21
6	万方 ERP 扫描枪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4SR112012	2014/05/20	2014/05/21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完成日期	发表日期
7	万方 iRuLu GAME 软件 V2.0	万方网络	2014SR158385	2014/05/20	2014/05/21
8	艾米特音乐灯手机应用软件【简称：音乐灯】V1.0	万方网络	2015SR119541	2015/05/01	未发表
9	万方 irulu 商城 Android 版软件【简称：irulu】V1.0	万方网络	2016SR031072	2015/10/10	2015/12/05
10	万方 irulu 商城 ios 版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6SR029624	2015/10/10	2015/12/05
11	万方 iRULU 平板手写识别优化处理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6SR153206	2016/03/22	2016/03/25
12	万方 iRULU 平板护眼亮度感应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6SR153203	2016/01/15	2016/01/20
13	万方 iRULU 平板电脑软硬件升级监控系统 V1.0	万方网络	2016SR151004	2015/07/17	2015/07/28
14	万方 iRULU 平板电脑教育系统软件 V1.0	万方网络	2016SR150194	2015/11/23	2015/11/27

3、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中国目前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有效期限	注册人
1	iRuLu	9020462	第 9 类	2012/01/14-2022/01/13	万方有限
2	Queenpad	10199295	第 9 类	2013/01/21-2023/01/20	万方有限
3	KnightPad	10199190	第 9 类	2013/01/21-2023/01/20	万方有限
4	E 家 E 拍	9619000	第 9 类	2012/07/28-2022/07/27	万方有限
5		15040742	第 9 类	2015/08/14-2025/08/13	万方有限
6		15604106	第 9 类	2015/12/21-2025/12/20	万方有限
7		15604205	第 35 类	2015/12/21-2025/12/20	万方有限
8		15604340	第 42 类	2015/12/21-2025/12/20	万方有限
9		15040813	第 9 类	2015/08/14-2025/08/13	万方有限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美国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	注册号	申请日期	注册人
1	iRuLu	4078057	2011.12.27	USA111
2	RuLu	3287664	2007.09.04	USA111
3	BABYPAD	4617569	2014.10.07	USA111

序号	商标名	注册号	申请日期	注册人
4	PIPO	4502748	2014.03.25	USA111
5	QUEENPAD	4617567	2014.10.07	USA111
6	iRULU	4719287	2015.04.14	USA111
7	KNIGHTPAD	4617568	2014.10.07	USA111
8		4737890	2015.05.19	USA11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香港拥有的注册商标为：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编号	类别及货物/服务说明	注册日期	注册人
1	iRULU	303242817	类别 9	2014.12.1 9	中旗贸易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马德里协定下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	注册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注册人
1	iRuLu	1226625	Class 9	2014/06/03-2024/06/03	USA111

公司目前正在美国申请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	EAGLEWILL	86376786	2014.08.26	USA111
2	EXPRO	86493327	2014.12.31	USA111
3	GBB	86374372	2014.08.22	USA111
4	GEOKING	86493368	2014.12.31	USA111
5	iRU	86391126	2014.09.10	USA111
6	iRULE	86391144	2015.08.04	USA111
7	iRULU PLATINUM	86493339	2014.12.31	USA111
8	iRULU UNIVERSE	86493355	2014.12.31	USA111
9	iRULU VICTORY	86493362	2014.12.31	USA111
10	WALKNBOOK	86469197	2014.12.31	USA111
11	ROYALTY	86493346	2014.12.02	USA111
12	iRULE	86493312	2014.12.31	USA111
13	iRULE LIGHTING	86892640	2016.02.01	USA111
14	QUEENBOOK	86892675	2016.02.01	USA111
15	CONNECTING MY WORLD	86787766	2015.10.14	USA111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取得域名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注册日期	过期日期
1	alllandnet.cn	万方网络	2014/04/21	2018/04/21
2	alllandnet.com	万方网络	2011/06/03	2018/06/03

根据《德国法律意见书》，All Great 的域名网址为“www.allgreat.de”和“www.allgreat.eu”，All Great 对该等域名拥有合法的所有权。

5、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别	授权公告日	所有人
1	音响灯（Irulu 智能情感）	ZL201530162458.2	外观设计	2015/11/11	万方网络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相关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部门	发证日期/有效期限	权利人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02019215	深圳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	2016/07/25, 长期	万方网络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4403061528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1/06/22, 长期	万方网络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3160J49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4/10/15, 长期	万国通

公司的 FCC 认证证书情况：

发证日期	发证人	FCC 标识	设备类别
2015.11.16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2ADOV-W181	Part 15 Spread Spectrum Transmitter
2015.11.16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2ADOV-W181	Part 15 Class B Computing Device/Personal Computer
2015.11.16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2ADOV-W181	Digital Transmission System
2015.09.28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2ADOV-W10	Part 15 Spread Spectrum Transmitter
2015.09.28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2ADOV-W10	Digital Transmission System

公司的 CE 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发证人	证书编号	持证人	产品型号
2014.06.16	Shenzhen CTL Electromagnetic Technology Co., Ltd.	CTL140604126 4-W	万方有限	10.1 寸 Android Tablet PC
2014.06.16	Shenzhen CTL Electromagnetic Technology Co., Ltd.	CTL140604126 3-W	万方有限	7 寸 Android Tablet PC
2015.10.19	Shenzhen SEM. Test Technology Co., Ltd.	SEM15102712	USA111	Tablet PC

(四)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1,248,452.13	516,524.78	731,927.35	58.63%
运输工具	298,919.36	76,951.54	221,967.82	74.26%
电子设备	1,909,774.33	1,178,940.35	730,833.98	38.27%
其他	226,995.27	226,995.27	-	0.00%
合计	3,684,141.09	1,999,411.94	1,684,729.15	45.73%

(五) 房屋产权及经营场所租赁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名下无任何房屋产权, 经营场所均为租赁使用。

(1)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 公司的物业租赁情况为:

序号	地址	出租人	承租人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租赁期	月租金
1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 1183 号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南风楼 4 楼 A	深圳市平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万方网络	2,400	办公	2015/05/01-2018/04/30	136,800 元
2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磡村大磡科技园二期(5 楼)	深圳市汇纳投资有限公司	南山分公司	2,200	仓储、办公	2015/11/1-2018/4/30	3,3000 元
3	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卧龙局 1204 房	王正良	湖南分公司	549.17	办公	2015/8/14-2018/9/17	37,893 元
4	5885 Green Pointe Drive South, Unit B,	Meritex Properties,	USA 111	2,945.07	仓储、办公	2014/02/01-2018/02/28	7,264.58 美元

序号	地址	出租人	承租人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租赁期	月租金
	Groveport, OH 43125	LLC					
5	Goerzallee 299 14167 Berlin	DieGoerzwerkGmbH & Co.KG	All Great	874.65	仓储, 办公	2016/03/01-2019/02/28	8014.42 欧元 (含增值税)
6	香港新界屯门新安街1号忆兆工业大厦14楼B室	PEERHUNE LIMITED	中旗贸易	601.1	仓储	2016/2/1-2018/1/31	43,280 元港币
7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磡村大磡科技园二期(4楼)	深圳市汇纳投资有限公司	万方网络	2,200	仓储、办公	2016/1/16-2018/4/30	35,200 元

(2) 关于部分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未租赁物业的说明

万国通供应链的住所在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 托管住所的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不用于实际经营场所、办公场所或其他任何场所, 最新托管协议的托管期限为2016年9月12日至2017年9月11日, 暂免托管费用。

香港万丰为公司对境外公司的控股平台, 不从事实际业务经营, 香港万丰未在香港租赁办公场所。

FSGC是2个Amazon账号、2个eBay账号的注册主体, 与USA 111合并办公。USA111在美国俄亥俄州租赁2,945.07m²的仓库, 作为公司北美市场的库存。FSGC未租赁办公及仓储物业。

All Land是英国Amazon平台账号的注册主体, 目前处于英国市场开拓初期, 销量较小, 公司发往英国的货物存储在Amazon指定在英国当地的FBA仓库, All Land未租赁仓库。账号运营主要包括平台店铺在线推广、在线客户服务、按平台要求在线调配库存等工作, 上述工作均可由少数员工在线完成。出于节约经营成本的考虑, All Land未租赁办公场所。

万通达于2014年2月13日成立, 成立时从事福建、浙江地区的户外用品的采购, 用于在线销售, 但是万通达一直未取得出口报关资质, 户外用品的采购、出口报关由万国通和万方网络执行。成立之后不久, 万通达即不参与实际经营, 在2016年3月17日后, 公司不再租赁房产和物业, 万通达目前已进入注销程序。

因为上述子、孙公司在整个业务体系中的职能特征，未租赁物业不会影响上述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不会影响上述公司在整个业务体系中的职能发挥，符合公司的线上销售业务模式的特征。

根据境外律师发表的意见，境外注册公司未租赁物业开展经营不违背当地的工商管理规定，不会因此遭受处罚。同时，实际控制人李健文已出具承诺，未来若因境外公司未租赁物业开展经营而被当地管理部门处罚，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由实际控制人李健文承担，确保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

综上，主办券商及大成律所认为部分子、孙公司未租赁物业开展经营，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3）关于房屋租赁期

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公司选择办公、仓储物业时，初次租赁期限一般要求不低于3年；在初次租赁到期后，公司有优先承租权，租赁期限双方具体协商。部分物业租赁期低于3年，公司均在租赁合同里明确约定到期优先承租权。由于公司向境外发货及时，国内仓库仓储规模一般较小，即使部分国内仓储物业到期未能续签，公司可以及时调配库存至临近的其他仓储地，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4）关于租赁物业的产权

公司在选择物业及签订租赁协议时，均要求对方出具房产所有权证明，并经过必要的核查，确保出租方具有依法对外出租的权利。公司现租赁的物业大部分拥有产权证书，个别物业由于历史原因尚未办理或无法办理产权证书，但均处于权属清晰及合法使用状态，具体情况为：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房屋租赁管理所于2015年6月15日出具的《产权证明》，公司承租的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1183号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南风楼4楼A房产为深圳市平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名下房产，已申报历史遗留建筑处理，市政管网设施完善。该栋建筑无产权证，存在产权瑕疵，公司已于2015年6月5日取得深圳市南山区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就该房屋租赁合同出具的登记（备案）号为南K2005063（备）的《房屋租赁凭证》。

公司承租的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磡村大磡科技园二期房产为历史遗留建筑，并已申报《深圳市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信息普查记录，产权存在瑕疵。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处理历史遗留生产经营性违法建筑若干规定》、《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的处理决定》和《〈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的处理决定〉试点实施办法》（以下统称“《历史遗留违法建筑规定》”）的规定，公司承租的上述房产属于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应由违法建筑当事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房产所在街道办事处申报，同时在缴纳罚款、补办征地手续、补签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该等房产可以确认产权并办理房地产证。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其说明，上述违法建筑当事人已向房产所在街道办申报建筑信息，但尚未办理产权确认手续。

根据《历史遗留违法建筑规定》，违法建筑当事人除应在规定的时限内申报违法建筑信息外，未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办理完结产权确认手续。因此，公司承租的该等房产未面临紧迫的被拆除的风险。同时，根据该等房产所在街道办事处的确认，公司承租的该等房产不属于依法应当拆除和依法没收的建筑，未被纳入城市更新计划。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于 2012 年 11 月 28 日出具的《证明》，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为南山区科技创业服务中心主管的第十五基地；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3 年 10 月 30 日发布的深经贸信息规划字〔2013〕216 号《深圳市经贸信息委关于公布 2013 年认定深圳市特色工业园名单的通知》，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为深圳市（互联网）特色工业园。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承租的上述房产所存在的产权瑕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李健文承诺，若公司因该等房产所存在的产权瑕疵而无法继续使用而导致的一切损失，由其本人承担。

（六）信息技术系统

电商企业尤其是跨境电商企业的经营管理面临一些普遍的难题：如何实现订单及时高效处理、库存的合理化安排、第三方物流系统的即时对接、市场数据和

消费信息的有效归集等，这些问题直接关系到客户购买体验和公司经营成本控制。妥善解决上述问题，提高用户体验，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是电商企业核心竞争力所在。

公司基于长时间的用户使用反馈，通过模块化设计，按照运营部门（采购、仓储、物流、销售）运作要求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信息技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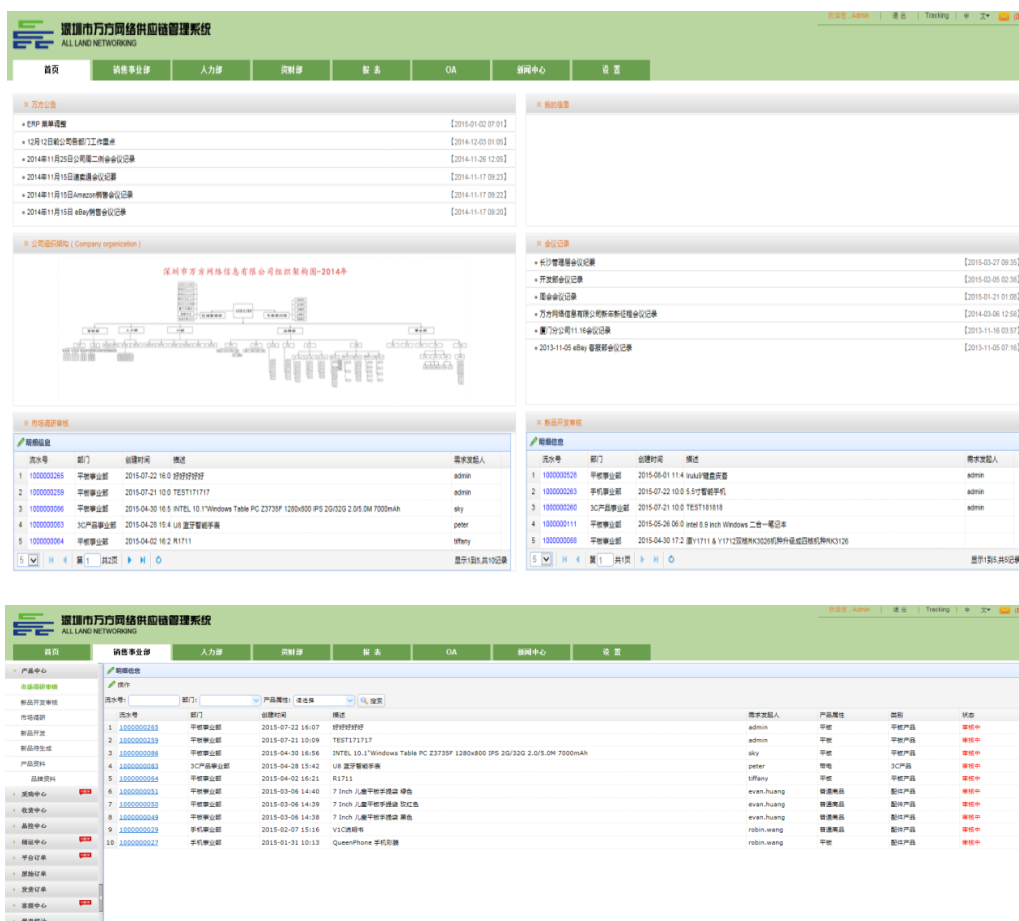
按照技术功能划分，公司技术体系可分为前端运营及信息管理两大模块，其中前端运营模块主要包括公司官网系统以及 eBay 等电商平台数据对接系统，信息管理模块主要由万方有限 ERP 系统、PDA 扫描枪系统以及仓库物流匹配系统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说明
1	官网系统	在 PC 端和移动端 iRulu 官网上实现商品信息展示、商品电子商务以及网络通信等功能。为用户建立了一个安全、体验度高的商城购物系统，是集视频与软文为一体，充分展示产品信息和品牌形象的平台。
2	平台数据库对接系统	自动获取店铺在平台上的成交数据，自动化的标识与上传跟踪号，自动化获取 eBay 等平台上的 Message 数据，新建模板，批量回复 Message 等，达到与平台实现数据交互。
3	ERP 系统	公司所有商品从采购到仓储再到销售的业务供应链、出入库、订单处理等信息的统一管理；对公司所有业务审核流程的统一化管理；对所有产品、订单、销售等综合运营业务数据进行搜集及分析。
4	扫描枪 PDA 系统	仓管人员使用扫描系统，提高仓库管理的质量和效率，降低仓库管理的成本。合理控制库存、采购、收发，实时跟踪监控仓储物流环节，整合内部供应链环节。
5	仓库物流匹配管理系统	实现最优物流渠道自动匹配、物流订单追踪、合作物流商监控和合作节点管理等。

其中 ERP 系统是公司信息系统的核心，其他信息系统与 ERP 系统对接构成了公司的业务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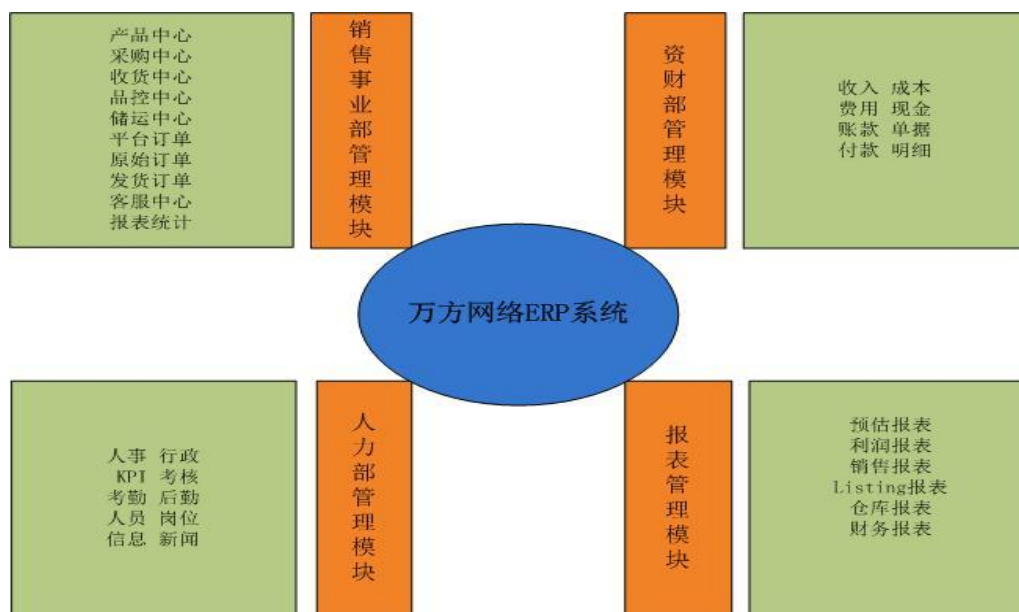
公司 ERP 系统是根据公司十余年来的经营经验，适应公司管理模式而设计的信息管理及营销系统。该系统基于云计算技术，将公司的产品资料、采购、库存、销售、财务、人事行政、报表等日常工作整合到统一的信息管理平台上，实现公司信息数据的标准化、系统化、集成化、准确化，规范了公司的业务流程和管理体系，有效提高了公司的整体运营水平，为公司人员提供即开即用，安全可靠的系统服务。

公司 ERP 系统部分操作界面



该系统主要分为四大模块：销售事业部模块、资财部模块、人力部模块、报表模块。其中，销售事业部模块是该系统的核心模块，该模块主要用于公司产品资料、采购、销售、订单、仓储以及物流配送的信息管理；资财部模块主要用于公司所有产品的货款结算和票据现金的信息管理；人力部模块主要用于人事、行政、考勤等公司内部的信息管理；报表模块主要用于公司所有的预估、利润、销售、订单、仓库、财务的所有数据的统计、计算以及显示的信息管理。

公司 ERP 系统四大模块：



公司 ERP 系统的主要功能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统一管理多个销售渠道

全面对接 eBay、Amazon、AliExpress、DHGate 等主流电商平台，公司人员在 ERP 系统即可以获得公司产品在第三方平台的销售数据，最大程度避免登陆多个平台、多个账户的繁杂操作。

(2) 自动化仓储配送作业系统

通过对主要业务流程的上百个节点的改造优化，实现仓储配送的全程在线操作，大大减少对仓储从业人员的技能的依赖，提升仓储作业效率，降低仓储运营成本。

(3) 高效的自动化批量订单处理程序

订单处理速度是考验一个电商 ERP 系统的关键所在，每一个提高订单履行的细节都意味着客户体验的提升。公司 ERP 系统实现客户订单自动响应提醒、自动抓取订单核心要素、自动处理订单向下流转，在保证订单处理准确率的情况下，最大程度自动批量处理订单。

(4) 创新的混合式并行打印作业流程

在单据打印环节，可以分批次一次打印出拣货单、订单详情单、发货面单、发货快递单；在拣货环节，系统可根据订单特性合理分配拣货批次，实现最短拣货路径。

（5）对接国外物流服务商系统，批量处理、快速发货

无缝对接国外主流的物流服务商系统，仓储发货人员无需登陆各个物流服务商的系统进行物流单作业，也无需登录物流商系统打印发货标签及面单。批量获取物流单号，批量打印，批量上传物流单号等整个作业全部在系统内流程化解决。

（6）智能化库存管控，降低库存积压，提高周转率

库存问题是所有电商公司的普遍痛点与发展瓶颈，在提高客户体验与控制库存成本之间，找到合理的平衡控制点是每个电商公司面临的挑战。公司 ERP 系统内置科学算法的库存控制系统，提高了库存周转率。同时通过统一的自动化库存匹配算法，解决了电商公司普遍存在的零库存与实库存并存的复杂状况。

（7）自动跟踪发出的包裹，自动统计不同状态的包裹

物流包裹发出之后的跟踪是电商公司常见的难题，公司 ERP 系统自动追踪并识别全球主流物流公司的包裹，并集中显示在系统专属模板，以便公司及时掌握物流信息，提高售后客服质量。

（8）集中管理产品数据，高效分发到各个销售渠道

采用一份数据源、一键多渠道分发方式，一劳永逸的解决了产品管理难题，全公司共享一份产品信息库，销售人员根据自己的需要，将产品库数据发布到各个渠道，将重复劳动降至最低。

（9）售后服务管理全流程化

每一次退换货的操作，都记录于系统，流程中每一个工作人员的操作都作为节点留痕于系统。

（10）全面的客户关系管理，提升重复购买率

系统能够从多个维度解读客户的购买行为，并提供清晰易读的数据分析，便于管理者做出快速决策，维护紧密的客户关系及提升客户满意度，提高重复购买率。

(11) 实时全面的数据统计与报表系统

实时全面的数据统计与报表系统，便于公司管理层作出及时科学的决策。

四、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研发情况

(一) 公司的主要技术

1、ERP 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 ERP 系统是国内较早一批适应跨境电商运营模式的信息系统。经过多年的运行，反复调整升级，目前已经实现公司跨境业务的高效衔接和对外平台有效对接，极大便利了订单获取、物流选择、订单跟踪、销量统计、货款结算、售后服务等重要的业务环节。所有商品入库、存储、包装、出库、配送、客服的都能及时跟踪，既确保商品以最快的速度安全、稳妥地送达顾客手中的同时，又能迅速对问题商品作出响应，及时跟进售后服务。

根据公司的渠道拓展和业务发展状况，公司将对 ERP 系统进行持续升级和完善，主要在如下两个方面提高系统的实用效率和数据的准确及时性：

(1) 统一规范流程、提高效率。通过对 ERP 系统各个功能模块业务流程的优化以及操作功能的完善，制定标准化流程，从而使业务流程与用户实际功能操作更为高效流畅，实现数据集成、准确、及时、信息共享的完美组合；

(2) 实时管理、正确决策，及时准确获取平台数据。通过实时数据的采集和分析帮助公司管理层及时准确的掌握公司所有产品经营状况，以便作出正确的经营决策，使公司管理具有即时性和精准性，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

2、PC 端官网和移动端 APP

(1) PC 端官网 (www.irulu.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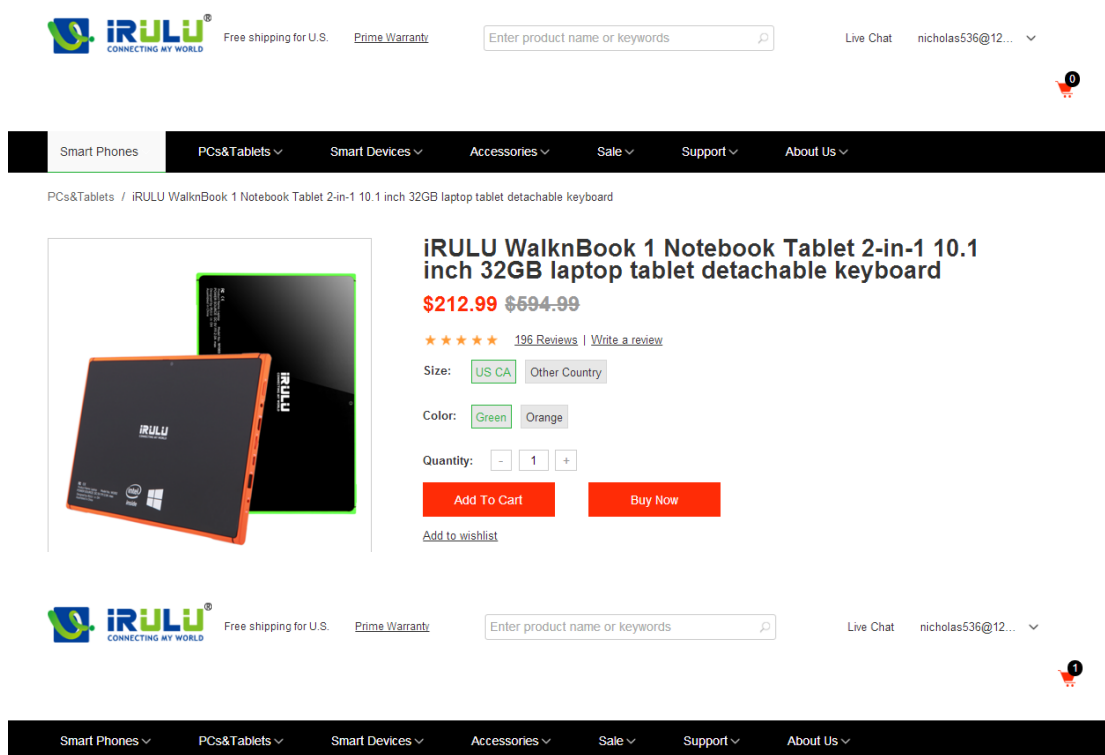
公司研发团队采用 asp.net 开发语言、mysql 的数据库存储技术、jsp 的安全架构，开发出公司 PC 端官网 (www.irulu.com)，其为集商品信息展示、电子商务、以及网络通信等功能于一体的网站，为用户建立了一个安全、使用体验度高的商城购物系统。经过多次优化升级，该网站订单生成、支付平台接入、物流方对接、用户信息反馈等环节和功能已高效达成，使用体验可媲美国内外大型电子

商务网站。再者，网站的视频和文案模块为展示企业形象和提高品牌认知度提供了良好平台。

PC 端官网的主要功能：

① 在购物方面，客户只需要进行简单的注册后，无需繁琐的操作，就能选择中意商品，加入购物车，形成订单，然后通过信用卡或者是 Paypal 等支付系统进行在线支付；② 订单信息自动对接物流系统，确保发货及时，并能即时获取配送信息；③ 实现网络即时通信，收集客户反馈信息，提高用户体验，挖掘潜在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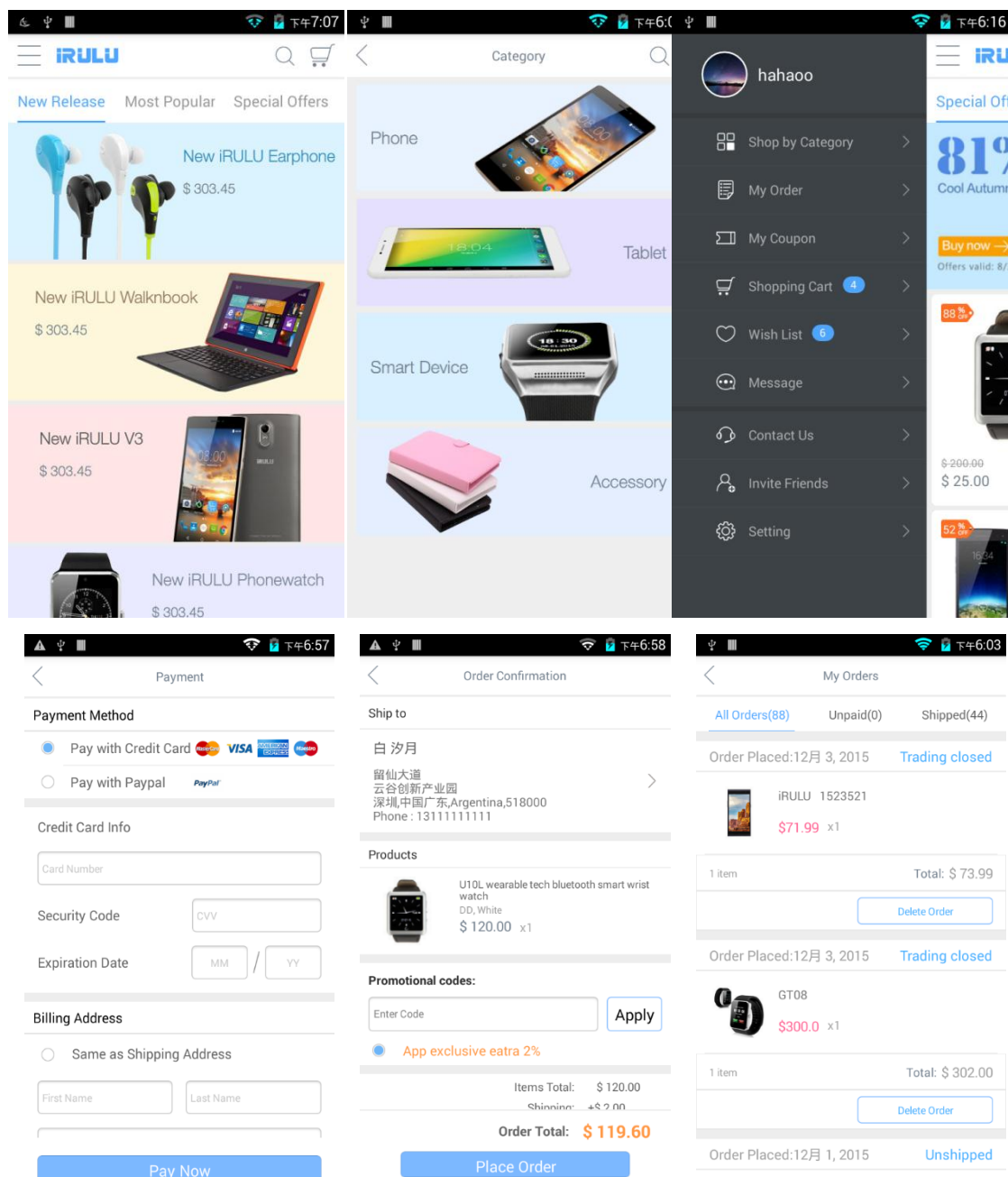
PC 端官网 (www.irulu.com) 的部分操作界面



(2) 移动端 APP

为适应移动互联网普及的趋势，公司于 2015 年 8 月自主研发了适用于 ios 系统和 Android 系统的移动端 APP（“iRULU”）。移动端入口作为 PC 端入口的补充，为公司自有电商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移动端 APP 入口商城与 PC 端商城在商品数量和电商功能上完全一致，是用户在碎片化时间浏览购买 3C、智能硬件等产品的便利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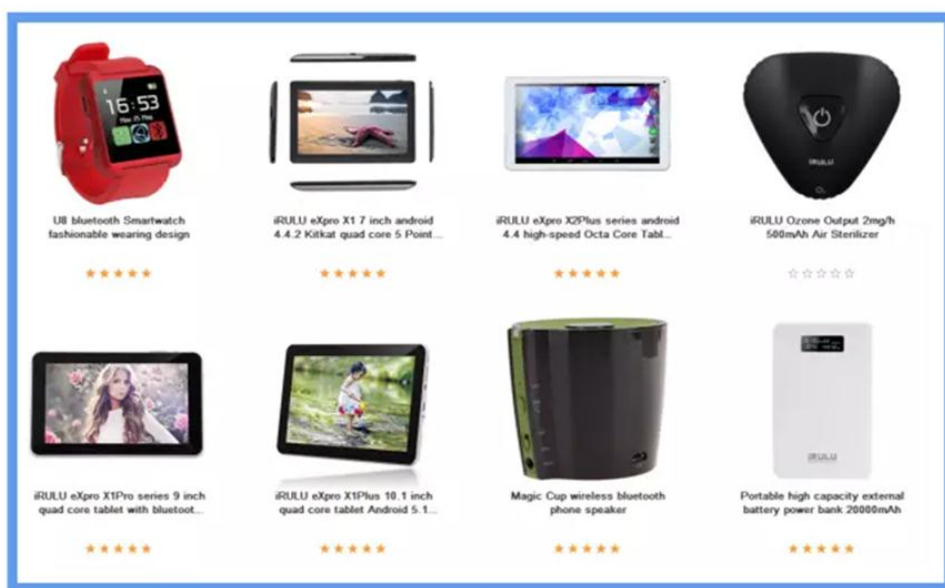
移动端 APP（“iRULU”）的主要操作界面（Android 系统）



3、产品设计研发

公司配备专门的研发设计团队，利用信息系统获取消费数据信息进行分析，同时跟踪行业产品动态，将用户满意度较高、行业内受欢迎的设计元素应用在新产品上，公司对配件的性能和参数进行分析与研究，采购时将产品要求下达至贴牌供应商，对模具、原材料、生产工艺和流程进行把控。目前公司的所有 IRULU 产品均通过 CE, FCC 认证。

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部分畅销 iRULU 产品



(二) 公司的研发情况

信息技术是跨境电商高运营效率和高用户体验的强有力保证。公司一直非常重视信息系统的建设，在人员、组织、研发投入方面为研发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1、研发制度

公司制定了《研发费用管理与核算办法》、《研发绩效考核制度》、《研发投入核算体系》、《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人员招聘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从人才招揽、人才激励、项目投入、项目管理等多个维度提供制度支持。

2、机构设置

公司的 IT 部下设供应链管理组、数据分析组、销售客服组、市场调研组等，承担公司的商务平台开发维护、市场调研、产品可行研究、市场分析、产品设计、产品性能测试等职能。

3、人员配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信息技术人才引进和培养，现有研发人员 15 名，其中主要由 JAVA 开发工程师、.NET 工程师、PHP 开发工程师以及产品、美工等设计人员构成，涵盖 IT 系统开发及新产品研发体系，目前核心 IT 人员 4 人。核心人员情况见本节之“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之“（一）员工情况”之“2、核心业务和技术员工情况”。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4、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费	2,132,144.18	1,481,112.87	3,119,813.68

公司报告期内的研发投入主要用于 ERP 系统的维护升级、移动 APP 的开发上线、自营 PC 端商城的改造升级。

五、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线上销售业务，客户通过在公司第三方电商平台或者公司自有商城下订单并按照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给客户，公司在将商品发出并交付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同比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同比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38,822,265.47	100%	46.92%	253,280,384.07	100%	19.92%	211,207,882.04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	-
合计	138,822,265.47	100%	46.92%	253,280,384.07	100%	19.92%	211,207,882.04	100%

(1) 按产品种类的收入构成

产品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平板电脑	75,041,825.30	54.06%	167,758,949.34	66.23%	115,364,437.88	54.62%
笔记本电脑	17,170,922.79	12.37%	20,295,669.65	8.01%	20,194,766.77	9.56%
智能手机	18,720,812.83	13.49%	18,289,483.60	7.22%	24,943,274.25	11.81%
其他3C产品	18,306,460.43	13.19%	19,877,449.90	7.85%	36,479,642.46	17.27%
综合产品	9,582,313.37	6.90%	27,063,063.13	10.69%	14,225,760.67	6.74%
合计	138,822,265.47	100%	253,280,384.07	100%	211,207,882.04	100%

(2) 按销售渠道的收入构成

销售渠道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元)	比例	销售收入(元)	比例	销售收入(元)	比例
eBay	43,497,439.83	31.33%	129,246,007.67	51.03%	165,181,910.27	78.21%
Amazon	53,755,463.44	38.72%	67,192,366.86	26.53%	34,352,938.21	16.26%
DHgate	2,789,038.63	2.01%	6,231,644.47	2.46%	6,708,003.06	3.18%
Aliexpress	20,566,708.11	14.82%	17,572,472.61	6.94%	1,393,103.89	0.66%
自有商城	3,874,737.76	2.79%	3,680,412.90	1.45%	1,367,520.62	0.65%
New Egg	805,449.21	0.58%	1,184,986.45	0.47%	461,209.94	0.22%
Wish	4,800,310.09	3.46%	7,335,074.15	2.90%	128,860.69	0.06%
其他平台	3,639,558.43	2.62%	4,343,242.73	1.71%	-	-
线下销售	5,093,559.97	3.67%	16,494,176.24	6.51%	1,614,335.37	0.76%
合计	138,822,265.47	100%	253,280,384.07	100%	211,207,882.04	100%

(3) 按销售区域的收入构成

销售区域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北美洲	87,874,494.04	63.30%	221,504,007.83	87.45%	207,292,933.47	98.15%
大洋洲	1,291,047.07	0.93%	1,691,374.29	0.67%	387,042.31	0.18%
非洲	860,698.05	0.62%	1,148,252.39	0.45%	236,047.35	0.11%
南美洲	2,693,151.95	1.94%	2,084,350.33	0.82%	420,247.71	0.20%
欧洲	33,511,694.88	24.14%	23,341,603.10	9.22%	2,305,799.14	1.09%
亚洲	12,591,179.48	9.07%	3,510,796.13	1.39%	565,812.06	0.27%

合计	138,822,265.47	100%	253,280,384.07	100%	211,207,882.04	100%
----	----------------	------	----------------	------	----------------	------

2、公司的最终客户及销售情况

由于公司主要从事跨境电子商务 B2C 出口业务，终端客户主要为境外自然人，消费金额较小且较为分散，因此公司不存在重大前五大客户。

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客户中任一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 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未在销售平台中占有任何权益。

3、子公司收入构成

子公司香港万丰、万通达网络、小路科技均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未产生营业收入。报告期内，按销售渠道划分，公司其他子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2016 年 1-6 月各子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内部交易抵消情况：

单位：元

年限	2016 年 1-6 月					
销售渠道	USA111	FSGC	ALL Great	ALL Land	万国通供应链	中旗贸易
Ebay	36,882,973.57	6,397,918.13	216,548.12			
Amazon	26,960,641.00	5,377,363.58	4,510,927.98	3,917,407.65		12,989,123.23
DH Gate	-					2,789,038.63
Aliexpress	-					20,566,708.11
自有商城	3,874,737.76					
Newegg	805,449.21					
Wish	4,800,310.09					
其他电商平台或线下	6,038,658.77				2,155,001.4	
内部交易抵消	10,016,193.56		2,980,805.00	778,822.68	14,980,949.81	43,867,126.64
供应链公司抵消						
合计	89,378,963.97	11,775,281.72	7,708,281.09	4,696,230.33	17,135,951.21	80,211,996.61

2015 年各子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内部交易抵消情况：

单位：元

年限	2015 年					
销售渠道	USA111	FSGC	ALL Great	ALL Land	万国通供应链	中旗贸易
Ebay	127,204,141.53	2,041,866.14	-			

Amazon	41,365,962.63	9,109,378.68	2,582,903.18	9,838,518.83		4,295,603.54
DH Gate	3,122,774.65					3,108,869.82
Aliexpress	4,540,825.47					13,031,647.14
自有商城	3,109,941.76					568,824.14
Newegg	1,184,986.45					
Wish	7,335,074.15					
其他电商平台或线下					14,996,997.41	4,513,401.06
内部交易抵消	7,777,616.25				12,647,978.94	63,425,938.23
供应链公司抵消					172,687.04	
合计	195,641,322.88	11,151,244.82	2,582,903.18	9,838,518.83	27,817,663.39	88,944,283.93

2014年各子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内部交易抵消情况：

单位：元

年限	2014年			
销售渠道	USA111	FSGC	万国通供应链	中旗贸易
Ebay	164,600,731.40	581,178.87		
Amazon	14,370,812.26	19,982,125.95		
DH Gate	6,708,003.06			
Aliexpress	1,393,103.89			
自有商城	-			
Newegg	461,209.94			
Wish	128,860.69			
其他电商平台或线下	5,523,790.62	481,930.12		
内部交易抵消	15,999,586.66		231,422.50	72,177,656.46
供应链公司抵消				
合计	209,186,098.52	21,045,234.94	231,422.50	72,177,656.46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之间存在内部交易情况，主要集中在万国通供应链与中旗贸易、中旗贸易与USA111 INC、中旗贸易与Allland之间，这主要是因为由中旗贸易在公司运营中充当中转环节，香港孙公司中旗贸易向境内子公司万国通供应链采购货物，再将货物出售给境外孙公司。

公司在合并报表时已将全部内部交易进行抵消，不存在未实现的内部利润。

4、子公司的主要客户

(1) 万国通供应链的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	----------

2016年1-6月			
1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14,904,464.34	86.98%
2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058,992.78	12.02%
3	深圳市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76,485.47	0.45%
4	北京帕尔加特科技有限公司	68,046.52	0.40%
5	深圳市永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962.10	0.16%
合 计		17,135,951.21	100.00%
2015年度			
1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11,971,073.36	43.03%
2	江西伟恒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913,447.72	10.47%
3	深圳市纳斯达工贸有限公司	2,724,943.76	9.80%
4	深圳市朗魅科技有限公司	2,698,077.13	9.70%
5	深圳市索普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06,762.40	7.57%
合 计		22,414,304.37	80.58%
2014年度			
1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231,422.50	100.00%
合 计		231,422.50	100.00%

万国通供应链除了向境外子公司提供销售货源之外，还进行一部分原材料和零部件的采购和销售。

(2) 中旗贸易的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6年1-6月			
1	USA111 INC	33,940,828.49	42.31%
2	ALL Great GmbH	6,417,326.91	8.00%
3	Allland	3,508,971.24	4.37%
合 计		43,867,126.64	54.69%
2015年度			
1	USA111 INC	47,919,153.08	53.88%
2	Allland	15,211,845.19	17.10%
3	ALL Great GmbH	294,939.96	0.33%
合 计		63,425,938.23	71.31%
2014年度			
1	USA111 INC	72,177,656.46	100.00%
合 计		72,177,656.46	100.00%

注：中旗贸易的主要客户为 USA111、ALL Great GmbH、All Land 三家公司。同时中旗贸易经营平台账号，其他客户为电商平台的境外自然人，消费金额较小且较为分散。

(3) USA111 FSGC、ALL Great、ALL Land 终端客户主要为境外自然人，消费金额较小且较为分散，因此不存在重大前五大客户。

(4) 香港万丰、万通达网络、小路科技均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无客户。

(二)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公司业务定位为 3C 产品跨境出口，主要的采购商品为平板、液晶显示器、主板、电子元器件、3C 成品等，采购的主要服务为第三方电商平台的服务和第三方物流公司的服务。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详细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相关情况”之“（二）营业成本变动分析”。

2、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及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的比例	主要采购标的
2016 年 1-6 月				
1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1,365,451.13	18.25%	平板
2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8,900,653.27	7.60%	平板
3	东方嘉盛贸易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8,713,601.77	7.44%	平板
4	深圳市柏莱电子有限公司	5,755,607.00	4.92%	投影仪
5	香港德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5,341,428.21	4.56%	平板
合计		50,076,741.38	42.76%	-
2015 年度				
1	香港德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6,594,317.97	14.69%	平板
2	UPS SCS, Inc.	21,298,631.33	8.55%	物流服务
3	VIEWER DEVELOPMENT CO., LTD	17,760,000.70	7.13%	平板
4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13,219,476.60	5.31%	平板
5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11,622,305.43	4.67%	主板
合计		100,494,732.01	40.34%	-
2014 年度				
1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50,831,954.10	26.39%	平板
2	辽宁怡亚通电子通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7,002,668.87	8.83%	平板
3	深圳市万创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299,277.51	7.42%	平板
4	深圳市海王星电子有限公司	12,550,045.63	6.52%	主板
5	深圳市新柯尔科技有限公司	6,293,532.50	3.27%	主板

合计	100,977,478.60	52.43%	-
----	----------------	--------	---

注：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登记成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1.3707% 的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采购总额比重较小，而且公司上游可替代的供应商数量众多、市场产品成熟，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情况。

（三）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中对外签订的业务合同主要有：销售合同、采购合同、物业租赁合同、借款合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签订对外担保合同的情形。

1、主要销售合同

由于公司主要从事跨境电子商务 B2C 出口业务，客户主要为境外自然人，消费金额较小且较为分散，因此公司不存在此类重大销售合同。

2、主要采购合同

公司采购的主要为 3C 产品的零部件和产成品，以及第三方电商平台的代销服务和第三方物流公司的物流配送服务。

公司采购金额 50 万人民币以上和 10 万美金以上的重要合同如下：

签订日期	采购标的	供应商	采购方	合同金额	执行情况
2015/11/3	平板电脑	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USA 111	\$442,478.38	已完成
2015/12/4	平板电脑	Viewer development Co., LTD	USA 111	¥792,430.33	已完成
2015/11/1	平板电脑	Viewer development Co., LTD	USA 111	\$106,406.40	已完成
2015/10/30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USA 111	\$108,624.00	已完成
2016/3/17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915,604.00	执行中
2016/3/7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512,190.00	执行中
2015/12/10	平板电脑	香港华强芯电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3,407,400.00	已完成
2015/11/17	平板电脑	香港德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552,908.00	已完成
2015/9/29	平板电脑	Viewer development Co., LTD	香港中旗	¥916,300.00	已完成

2016/1/30	平板电脑	Viewer development Co., LTD	USA 111	¥573,664.00	执行中
2016/1/12	平板电脑	深圳市普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852,150.00	已完成
2016/3/17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922,600.00	已完成
2016/3/22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800,000.00	已完成
2016/3/29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234,718.00	已完成
2016/4/20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USA 111	\$234,685.00	已完成
2016/5/31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1,033,220.78	已完成
2016/8/26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995,200.00	执行中
2016/9/6	平板电脑	CHINA ELECTRONICS ZHUHAI CO.,LTD	USA 111	¥1,534,900.00	执行中
2016/9/6	平板电脑	CHINA ELECTRONICS ZHUHAI CO.,LTD	USA 111	¥1,534,900.00	执行中
2016/9/5	平板电脑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1,045,200.00	执行中
2016/9/14	平板电脑	江西伟恒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951,100.00	执行中
2016/9/14	平板电脑	江西伟恒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1,521,760.00	执行中

注：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申请账户时，确认电商平台、支付平台的服务条款，账号存续期即为双方合作期，公司未与上述公司单独签订合同，公司支付的交易手续费和服务费按每笔交易额的比例收取。

公司主要的物流服务合同为：

签订日期	交易标的/合同内容	供应商	采购方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2015/6/26	物流服务	UPS SCS,Inc.,	USA 111	按运输量单次收费	执行中
2015/5/5	物流服务	UPS SCS,Inc.,	USA 111	按运输量单次收费	执行中
2016/4/22	物流服务	中外运-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万方有限	按运输量单次收费	执行中
2016/4/27	物流服务	深圳亚欧快运物流服务合同	香港中旗	按运输量单次收费	执行中
2015/12/11	物流服务	深圳市顺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按运输量单次收费	执行中
2015/12/8	物流仓储	递四方速运有限公司	香港中旗	按运输量单次收费	执行中
2016/1/25	物流服务	欧西爱司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万国通	按运输量单次收费	执行中
2015/12/22	物流服务	黑龙江俄速通物流服务合同	香港中旗	按运输量单次收费	执行中

3、主要的租赁合同

公司的主要租赁合同见本节“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之“（五）房屋产权及经营场所租赁的情况”。

4、主要的借款合同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借款对象	借款金额	利率	状态
2016/9/21	1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900万元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0%	未到期
2016/9/26	1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0万元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0%	未到期
2016/10/9	6个月	深圳市宝利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万	年利率8%	未到期
2016/7/19	3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最高授信额度为2,400万	每笔借款发生时协商而定	未到期
2015/8/12	90天	深圳前海光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万	年利率18.0%	展期
2015/10/20	10个月	赣州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万	年利率16.8%	到期已归还
2015/11/17	1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900万	贷款基准年利率上浮20%	未到期
2014/11/7	3个月	王志伟	50万	年利率22.32%	到期已归还
2015/11/6	90天	刘云峰	200万	年利率24.0%	到期已归还
2015/11/20	6个月	深圳市永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万	0	展期
2015/11/18	6个月	深圳市索普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0万	0	到期已归还
2014/10/10	1年	包商银行	446万	年利率10.8%	到期已归还

注：1) 王志伟、刘云峰于2016年5月1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当选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 报告期内，深圳市永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索普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供应商。

3) 2016年9月份向浦发银行合计1100万的借款是基于2016年7月双方签署的框架协议。

六、公司产品服务质量控制情况

(一) 质量控制标准

作为跨境电商出口企业，公司的产品均销往境外，因此根据欧盟 CE《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以及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FCC）等的标准要求，公司所有出口欧洲市场产品，根据欧盟 CE 安规要求，均符合 CE 标准，产品或包装具备 CE 标识；公司所有出口美国市场产品，根据美国 FCC 安规要求，均符合 FCC 标准，产品或包装具备 CE 标识。截至目前公司未受到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

公司目前执行的国家标准主要有：《GB/T 10125-2012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 2423 2006 电子电工产品环境试验》《GB/T 17626.2 2006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GB/T 9396-1996 扬声器主要性能测试方法》《YD/T 1539 2006 移动通信手持机可靠性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等。

公司目前执行的行业标准主要有：《MIL-STD-810E/F 环境工程相关事项及实验室测试》《ISTA 2A 2006 包装件运输实验程序》《IEC 61000-4-2 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IEC 60529 外壳等级防护试验》等。

（二）质量控制体系

为保证公司质量与安全体系运行的持续性与有效性，公司设立了质控研发部，定期或不定期地下达年度内部质量审核计划，除在日常工作中对各单位质量文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抽查外，还依据 ISO9001 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或企业标准以及公司制定的安全与质量制度，对每个部门涉及到的质量要素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内部质量审核。对在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质控研发部将在总经理办公会上说明并书面通知责任部门限期纠正，然后跟踪验证其纠正和预防措施的实施效果。

公司专门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产品质量和服务情况及时进行跟踪、反馈，讨论产品销售和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公司业务部门还制定了服务人员上岗培训制度、用户投诉处理程序、用户信访及电话随访等服务制度，从而提高服务人员综合素质，规范服务管理夯实了基础。

（三）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质量、计量法律法规，产品和服务符合国家有关产品和服务质量、标准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没有受到质量、计量方面的行政处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因产品和服务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七、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情况

（一）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简单的焊接、组装环节，危险系数较低，而且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一贯重视安全操作，未出现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环保事项

公司主营业务为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和境外自有电商网站，进行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 3C 产品及其它综合产品的跨境销售。公司主要业务是设计、生产组装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等 3C 产品，将自有品牌产品出口到境外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零售业（F52）”。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 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颁布的《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公司业务所属的“零售业（F52）”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子公司环保事项

公司拥有 4 家子公司，分别为香港万丰、万通达网络、万国通供应链和小路科技，其中香港万丰、万通达网络和小路科技未开展实际业务，万国通供应链从事 3C 产品原材料、零部件和产成品、以及其他户外用品等综合产品的采购，4 家子公司均不会产生环境污染。

3、公司控股孙公司环保事项

公司拥有 5 家控股孙公司，分别为中旗贸易、USA111、All Land、FSGC、All Great，每家控股孙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零售、贸易，均不会产生环境污染。根据各孙公司的《法律意见书》，孙公司没有污染物排放，因此不需要向政府部门取得环境保护方面的批准或审批，不存在被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形。

4、湖南分公司环保事项

湖南分公司主要负责在线售后客服，其运营过程不会产生环境污染。同时，湖南分公司取得了环保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5、南山分公司环保事项

出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新成立了南山分公司，由南山分公司专门负责公司部分 3C 产品的组装，分公司建设项目需要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2016 年 6 月 7 日，南山分公司委托深圳市福田区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编制《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向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报批。

2016 年 7 月 5 日，南山分公司取得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出具的“深南环水[2016]138 号”《关于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的批复》，同意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在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大勘社区大勘工业区工业二路 20 号 B 栋 4 楼 01、5 楼 01 的建设。

根据《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印发实施商事登记制度改革相配套的环保审批监管制度的通知》（文号：深人环规〔2014〕3 号）附件 3《深圳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的有关规定，公司新建项目免于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根据《南山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实施办法》，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与南山区环保水务局出具的备案凭证具备同等效力，公司已取得批复，因此不需要进行相关备案。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南山分公司主要从事公司部分 3C 产品的组装，没有工业废水产生和排放，经查阅《深圳经济特区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管理办法》、《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经走访南山分公司生产现场、现场咨询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核实确认公司的业务生产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

综上，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办理建设项目相关手续，取得了环评批复。公司建立了内部环保管理制度，相关制度能够严格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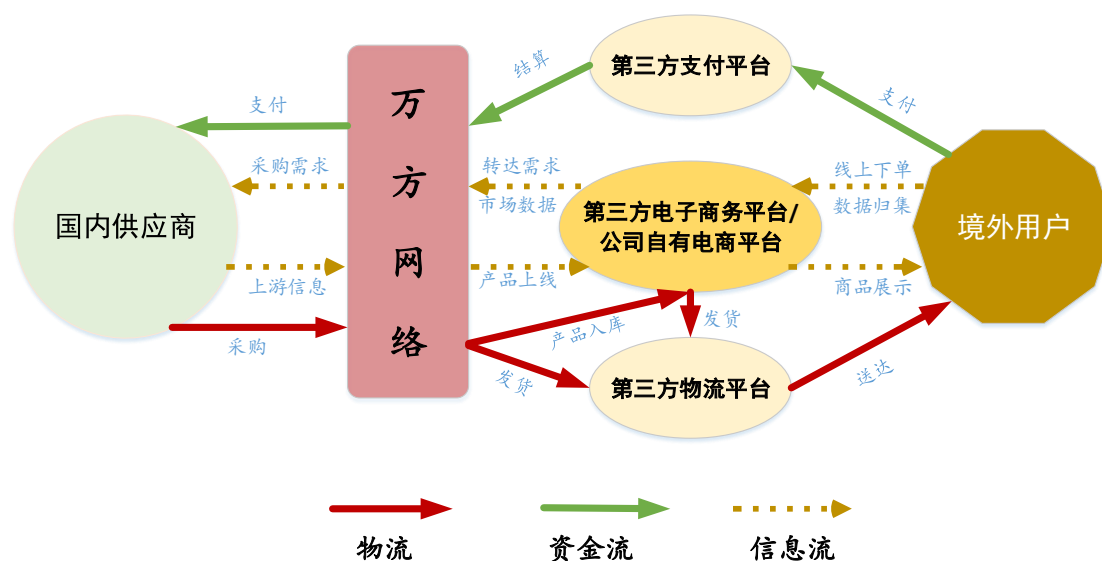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收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八、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基于国内完整的手机、电脑及智能硬件产业链，利用成熟的互联网技术及充足的人力资源等优势，在互联网尤其是电子商务快速发展趋势下，深度整合智能硬件上下游资源，将公司生产组装的自有 iRuLu 品牌产品和挑选的国内优质产品通过国际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和自有电商平台直接销售给境外客户。

公司设计适应市场潮流的 3C 产品款式，遴选合格供应商进行贴牌生产，将自有的 iRuLu 系列 3C 产品销往境外，同时，公司采购品质较好的家居及户外用品通过电商平台销往境外。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 ERP 系统，实现国内外业务流程的高效联动以及与第三方电商平台、物流平台、支付平台的有效对接，进而降低产品生产销售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提升用户的线上消费体验。公司的盈利来源为商品销售收入。

万方网络商业模式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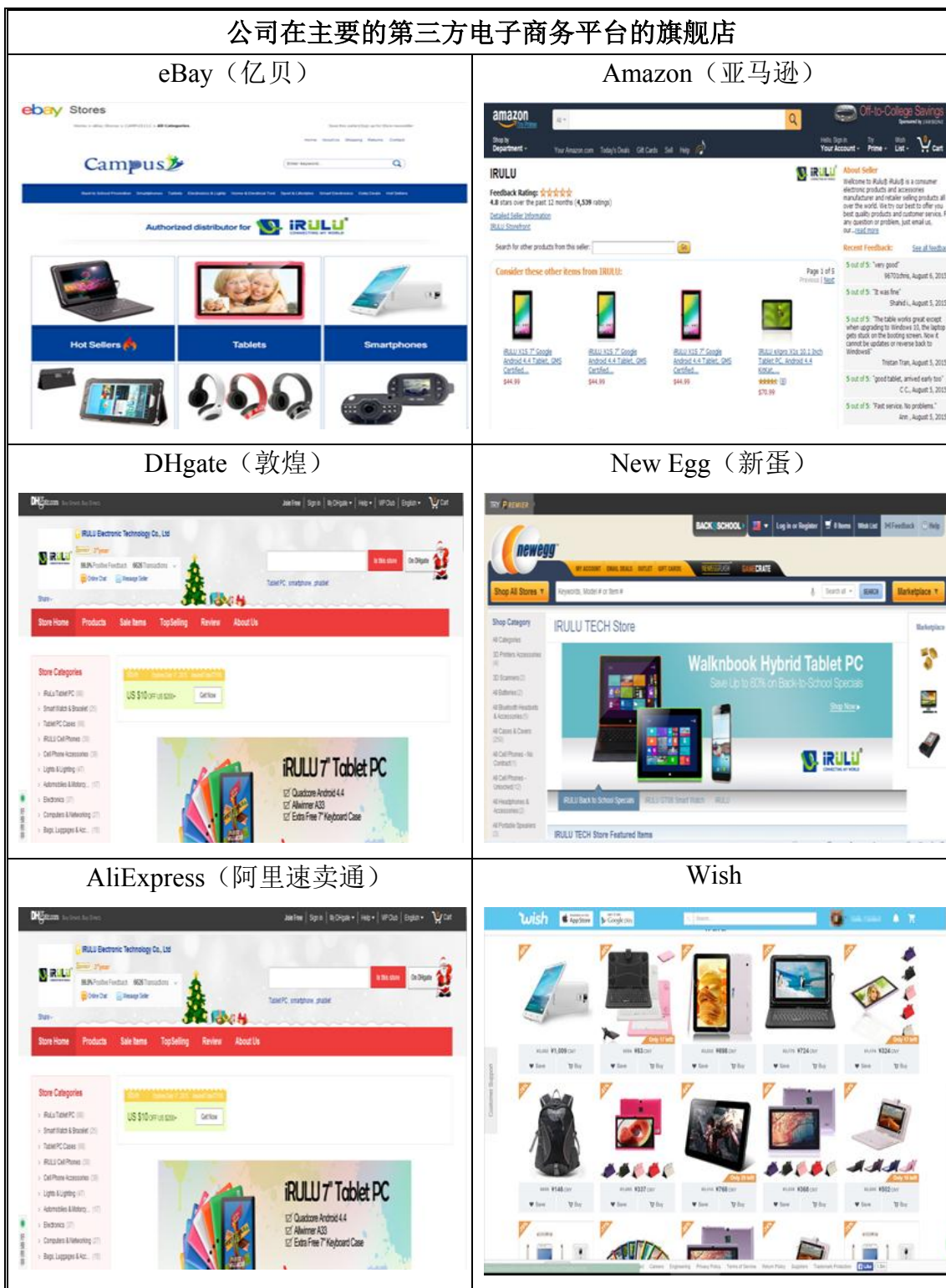


（一）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 eBay、Amazon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及自建的 iRuLu 网上商城进行线上销售，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主要为 B2C 模式。

（1）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公司在国际上主要的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专卖店，公司的 3C 产品已成为各大平台的热销产品。

公司在主要的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的旗舰店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电商平台账号数量情况：

单位：个

平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Aliexpress	5	5	3
DHgate	7	7	4
Amazon	17	15	3

New Eggs	4	2	1
eBay	18	12	9
Wish	5	4	1
自建商城	1	1	1
其他	4	1	0
合计	61	47	22

(2) 公司自有的电商平台。公司自主搭建的 iRuLu 商城主要定位于销售最新、高性价比的 3C 和智能硬件产品。产品品类包括平板电脑、笔记本、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综合户外用品等。



(二) 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对采购的物流和资金流全过程进行有效的控制和跟踪。根据产品所使用的组配件的不同,公司主要采取两类模式,一是用量较大的常用组件、配件等,公司提前向相关供应商采购并备货,二是对于根据不同产品用量较少的组件、配件,公司按照生产组装配货计划的排期采购备货。采购完成后,根据各自约定的交易条款和账期进行货款支付。

(1) 供应商的选择

在新供应商导入环节,公司建立了科学细致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从生产能力、质量管控、交货速度、价格、售后服务及相关认证资质等方面考核新供应商。在合作前,公司会要求供应商提供常规资质文件留底,如: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同时考察其专业资质如平板手机类产品的 3C、FCC、CE、RoHS 认证等,确保供应商能达到生产 iRuLu 相关产品的要求。

(2) 供应商的持续跟踪

在合作期间，公司会每季度或每年对合作供应商进行一次评估，从价格、品质、交货及时率、账期、售后服务等几个维度综合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分配下期的采购比例，更新优化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单。

（3）采购数量的确定

公司制定了科学的采购数量管理机制，ERP系统对各产品供应量进行管控，在保证供货充足的前提下，提高存货的周转率和资金的使用效率。每月相关采购职能部门会根据销售端提供的销售需求，汇总出销售计划，负责相关产品采购的部门和人员根据销售计划，结合供应商的产能、交期、价格等因素，确定各产品采购总量及供应商分配的采购数量。

（三）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人员较少，仅保留了焊接、组装等简单的生产加工环节。液晶显示屏、主板、电子元器件等均采购自外部供应商，公司进行焊接、组装后，经过检测合格，包装成成品。

（四）仓储物流模式

公司销售产品一部分需要生产组装，在国内完成，另一部分为直接采购取得。公司在境内设有仓库，作为境内采购的集散地。同时，为缩短销售时物流配送时间、提高境外客户线上购买体验，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在境外租赁的仓库或第三方电商平台指定的仓库备有一定数量的存货。

公司的物流分为两部分，一是由国内发货至境外仓储地（电商平台指定的仓库或者公司租赁的仓库），二是从境外仓储中心发送至客户处。

（1）由国内发货至境外仓储中心。公司通过各物流渠道（如UPS、DHL、FedEx、中国邮政及其他航空小包等）发往境外仓储地，双方根据物流方式，按照实际重量计价结算。

（2）从境外租赁仓库发送至客户处。境外子公司与物流公司签署服务协议，双方根据包裹重量计价结算；从境外电商平台的仓库或公司租赁的海外仓库发送至客户处，根据销售订单，第三方电商平台将货物发送至客户，公司与电商平台在货款结算时扣除交易手续费和运费，运费根据包裹重量计价结算。

（五）客服模式

公司在美国、中国设立客服中心，负责产品售前售后咨询、客户订单跟踪及投诉处理。其中，美国客服主要负责在美国及境外白天时间的电话、邮件咨询、在线咨询，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本地化服务，中国客服主要负责境外晚间的电话、邮件咨询、在线咨询。

（六）合作模式

1、与第三方电商平台的合作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在 Amazon、eBay、Aliexpress 等国际第三方电商平台注册的卖方账号向境外消费者售卖商品，公司与平台之间的合作关系系平台代理销售的模式，平台根据销售情况扣除佣金及相关平台费用，账号存续期限为双方合作时间。

以下为主要的电商平台具体的款项收取及结算方式：

平台	合作起始时间	结算方式及转入对公账户的流程	平台费用标准	账号归属公司	关联银行账户	转账周期和频率
Amazon	2010年4月	Amazon 收到货款，扣除实际发生的佣金手续费、广告费、FBA 仓储费、运费后结算至公司银行账户。北美 Amazon 每 14 天结算一次，欧洲 Amazon 平均每 1-2 天结算一次。	根据不同国家、不同品类分段收费，3C 产品交易佣金费率为 5%—8%；仓储费一般按体积收费，约为 \$0.46/立方英尺；运费按体积重量收取。	USA111 FSGC Allland All Great 香港中旗	USA111: Citi Bank5795、Fifth Third Bank 5945; FSGC: Chase Bank 6678; Allland: HSBC3863; All Great: Commerze Bank8600; 香港中旗: HSBC7838 注：银行名称后面数字为银行账号后 4 位，下同。	欧洲亚马逊每 1-2 天回款一次，北美亚马逊 14 天回款一次。
eBay	2010年9月	eBay 收到货款后结算至公司的 Paypal 账号，若遇退货，eBay 会冻结账号余额中相应金额。公司按 eBay 的账单每半月支付一次交易佣金费、广告费。	根据不同国家，不同品类，分段收费。3C 产品交易佣金费率为 4%—9%	USA111 FSGC All Great	USA111: Huntington Bank 6871、Fifth Third Bank 5556、Fifth Third Bank 5275; FSGC:BOA 3095、Chase Bank 6678; All Great:Commerze Bank8600、Commerze Bank8601	可随时由 Paypal 转至公司账户
Aliexpress	2014年1月	Aliexpress 收到货款后，扣除交易佣金后在交易成功 3 个工作日后向公司账号关联的国际支付宝账号结算 90%-95%，剩余的部分作为保证金待买家确认收货后转出。公司可以直接从支付宝账号提取到公司银行账户中。	一般按销售额 5% 的比例收取交易佣金费	香港中旗	香港中旗: HSBC 7838	可随时由国际支付宝账号转至公司账户

wish	2015年1月	Wish 收到货款后，每月初和月中向公司网店所关联的 Paypnnner 账号结算已签收包裹的费用；未签收包裹的资金直至包裹签收才结算，或者等待 90 天结算；公司直接从 Paypnnner 账号将资金提取到银行账户。	Wish 按 15% 的比例收取交易佣金费，在结算时直接扣除。	USA111	香港中旗：HSBC7838 USA111：Fifth Third 5945	一般每 14 天回款一次，账户余额低于 5,000 美金时不转账
DHgate	2012年8月	DHgate 收到货款后，在买家确认收货之后转入到公司账号关联的虚拟资金账号，虚拟账号满 5000 美金会自动转账至绑定的公司账户	佣金费：300 美金以下 8%，300 美金以上 4.5%，平台使用费每年缴纳一次	香港中旗	香港中旗：HSBC7838	账户满 5,000 美金自动转账，订单放款周期由包裹投递速度决定，一般 5-10 天。
Newegg	2014年5月	Newegg 收款后，每 7 天结算一次，转至公司银行账户	根据不同品类收费 9%-15%	USA111	USA111：Fifth Third 5945	每 7 天结算转账

2、与第三方支付平台的合作模式

支付平台	结算方式	收费标准
PayPal	销售收入扣除相应费用结算	a.标准费用：根据销售额按 2.9%-3.9%费率收取； b.固定费用：根据不同币种区别收取固定费用； c.小额费用：按销售额的 6%加 0.05 美元收取； d.货币兑换手续费：不同货币间兑换费率为 2.50%每笔。
Payoneer	直接从账户扣除相应费用结算	a.账户管理费：Payoneer 账户免费，但 Payoneer 预付万事达卡收取相应年费（0-29.95 美元）； b.入账手续费：美元入账收取 1%费用，累积入账 20 万美元后入账免费，欧元、英镑入账免费，平台入账免费； c.提现手续费：人民币/港币结汇或在香港外币结汇根据数额不同收取 1%-2%费用（1-3 天到账）。
国际支付宝	直接从账户扣除相应费用结算	当日到账费率为 0.2%（最低 2 元，最高 25 元），次日到账费率为 0.15%（最低 2 元，最高 25 元），限额单笔 5 万元（向个人账户转账）或 10 万元（向公司账户转账），当时限额 200 万元。

(七) 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 Amazon、eBay、Aliexpress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及自建网上商城，将自有品牌的 3C 产品和公司挑选采购的其他综合类产品，推广并销售给国外消费者。公司利用第三方电商平台提供的成规模、便捷化的代理销售服务，减少销售环节、降低销售成本，利用第三方物流公司将商品及时送达消费者，利用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支付转账服务回收销售货款。公司业务系统与第三方平台数据对接，及时了解跟踪信息，进行数据分析，及销售策略、产品设计、采购选择、物流配送等业务环节的优化设置。公司商品销售收入扣除采购成本和相关费用后为公司的利润来源。

九、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是设计、组装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等 3C 产品，利用电商平台将自有品牌 3C 产品及户外用品等综合产品出口到境外销售。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零售业（F52）”；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年修订）国家标准（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互联网零售（F5294）”；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零售（F5294）”；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零售（13141111）”。

公司所在的细分行业为3C产品跨境电子商务行业。

（一）行业管理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

1、行业的监管体制和主管部门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在的3C产品跨境电子商务行业管理体制为“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行业协会自律监管、工商与质监监管”相结合的监管体制。

（2）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消费类电子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作为行业管理部门，主要职责是制订并组织实施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指导整个行业的协同有序发展。

公司所在的3C产品跨境电子商务行业主管部门为工信部和国家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工信部依法对电信和互联网等信息通信服务实行监管，承担互联网行业管理，拟订市场准入、监管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国家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负责制定我国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拟订推动企业信息化、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支持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促进网络购物等面向消费者的电子商务的健康发展；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电子商务统计和评价体系；拟订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则；组织和参与电子商务规则和标准的对外谈判、磋商和交流；推动电子商务的国际合作；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领域信息化建设规划、相关规章并组织实施；组织商务领域电子政务建设，制定商务部电子政务建设整体方案、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拟订电子政务内网信息统一共享的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部电子政务项目立项管理，监督检查，组织项目验收；监督电子政务网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除上述主管部门外，公司在从事 3C 及其他产品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的过程中，还受到工商行政、海关、邮政、外汇、税务、互联网金融等领域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的监督管理。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是 3C 产品电子商务行业的行业自律管理机构。中国电子商务协会是经国务院批准的由国家民政部核准登记注册的全国性社团组织，协会的主要业务是协助政府部门推动电子商务的发展；进行与电子商务相关业务的调查和研究，为政府部门制定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提供参考建议；开展电子商务国际交流与合作，组织推广国际、国内电子商务技术及应用成果，举办国际、国内技术交流项目及项目洽谈会；开发信息资源，编辑出版电子商务书刊及声像资料；为会员提供相关法律与法规指导；开展信息化人才及电子商务培训；组织专家在电子商务及其相关领域开展咨询服务；完成业务主管单位和政府部门授权委托及会员单位委托的工作事项。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1）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业务经营需要遵守下述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序号	法律法规	实施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1993/09
2	《网络交易管理办法》	2014/01
3	《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	2010/05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法》	2000/09
5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2000/09
6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2011/01
7	《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2007/03
8	《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2010/09
9	《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服务规范》	2011/04
10	《网络交易管理办法》	2014/01

（2）行业的主要产业政策

目前,我国正积极推进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推动出口升级,扩大跨境电子商务试点,鼓励电子商务创新发展。跨境电商对出口升级转型、产业结构调整、经济增长方式转变都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跨境电商行业的发展,具体政策如下:

序号	时间	机构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2009年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该规划明确提出未来三年(2009年-2011年)振兴中国电子信息产业的六大重点工程:集成电路产业技术水平和产能提升、平板产业升级和彩电工业转型、新一代移动通信(TD-SCDMA)产业完善、数字电视推广和应用和产业链建设、计算机和下一代互联网应用、软件及信息服务培育。
2	2011年3月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受到鼓励的消费类电子相关产品主要有音视频编解码设备、音视频广播发射设备、数字电视演播室设备、数字电视系统设备、数字电视广播单频网设备、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数字电视产品。TFT-LCD、PDP、OLED、激光显示、3D显示等新型平板显示器件生产专用设备。
3	2011年6月	国家发展改革、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及知识产权局	《当前优先发展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将4C融合产品等新型消费类电子产品列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消费类电子产品列为第五类
4	2012年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该规划提出了“十二五”期间,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的发展目标、发展重点以及保障措施,在11类重点发展的领域中,计算机、通讯设备、数字视听等消费类电子产品列入前三。
5	2012年7月	国务院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提出电视数字化转换,网络装备产业整体迈入国际前列,掌握关键核心技术,信息智能终端创新和产业化取得重大进展的目标。
6	2013年12月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96号)	电子商务出口企业出口货物同时符合规定条件的,适用增值税、消费退税免税政策;电子商务出口企业出口货物,不符合规定的,适用增值税、消费税免税政策。
7	2013年8月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实施支持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有关政策的意见》	对电子商务出口经营主体的分类、建立适应电子商务出口的新型海关监管模式并进行专项统计、建立相适应的检验监管模式、支持企业正常收结汇、鼓励银行机构和支付机构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支付服务、实施相适应的税收政策,以及建立电子商务出口信用体系。
8	2013年7月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促进进出口稳增长调结构的若干意见》	积极研究以跨境电子商务方式出口货物(B2C、B2B等方式)所遇到的海关监管、退税、检验、外汇收支、统计等问题,完善相关政策,抓紧

				在有条件的地方现行试点，推动跨境电子商务的发展。
9	2012年3月	商务部	《关于利用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对外贸易的若干意见》（商电发〔2012〕74号）	要求全面增强电子商务平台对外贸易服务功能，着力提升企业利用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对外贸易水平，为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对外贸易提供政策支持、营造有利于电子商务平台开展对外贸易的环境等。
10	2012年3月	工信部	《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	鼓励有条件的大型企业“走出去”，面向全球资源市场，积极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参与全球市场竞争，促进产品、服务质量提升和品牌建设，更紧密地融入全球产业体系。鼓励国内企业加强区域间电子商务合作，推动区域经济合作向纵深方向发展。鼓励商贸服务企业通过电子商务拓展进出口代理业务，创新服务功能，帮助中小企业提高国际竞争能力。
11	2014年7月	海关总署	《关于跨境贸易电子商务进出境货物、物品有关监管事宜的公告》（总署公告〔2014〕56号）	明确规定了海关对于跨境电商的监管办法，对“保税进口”模式在海关领域有了比较清晰的界定。并规定了通过与海关联网的电子商务平台进行跨境交易的进出境货物、物品范围，以及数据传输、企业备案、申报方式、监管要求等事项。
12	2015年5月	国务院	《关于加快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的若干意见》	大力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培育一批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和企业，大力支持企业运用跨境电子商务开拓国际市场。鼓励跨境电子商务企业通过规范的“海外仓”等模式，融入境外零售体系。
13	2015年5月	国务院	《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	提升跨境电子商务通关效率。积极推进跨境电子商务通关、检验检疫、结汇、缴进口税等关键环节“单一窗口”综合服务体系建设，简化与完善跨境电子商务货物返修与退运通关流程，提高通关效率。
14	2015年5月	商务部	《“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	重点将在农村电子商务、电子商务进中小城市、进社区以及跨境电子商务等方面创新流通方式。提出推动建设100个电子商务海外仓，加快电子商务海外营销渠道建设，加快建立健全适应跨境电子商务的监管服务体系等系列计划。
15	2015年6月	国务院	《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的指导意见》	一是优化海关监管措施。二是完善检验检疫监管政策措施。三是明确规范进出口税收政策，继续落实现行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税收政策，按照有利于拉动国内消费、公平竞争、促进发展和加强进口税收管理的原则，制订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税收。四是完善电子商务支付结算管理，稳妥推进支付机构跨境外汇支付业务试点，鼓励境内银行、支付机构依法合规开展跨境电子支付业务。五是提供财政金融支持，对跨境电子商务企业走出去重点项目给予必要资金支持，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适合的信用保险服务。向跨境电子商务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提供有效的融资、保险支持。

16	2015年8月	国务院	《加快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整合优化方案》	支持企业运用跨境电子商务开拓国际市场，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开展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业务。
17	2016年3月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	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的单次交易限值为人民币 2000 元，个人年度交易限值为人民币 20000 元。在限值以内进口的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关税税率暂设为 0%；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取消免征税额，暂按法定应纳税额的 70%征收。超过单次限值、累加后超过个人年度限值的单次交易，以及完税价格超过 2000 元限值的单个不可分割商品，均按照一般贸易方式全额征税。

（二）行业概况

3C 指的是电脑（Computer）、通讯（Communication）和消费类电子产品（Consumer Electronic）。3C 产业所涵盖的范围相当广大，电脑方面包括笔记型电脑，各种电脑硬体及各项周边设备等；通讯方面则包括无线通讯设备、用户终端设备、交换设备、产品传输设备；消费类电子包括数码相机、PDA、电子辞典、随身碟等各种数位化的商品。3C 产业具有生命周期短、技术更新快、用户群体广、全球性运筹等特性。近年 3C 产业乘着互联网和数码时代的脚步，渐渐发展为世界性的新兴科技产业，是目前发展最迅速，变动也最频繁的一种产业。中国 3C 市场近年呈现出产业间融合互动的趋势，并进入市场结构调整期。据中国产业调研网公布，2014 年中国手机市场规模达到 4.2 亿部，其中，智能手机零售量为 3.7 亿部，占手机市场零售量的 88%。4G 开始迅速替换 3G，厂商产品线在半年内迅速向 4G 调整，4G 市场规模突破 9000 万部，在整体手机市场占比已超过两成。预计 2015-2020 年中国 3C 产品行业销售收入规模将从 23,360.4 亿元增长到 42,062.2 亿元，年增长率在 11-14%之间。

智能硬件是继智能手机之后的一个科技概念，通过软硬件结合的方式，对传统设备进行改造，进而让其拥有智能化的功能。智能化之后，硬件具备连接的能力，实现互联网服务的加载，形成“云+端”的典型架构，具备了大数据等附加价值，即“物联网”。智能化的硬件可能是电子设备，例如手表、电视和其他电器；也可能是以前没有电子化的设备，例如门锁、茶杯、汽车甚至房子。智能硬件已经从可穿戴设备延伸到智能电视、智能家居、智能汽车、医疗健康、智能玩具、机器人等领域。比较典型的智能硬件包括 iWatch、Google Glass、三星 Gear、FitBit、麦开水杯、咕咚手环、Tesla、乐视电视等。据百度公布的数据，2013 年，

我国物联网市场规模达到 4,896 亿元，较上年增长了 34.1%，到 2015 年，我国物联网整体市场规模达到 75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 30%，市场前景巨大。预计 2016 年物联网产业规模将突破万亿。

跨境电子商务行业可以从广义和狭义上进行分类。从狭义上看，跨境电商基本等同于跨境零售。跨境零售指的是分属于不同关境的交易主体，借助自建或第三方互联网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向境外零售商品，主要采用快件、小包等行邮的方式通过跨境物流将商品送达消费者手中，以达成交易、进行支付结算的交易过程。通常跨境电商从海关来说等同于在网上进行小包的买卖，基本上针对消费者。从严格意义上说，随着跨境电商的发展，跨境零售消费者中也包含一部分小额买卖的 B 类商家用户，但现实中这类 B 商家和 C 类个人消费者很难区分，也很难界定两者之间的严格界限，所以，从总体来讲，这部分针对小额买卖的 B 类商家用户的销售也归属于跨境零售部分。

从广义上看，跨境电商基本等同于外贸电商，是指分属不同关境的交易主体，通过电子商务的手段将传统进出口贸易中的展示、洽谈和成交环节电子化，并通过跨境物流送达商品、完成交易的一种国际商业活动。

从更广意义上看，跨境电商指电子商务在进出口贸易中的应用，是传统国际贸易商务流程的电子化、数字化和网络化。它涉及许多方面的活动，包括货物的电子贸易、在线数据传递、电子资金划拨、电子货运单证等内容。从这个意义上看，在国际贸易环节中只要涉及到电子商务应用都可以纳入这个统计范畴内。

3C 及智能硬件跨境电子商务行业，即以 3C 及智能硬件为主要交易商品，以信息技术为依托，开展国际贸易活动的行业。

（三）行业发展历程及趋势

1、行业发展历程

（1）跨境电商萌芽阶段（2003-2006 年）

2003 年，随着全球外贸的兴起和电脑、网络技术的运用与发展，跨境电商也随之产生。这个阶段跨境电商的表现形式为：个人或贸易商利用 eBay 等平台

现有的流量优势以及中国商品的廉价优势获取订单，将中国制造产品直接销往境外终端消费者。

（2）跨境电商起步发展阶段（2007-2009 年）

2008 年全球经济危机的爆发前后，国外政府实行贸易保护，传统出口环节受阻，新兴的跨境出口零售电商由于其产品高性价比以及超高的行业利润，吸引众多行业参与者加入，跨境出口零售电商行业开始进入起步阶段。此阶段代表性企业包括兰亭集势、DX 控股、环球易购、米兰网、炽昂科技等。

（3）跨境电商快速发展阶段（2010 年以后）

2010 年跨境 B2C 市场开始洗牌，随着市场成熟度和规范度的提高、流量竞争和行业竞争的加剧，跨境出口零售电商行业开始快速发展，产品品类从电子产品向服装等多品类产品拓展，行业内主要参与者获得品牌溢价。

2、行业发展趋势

（1）交易品类和销售市场更加多元化

随着跨境电商的发展，跨境电商交易呈现交易产品向多品类延伸、交易对象向多区域拓展。从销售商品类别看，跨境电商企业销售的产品品类从服装服饰、3C 电子、计算机及配件、家具园艺、珠宝、汽车配件、食品药品等便捷运输产品向家居、汽车等大型产品扩展。从销售目标市场看，以美国、英国、德国、澳大利亚为代表的成熟市场，由于跨境电商网购观念普及、消费习惯成熟、整体商业文明规范程度较高、物流配套设施完善等优势，在未来仍是跨境电商零售出口产业的主要目标市场，且将持续保持快速增长，与此同时，不断崛起的新兴市场正成为跨境电商零售出口产业的新动力。

（2）B2C 占比提升，B2B 和 B2C 协同发展

随着物流、金融、互联网等国际贸易基础设施的改善和新技术的出现，国际贸易的形态也在不断演化。显著变化之一是产品从工厂到消费者的通路越来越多元化，跨境电商 B2C 这种业务模式逐渐受到企业重视。同时，B2B 作为全球贸易的主流，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仍然会是中国企业开拓海外市场的最重要模式；而 B2C 作为拉近与消费者距离的有效手段，对中国企业打响品牌，实现弯道超车，

也将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B2B 和 B2C 作为两种既区别又联系的业务模式，互补远远大于竞争，两者都能成为开拓海外市场的利器。

（3）移动端将成为跨境电商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移动技术的进步使线上与线下商务之间的界限逐渐模糊，以互联、无缝、多屏为核心的“全渠道”购物方式将快速发展。

①从 B2C 方面看，移动购物使消费者能够随时、随地、随心购物，极大地拉动市场需求，增加跨境零售出口电商企业的机会。

②从 B2B 方面看，全球贸易小额、碎片化发展的趋势明显，移动可以跨国交易无缝完成，卖家随时随地地做生意，白天卖家可以在仓库或工厂用手机上传产品图片，实现即时销售，晚上卖家可以回复询盘、接受订单。基于移动端媒介，买卖双方沟通变得非常便捷。

（4）产业生态更为完善，各环节协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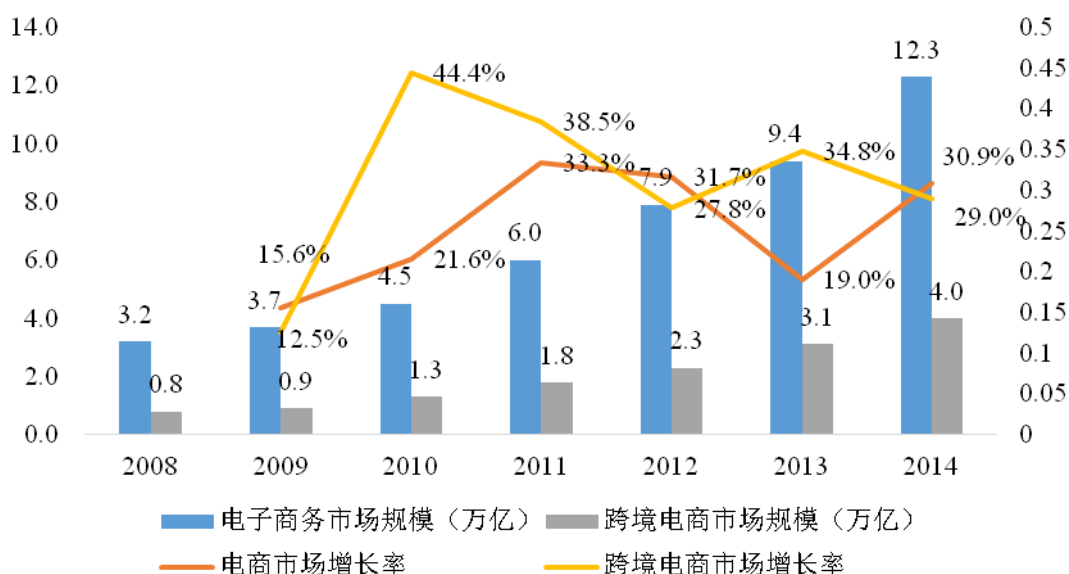
跨境电子商务涵盖实物流、信息流、资金流、单证流，随着跨境电子商务经济的不断发展，软件公司、代运营公司、在线支付、物流公司等配套企业都开始围绕跨境电商企业集聚，服务内容涵盖网点装修、图片翻译描述、网站运营、营销、物流、退换货、金融服务、质检、保险等内容，整个行业为生态体系越来越健全，分工更加清晰，并逐渐呈现生态化的特征。

（四）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 2013 年统计数据显示，我国跨境电商平台企业超过 5000 家，境内通过各类平台开展跨境电子商务的企业已超过 20 万家。2014 年中国跨境电商的交易额约 4 万亿元。预计至 2017 年，中国跨境电商交易额将达到 8 万亿元。中国跨境电商将持续平稳快速发展。

得益于政府的有力支持和中国制造业的蓬勃发展，我国跨境电子商务已初具雏形，形成从营销到支付、物流和金融服务的完整的产业链。2008-2014 年中国电商行业发展迅猛，短短 6 年时间，电商行业市场规模差不多翻了两番，从 2008 年的 3.2 万亿元增加到 2014 年的 12.3 万亿元。跨境电商发展更加迅猛，从 2008 年的 8 千亿元增加到 2014 年的 4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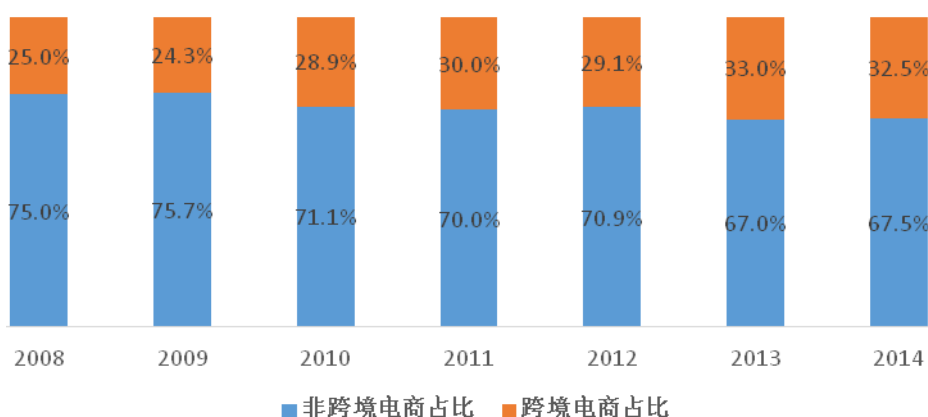
2008-2014年中国电商及跨境电商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商务部公开数据

从2008年-2014年,跨境电商占电商市场份额也越来越大,从2008年的25%上升到2014年的32.5%,预计接下来几年,跨境电商占电商市场的份额会进一步上升。

2008-2014年跨境电商占电商市场份额比例



数据来源：中国商务部公开数据

根据艾瑞咨询的统计和预测,在全球电商快速发展和中国电商全球化的大趋势下,中国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将持续高速发展,电子商务在中国进出口贸易中的比重将会越来越大,2016年跨境交易规模达6.5万亿元,交易规模复合年均增长率达29.66%。从跨境电商交易模式分布情况来看,B2B模式贡献超过90%的市

场份额，B2C 模式（即网络购物模式）市场份额较低，但未来随着海外推广、交易支持、在线物流、在线支付、售后服务、信用体系和纠纷处理等服务的不断完善，中国跨境 B2C 市场将会迎来爆发式增长，跨境网络购物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结合 B2C 模式市场份额，B2C 模式 2012 年市场规模为 1,058 亿元，预计到 2016 年市场规模增长到 6,760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58.99%，其中 2014 年市场规模较 2013 年预计增长 60.76%。中国跨境电商交易规模的增长，尤其是 B2C 模式交易规模的增长，将为公司的收入增长奠定了行业基础。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跨境电商业务涉及的环节较多，业务环节上对口监管部门包括外汇、海关、商务、税务等，可能制定对跨境电商发展不利的政策。

2、市场竞争风险

跨境电商行业的在线销售属性，使得商品信息十分透明，消费者可以在不同产品间进行低成本比价，使得同类产品直接面临价格竞争。

3、依赖第三方平台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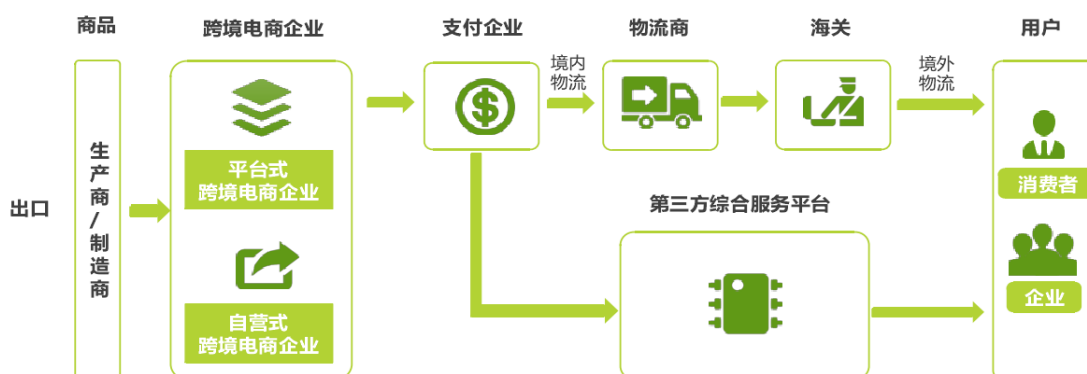
跨境电商企业一般依托国际大型电商平台进行销售，若这些大型电商平台某时段对某些品种的商品征收更高的手续佣金费，跨境电商企业短时间内盈利下降甚至亏损。而且，大型电商平台对账户运营有严格的管理制度，若账号经营不善或其他疏忽事项，可能导致被封停账号。

（六）行业上下游与竞争格局

1、行业上下游

从跨境出口电商的流程看，生产商或制造商将生产的商品在跨境出口电商企业的平台上上线展示，在商品被选购下单并完成交付后，跨境出口电商企业将商品交付给物流企业进行投递，经过两次（出口国和进口国）海关通关商检后，最终送达消费者或企业手中，也有的跨境出口电商企业直接与第三方综合服务平台合作，让第三方综合服务平台代办物流、通关案件等一系列环节，从而完成整个

跨境出口电商交易的过程。因此行业的上游主要为主板、显示器及各类电子元器件等生产商或制造商，下游主要包括终端消费者或企业。



2、行业竞争格局

智能硬件跨境出口电商行业实质是基于我国的完整产业链和技术、管理、人力等资源优势，对智能硬件的生产、加工、境外客户及销售渠道等资源进行整合的过程。目前，我国智能硬件跨境出口电商行业从业企业数量众多，但整体实力偏弱，具备较高市场知名度的企业不多。公司除了应对行业已上市跨境出口零售电商如兰亭集势、DX 控股的竞争外，市场份额也面临如 eBay、Amazon、Aliexpress 等综合门户类跨境出口零售电商的挤压，同时未来行业的新进入者也会对行业造成冲击。

3、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及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有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浩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深圳市赛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

上述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概况
1	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0年，目前的销售渠道已经覆盖全球200多个国家及地区，并且通过第三方平台和自有的efox系列网站、coolicool网站等渠道销售中国一、二线品牌产品，销售的3C类产品名列市场前茅，目前是国内跨境电商在欧洲品牌销售规模最大的渠道网站，公司网站的营运规模位于欧洲第一。
2	深圳市浩方电子	成立于2006年，浩方的海外市场已经拓展至全球40多个国家，包括美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概况
	商务有限公司	国，英国，德国，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以及25个发展中国家，已成功将中国制造（2,330种品类）和中国品牌（156个品牌）推向国际市场。同时，已建有业内最安全、畅通、快捷的物流渠道，并在欧美6个国家配备有大型仓储集散中心，建立了全球物流一体化运营管理平台，可保障产品快速到达各国家顾客和分销商手中。
3	深圳市赛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8年，以外贸B2C电子商务运营为核心业务，专注网络营销、品牌建设和供应链管理。公司业务范围覆盖全球，重点耕耘欧洲、北美、南美等国际市场。公司在阿里巴巴、eBay、速卖通、亚马逊、Wish等跨境出口电商平台精耕细作；经营产品涵盖服装、电子及周边产品、家居用品和日用百货等数十种品类，包含数十万产品。
4	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4年，基于“泛供应链、泛渠道”模式经营，致力于把中国优质供应链产品，通过eBay、亚马逊、速卖通、敦煌、Wish、TomTop自有网站等多种渠道销售到全世界。通拓科技经营的产品范围包括游戏配件、电脑配件、手机配件、家居、健康/美容、汽车配件、摄影器材、影音视频、激光/LED、服饰、玩具、户外等数十个品类，数十万种商品。通拓科技利用互联网思维方式、模块化管理、IT技术等多种方法，独创性的解决了多品类、多供应商、多平台、多仓库、多物流、多国家、多语言的复杂关系，通过大数据技术进行匹配组合，提供最优的个性化解决方案。
5	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7年5月6日，注册资本2,100万元。环球易购主要通过自建的电子商务销售平台进行垂直销售，同时也通过eBay、亚马逊等第三方平台进行线上 B2C 销售，直接面对海外终端消费者，其中自建平台 Sammy dress 主要定位于服装服饰，Ever buying 主要定位于电子产品。2014年环球易购被百圆裤业（现已更名为“跨境通”、股票代码：002640）收购，成为深圳中小板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本段相关资料主要来自各公司网站、行业年鉴及公司的市场调研。

4、公司的竞争优势

（1）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在行业内的沉淀和积累，已建立适应跨境出口零售电商现状和经营模式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紧抓供应链资源质控和整合的关键环节，实现高效的供应链管控。

（2）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专业背景深厚、市场经验丰富的经营管理团队，由行业内的技术研发人才、营销人才和各类管理人才组成，对行业、技术、市场需求的发展有前瞻性的把握，是其业务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

（3）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积极与 eBay、Amazon、Aliexpress 等全球领先的第三方 B2C 网络购物平台开展深度合作，在其平台开设旗舰店。通过与第三方 B2C 网络购物平台开展深度合作，有效扩大了公司销售渠道。公司敏锐捕捉网络购物渠道多元化发展趋势，积极开发移动销售端平台。目前，公司已开发了移动网页，移动 APP 等移动终端，有效扩充了销售渠道，使顾客享受更便捷的消费体验。

（4）自有品牌优势

公司凭借多年的跨境电商经验，深耕行业上下游资源，构建了成熟的业务体系。公司敏锐捕捉产品市场信息，设计研发符合市场潮流的 3C 产品款式，通过精选上游配件，打造高质量、受欢迎的自有品牌 iRuLu 系列产品。品牌经营至今，已经在北美中低端消费市场赢得一席之地，沉淀了一批较强粘性的用户群体。将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和市场推广，提高品牌认知度。

5、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属于跨境电子商务行业，目前中国跨境电子商务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各个市场参与者未来几年都将继续致力于扩大自身市场份额，市场推广、供应链建设、物流设施建设和技术开发等发面均需要大量运营资金支持。因此，为了增加市场份额和扩大竞争优势，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不断推出新产品、扩张自有平台以及第三方平台规模、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因而公司未来还需继续投入大量资金。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只能依靠现有股东的投入、自身的积累和向银行借款，公司亟待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以提高资金实力。

（2）专业人才紧缺

跨境电子商务行业由于市场起步较晚，行业专业人才较为紧缺。随着跨境电子商务市场规模扩大及市场竞争加剧，公司迫切需要引进能利用网络媒体平台结合大数据分析技术进行精准营销推广的专业人才以及平台研发人员。同时，公

司还需努力保持管理层和业务团队的稳定,持续提高业务人员专业水平与综合素质,为公司未来持续增长夯实基础。

(七) 行业的进入壁垒

1、品牌壁垒

随着消费者诉求的变化,从以往注重价格的理性消费逐渐转化为注重服务的感性消费,仅仅是价格便宜已不足以满足消费者的诉求,以情感诉求建立品牌才能受到消费者的认同。跨境出口电商的消费群体主要为全球互联网消费意识较强的年轻群体,重视品牌知名度和产品质量,追求高层次的品牌体验。用户使用和消费习惯的形成、品牌粘性的建立需要一定的培育时间,行业新进入者将面临平台品牌壁垒。

2、技术壁垒

电子商务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需要对软件开发、系统维护、网络信息安全等领域具有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前述因素需经过长期的积累、培育、融合才能形成有机体系,并形成相应的专利和知识产权,行业的新进入者面临一定的技术壁垒。

3、资金壁垒

跨境电子商务是资金密集型的行业,前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用于网站平台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同时,产品品类的丰富度是跨境电子商务公司的主要竞争力之一,行业内企业需要投入足量产品用以备货。企业初始投入金额较大,行业的新进入者面临一定的资金壁垒。

4、营销壁垒

网络营销是跨境出口电商的主要竞争力之一,企业需以最小的广告投入,将品牌、产品、服务等信息传递给有需求的客户,从而获得更多的网站流量,实现利润最大化。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熟练运用网络营销技巧,面临一定的营销壁垒。

5、人才壁垒

跨境出口电商行业人才紧缺，特别是专业的电商运营、IT 和网站美工人才。根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的《2013 年度中国电子商务人才状况调查报告》，在其调查的 286 家电商企业中，每月均有招聘需求的企业占比 69.64%，对人才需求量较大。专业人才是行业新进入者面对的壁垒之一。

（八）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

自 2013 年以来，国家对跨境电商的扶持力度明显增强，进而成为行业加速发展的重要催化剂。其中，最具标志性意义的是 2013 年 8 月推出的《关于实施支持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有关政策的意见》。该意见从国家层面明确提出对跨境电商的政策支持，提出 6 项具体措施解决在海关、检验检疫、税务和收付汇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且此次政策的扶持重点在 B2C 跨境模式，关键目的在于更好地服务于 B2C 跨境电商企业。具体请参见本节“九、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一）行业管理体制及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

2、跨境电商在进出口贸易比重逐渐提高

2012 年中国货物进出口贸易额首次超越美国，成为全球进出口贸易规模最大的国家。同时，受全球金融危机持续影响，中国进出口贸易额增速连续两年呈现明显下滑。在此大环境下，通过跨境电商渠道的深入渗透，有助于在成本和效率层面增强中国出口竞争优势，对保持中国外贸稳定增长、维持中国制造产品在全球竞争优势起到重要作用，跨境电商行业势必获得重视和良好的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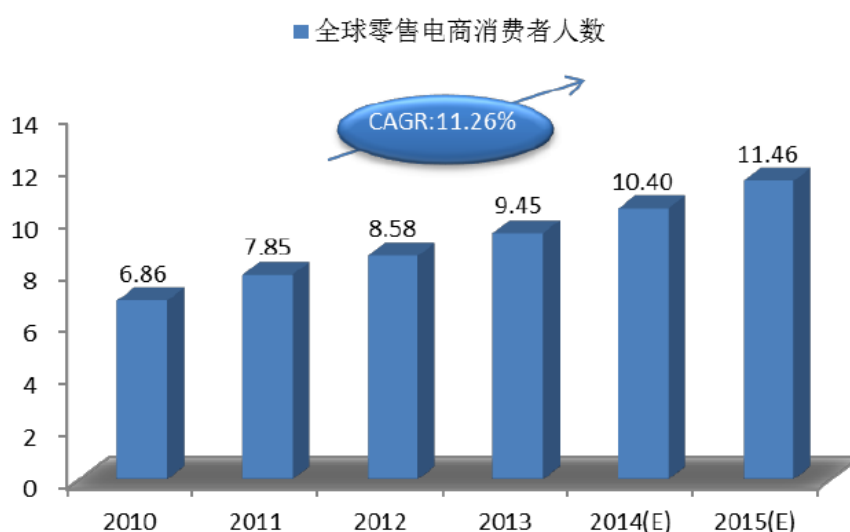
3、移动互联网浪潮催生行业商机

伴随移动互联网及终端的普及，与互联网相关产业均蕴含着新一轮的移动互联网发展机遇，跨境电子商务行业也正催生以移动智能终端设备为载体的新型电子业务模式，利用客户碎片化的时间创造新的购物需求和差异化的移动终端购物体验，为行业提供更多的商机，有望大幅促进行业的发展。

4、消费群体规模持续扩大

随着人均购买力增强、网购观念普及、消费习惯改变，全球跨境电商零售消费者规模将持续增长。根据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的调查，2013 年全球电商零售消费者人数为 94,500 万人，预计 2015 年将达 114,600 万人，年复合增长率 11.26%。消费群体的扩大将进一步推动跨境电子商务交易规模增长。

2010-2015 年全球零售电商消费者人数情况及预测（亿人）



数据来源：International Date Corporation

5、支付、物流行业助推跨境电商行业的发展

第三方支付工具覆盖范围日益扩大，安全性、便捷性、通用性大幅提升，跨境物流业持续发展，与上下游适配性提升，海外仓储不断兴起以及云计算在电子商务领域运用日益普遍等等都在推动行业快速发展。

（九）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小额货品通关效率低

目前，大多数国家仍未能实现个人小额进口税制的系统化管理，导致跨境货品的自由流动受到国界的限制，因申报不合格而使商品滞留在海关的现象时有发生，对跨境出口零售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的造成一定的影响。

2、跨境电子商务交易信用问题有待改善

电子商务是基于开放、虚拟网络的贸易、零售模式，由此产生的参与者信用不确定性是电子商务发展所面临的难题。在跨境出口零售电子商务中，跨地区、跨文化的信用体制构成其复杂的交易环境，由于各国法律存在地区差异，缺乏统一的信用标示，各国的信用管理体系尚不能很好得应用到跨境电子商务领域中，这对行业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3、交易纠纷风险

跨境电子商务行业是以网上零售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直接面对海外终端消费者。在线 B2C 交易中，难免会出现由于双方对于商品质量、物流运输、售后服务等方面出现意见不统一而导致争执与纠纷的产生。交易纠纷的产生一方面会给电商带来额外的成本支出，另一方面还可能直接影响到产品和平台的消费使用体验。

4、“中国制造”性价比优势降低的风险

近年来“中国制造”也面临人力原材料成本上涨、人民币升值、全球外需波动、其他国家成本更低等诸多挑战，“中国制造”的价格优势面临压力，一旦未来国内跨境电商企业未能通过改变供应渠道、调整产品结构等方式来降低该不利因素的影响，则可能使得竞争优势减弱、经营业绩下滑。

5、互联网系统安全性的风险

跨境零售电商的交易和结算主要通过互联网完成。互联网运营存在网络设施故障、软硬件漏洞、黑客攻击、信息泄露等风险。如果不能有效预防、及时发现并阻止这些外部干扰，会影响企业正常经营。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万方有限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经理、监事。有限责任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进行决议。

股份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认真行使各自的权力和履行各自的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公司现有股东 9 名，其中法人股东 2 名，非法人股东 7 名（自然人股东 1 名）。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自设立时起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至今的历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现已对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制定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自成立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至今的历次董事会的会议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已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自成立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至今监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至今时间较短，尽管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并按照《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证有限公司阶段的不规范情形不再发生。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2014年1月20日，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向公司出具深龙劳监罚【2013】Q1-021号《劳动监察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因2013年11月份延长62名劳动者工作时间超过36小时，被处以12,400元罚款。经核查，公司已按要求足额缴纳相关罚款。

国务院颁布的《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用人单位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的，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并可以按照受侵害的劳动者每人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的标准计算，处以罚款。”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因2013年11月份延长62名劳动者工作时间超过36小时，按照受侵害的劳动者每人200元的标准计算，处以12,400元罚款，其中每人200元的标准处于100元以上500元以下，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该项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

(2) 2014年5月22日, 深圳市龙岗区国家税务局布吉税务分局出具深国税龙布罚处(简) [2014] 4844号《深圳市龙岗区国家税务局布吉税务分局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公司因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逾期未申报而被处以人民币100元罚款。经核查, 公司已按要求足额缴纳相关罚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 “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 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 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 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 情节严重的, 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根据上述规定, 公司因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逾期未申报而被处以罚款人民币100元, 属于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 该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 因此该项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

除此之外, 公司近两年无其他受处罚的情形。

根据工商、税务、社保、海关、外汇等主管机关出具的证明,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 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 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 能够独立开展业务, 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正在依法办理相关产权属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须的设备、商标、专利、域名等知识产权完全由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设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公司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按《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

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无其他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健文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承诺事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万方网络外，未投资任何与万方网络及其控股子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万方网络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在作为万方网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万方有限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形式，与万方网络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3、不向与万方网络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业务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其他经营实体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不利用本人作为万方网络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进行损害万方网络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万方网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资金占用主要为向公司的短期借款、业务备用金及未报销差旅费，详情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

截至报告期末及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有	间接持有	合计持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合计
1	李健文	董事长、总经理	10,558,318	2,998,829	13,557,147	46.3103%	13.1533%	59.4636%
2	何学来	董事、董事会秘书	-	1,202,491	1,202,491	-	5.2743%	5.2743%
3	何垂乾	董事、副总经理	-	276,274	276,274	-	1.2118%	1.2118%
4	黄海鹃	董事	-	667,807	667,807	-	2.9291%	2.9291%
5	王志伟	董事	-	144,853	144,853	-	0.6353%	0.6353%
6	袁政	董事	-	-	-	-	-	-
7	刘云峰	董事	-	352,945	352,945	-	1.5481%	1.5481%
8	戴秋生	监事	-	116,140	116,140	-	0.5094%	0.5094%
9	王华林	监事	-	77,427	77,427	-	0.3396%	0.3396%
10	蔡先波	监事	-	38,713	38,713	-	0.1689%	0.1689%

11	苏周	副总经理	-	750,074	750,074	-	3.2899%	3.2899%
12	傅光超	副总经理	-	19,3567	19,3567	-	0.8490%	0.8490%
13	唐亮	副总经理	-	-	-	-	-	-
14	张旭	财务总监	-	-	-	-	-	-
合计			10,558,318	6,819,120	17,377,438	46.3103%	29.9087%	76.219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健文的姐姐李健华通过出资万方合伙和一零零八七二间接持有公司 1.5517% 的股份。除此之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戴秋生为李健文的姐夫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同时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合同中对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等方面的保护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节之“四、同业竞争”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对股份自愿锁定作出特别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1	李健文	董事长、 总经理	深圳万方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30.5645% 股权的股东
			深圳市一零八七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2.8159% 股份的股东
			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HongKong All Rich Group Co., Ltd.)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HongKong Central Banner Industrial & Trading Co., Ltd.)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的全资子公司
			USA111 Inc.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的全资子公司
			All Land Networking Co, Ltd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的全资子公司
			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 Inc.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的控股子公司
2	王志伟	董事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持有公司 8.0322% 股份的股东
			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持有公司 8.0322% 的股权的股东厦门坚果的普通合伙人
			厦门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	持有公司 8.0322% 的股权的股东厦门坚果的股东国海坚果的股东
			厦门坚果惠兴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厦门坚果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厦门坚果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厦门贝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厦门坚果财富贰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无
厦门坚果极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无			
厦门坚果兄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无			

			厦门龙润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无
			厦门玩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无
			厦门正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厦门美家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好慷（厦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深圳市宝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无
3	袁政	董事	世纪华中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无
4	刘云峰	董事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2.1931%股份的股东
			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股东锦富泽金的普通合伙人
			北京大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股东锦富泽金的普通合伙人大正财富的全资子公司
5	傅光超	副总经理	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 Inc.	营销总监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香港万丰持有其 80%的股权

除以上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其他企业兼职。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志伟	董事	厦门花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3.56%
			深圳市游迷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3.60%
			深圳市比特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9.98%
			厦门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2.00	70.00%
			厦门坚果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5.00	39.375%
			厦门贝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8.00	99.00%
			厦门蜂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7	55.74%
			厦门坚果极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20.00%
2	何学来	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市智祥柏赫动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9.9337%
3	刘云峰	董事	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580.00	58.00%
			北京明业金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00	26.00%
			北京明业沃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5.00%
4	傅光超	副总经理	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 Inc.	10 万美元	1.00%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最近两年一期的任职变化情况

时间	任职依据	董事会成员
2014.1.1-2016.5.17	有限公司工商登记资料	不设董事会，由李健文担任执行董事
2016.5.18 至今	公司创立大会决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李健文、王志伟、何垂乾、何学来、黄海鹃、袁政、刘云峰

2、公司监事最近两年一期的任职变化情况

时间	任职依据	监事会成员
2014.1.1-2016.5.17	有限公司工商登记资料	不设监事会，由钟旗担任监事
2016.5.18 至今	公司创立大会决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戴秋生、王华林、蔡先波

3、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的任职变化情况

时间	任职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
2014.1.1-2016.5.17	有限公司工商登记资料	李健文、何学来、何垂乾、张旭
2016.5.18 至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李健文、何学来、何垂乾、张旭、苏周、唐亮、傅光超

尽管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人数上有较大增加，但鉴于该等变化主要是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治理引起的，同时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直为李健文，主要管理人员大部分在公司任职多年，所以，上述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1、合并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71,109.58	10,130,529.32	1,561,651.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0,000.00		
应收账款	16,536,590.23	21,278,332.84	8,437,376.51
预付款项	4,292,748.54	10,173,450.41	17,782,946.2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16,445.71	3,605,084.47	5,642,496.59
存货	129,450,083.46	120,230,740.00	48,345,196.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15,031.21	3,902,769.01	2,266.01
流动资产合计	164,032,008.73	169,320,906.05	81,771,933.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84,729.15	1,938,882.84	1,684,829.7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95,666.24	2,957,995.46	59,217.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8,638.93	262,44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513.40	332,096.63	425,56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26,547.72	5,491,416.99	2,169,616.06
资产总计	168,858,556.45	174,812,323.04	83,941,54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09,423.47	9,024,037.55	4,527,371.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6,649,771.10	82,416,738.75	65,495,867.07
预收款项	5,181,676.91	2,481,315.23	33,259.52
应付职工薪酬	3,156,896.13	2,141,895.85	858,174.17
应交税费	850,071.93	1,049,996.48	1,444,752.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474,256.01	52,234,261.83	1,102,832.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222,095.55	149,348,245.69	73,462,256.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28,792.44	1,469,051.01	1,659,834.1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792.44	1,469,051.01	1,659,834.19
负债合计	114,050,887.99	150,817,296.70	75,122,091.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422,466.00	5,870,253.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342,601.81	90,122,202.00	9,3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1,038.08	-111,617.69	-57,802.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6,026,088.05	-71,751,233.29	-1,403,422.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617,941.68	24,129,604.02	8,838,774.22
少数股东权益	189,726.78	-134,577.68	-19,315.33
股东权益合计	54,807,668.46	23,995,026.34	8,819,458.8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8,858,556.45	174,812,323.04	83,941,549.97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一、营业收入	138,822,265.47	253,280,384.07	211,207,882.04
减: 营业成本	91,850,280.99	167,274,255.89	144,957,881.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18.08	191,921.27	253,841.15
销售费用	37,351,090.94	58,232,177.75	42,380,096.81
管理费用	16,544,355.72	95,319,327.28	12,725,804.58
财务费用	1,805,853.36	1,499,903.06	202,783.41
资产减值损失	-160,760.97	556,403.97	-1,831,021.4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588,872.65	-69,793,605.15	12,518,495.88
加: 营业外收入	95,496.71	199,734.57	354.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37,041.90	16,334.84	13,828.1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8,530,417.84	-69,610,205.42	12,505,021.77
减: 所得税费用	647,519.65	852,867.30	1,007,015.24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9,177,937.49	-70,463,072.72	11,498,006.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24,026.08	-70,347,810.37	11,641,088.84
少数股东损益	146,088.59	-115,262.35	-143,082.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20.39	-53,814.83	-57,80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20.39	-53,814.83	-57,802.8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20.39	-53,814.83	-57,802.8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20.39	-53,814.83	-57,802.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87,357.88	-70,516,887.55	11,440,20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33,446.47	-70,401,625.20	11,583,285.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088.59	-115,262.35	-143,082.31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557,991.63	248,573,626.07	234,551,503.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4,355.34	6,814,021.05	2,449,082.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70,258.48	51,037,333.18	33,163,72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542,605.45	306,424,980.30	270,164,31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472,860.32	228,840,068.87	177,211,800.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27,219.00	19,510,996.29	13,023,80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265.26	1,256,312.03	1,709,35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5,754.68	69,118,133.52	82,898,58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777,099.26	318,725,510.71	274,843,54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4,493.81	-12,300,530.41	-4,679,22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465.28	914,172.54	279,092.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65.28	914,172.54	279,09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465.28	-914,172.54	-279,092.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12,81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58,356.63	19,323,099.17	4,987,158.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58,356.63	32,139,099.17	4,987,158.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9,0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0,344.64	1,510,919.01	113,484.00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0,344.64	10,570,919.01	113,48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8,011.99	21,568,180.16	4,873,674.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27.36	215,400.27	3,773.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9,419.74	8,568,877.48	-80,871.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30,529.32	1,561,651.84	1,642,52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1,109.58	10,130,529.32	1,561,651.84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70,253.00				90,122,202.00		-111,617.69			-71,751,233.29		-134,577.68	23,995,02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5,870,253.00				90,122,202.00		-111,617.69			-71,751,233.29		-134,577.68	23,995,026.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52,213.00				-41,779,600.19		-9,420.39			55,725,145.24		324,304.46	30,812,642.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24,026.08		146,088.59	-9,177,937.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52,213.00				48,213,300.17					-		178,215.87	64,943,729.0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552,213.00				48,391,516.04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178,215.87							178,215.87	-
（三）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					-89,992,900.36					65,049,171.32			-24,943,729.04

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89,992,900.36				65,049,171.32				-24,943,729.04
(五) 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 其他							-9,420.39						-9,420.39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422,466.00				48,342,601.81		-121,038.08		-16,026,088.05		189,726.78		54,807,668.46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9,300,000.00		-57,802.86			-1,403,422.92		-19,315.33	8,819,45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9,300,000.00		-57,802.86			-1,403,422.92		-19,315.33	8,819,458.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70,253.00				80,822,202.00		-53,814.83			-70,347,810.37		-115,262.35	15,175,567.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347,810.37		-115,262.35	-70,463,072.7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70,253.00				84,822,202.00					-			85,692,455.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0,253.00				11,945,747.00								12,816,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72,876,455.00								-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00				-4,000,000.00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000,000.00				-4,000,000.00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 其他							-53,814.83						-53,814.83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70,253.00				90,122,202.00		-111,617.69			-71,751,233.29		-134,577.68	23,995,026.34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9,300,000.00					-13,044,511.76		123,766.98	-2,620,74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													-

2、母公司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8,261.84	1,879,750.42	325,253.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45,210.29	13,022,909.85	36,240,337.43
预付款项	240,329.00	332,107.86	197,006.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258,884.26	60,240,630.55	14,861,655.93
存货	10,658,674.52	10,529,963.38	8,297,105.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0,813.61	431,981.75	2,266.01
流动资产合计	91,332,173.52	86,437,343.81	59,923,624.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27,745.14	8,727,745.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8,873.45	1,189,553.94	800,051.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95,666.24	2,957,995.46	59,217.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8,638.93	262,44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150.60	256,674.76	425,56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56,074.36	13,394,411.36	1,284,837.30
资产总计	104,188,247.88	99,831,755.17	61,208,461.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4,4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93,992.98	9,236,649.94	38,452,173.74
预收款项	6,604,965.52	2,538,709.58	
应付职工薪酬	2,832,496.84	1,547,067.52	720,499.72
应交税费	5,000.00	14,267.95	786,563.4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40,793.58	45,727,266.40	7,691,936.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577,248.92	68,063,961.39	52,111,173.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7,577,248.92	68,063,961.39	52,111,173.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422,466.00	5,870,253.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391,516.04	89,992,900.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202,983.08	-64,095,359.58	8,097,288.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6,610,998.96	31,767,793.78	9,097,288.39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66,610,998.96	31,767,793.78	9,097,288.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4,188,247.88	99,831,755.17	61,208,461.55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一、营业收入	19,803,016.41	45,129,990.67	82,983,092.45
减：营业成本	10,785,569.14	27,954,656.89	75,198,467.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18.08	191,921.27	253,841.15
销售费用	5,269,079.62	4,115,884.71	4,869,426.02
管理费用	8,801,993.83	84,736,720.23	4,670,049.67
财务费用	389,137.49	297,680.87	34,001.12
资产减值损失	-491,715.76	8,891.68	-2,043,912.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971,365.99	-72,175,764.98	1,220.17
加：营业外收入	38,530.08	155,454.57	35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434.75	3,443.97	13,828.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4,935,270.66	-72,023,754.38	-12,253.94
减：所得税费用	221,524.16	168,893.59	510,978.20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156,794.82	-72,192,647.97	-523,232.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56,794.82	-72,192,647.97	-523,23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42,003.77	57,363,033.19	98,114,580.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7,845.65	6,799,549.12	2,449,082.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01,355.62	85,793,099.07	30,895,09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81,205.04	149,955,681.38	131,458,754.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52,056.89	70,632,512.06	80,183,381.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3,622.52	13,437,639.70	7,924,22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86.03	980,930.93	1,164,404.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15,081.55	84,887,551.34	46,607,94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50,346.99	169,938,634.03	135,879,96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9,141.95	-19,982,952.65	-4,421,207.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084.97	844,434.58	279,092.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084.97	844,434.58	279,09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84.97	-844,434.58	-279,092.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12,81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19,300,000.00	4,9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	32,116,000.00	4,9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9,0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261.66	674,115.53	113,484.00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8,261.66	9,734,115.53	113,48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1,738.34	22,381,884.47	4,846,51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488.58	1,554,497.24	146,21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9,750.42	325,253.18	179,03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261.84	1,879,750.42	325,253.18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70,253.00				89,992,900.36					-64,095,359.58	31,767,79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70,253.00				89,992,900.36					-64,095,359.58	31,767,793.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52,213.00				-41,601,384.32					59,892,376.50	31,767,79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56,794.82	-5,156,794.8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52,213.00				48,391,516.0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552,213.00				48,391,516.0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89,992,900.36					65,049,171.32	-24,943,729.04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72,876,455.00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00				-4,0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9,170,698.36						9,170,698.36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70,253.00				89,992,900.36					-64,095,359.58	31,767,793.78

项 目	201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8,620,520.53	9,620,520.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8,620,520.53	9,620,520.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3,232.14	-523,232.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3,232.14	-523,232.1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8,097,288.39	9,097,288.39

二、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了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6）16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范围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及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公司编制。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将 USA111 Inc、All Great GmbH、All Land Networking Co. Ltd、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Inc、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小路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孙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情况描述。

3、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因新设增加子公司3家、孙公司1家,情况如下:

序号	子、孙公司简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合计	直接	间接
1	万通达网络	2014/02/13	500.00 万元	100%	100%	-
2	万国通供应链	2014/08/21	500.00 万元	100%	100%	-
3	小路科技	2015/12/15	100.00 万元	100%	100%	-
4	All Great	2015/09/11	25,000 欧元	100%	-	10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前两段）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一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二、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	---------------------------------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30	30
4-5 年（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一是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三是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四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 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 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 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

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

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

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具体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18。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5	1.9
机器设备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10	5	9.5
其他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18。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

②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十六）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18。

（十七）无形资产及研发支出

（1）无形资产分类、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5	直线法	
专利权	10	直线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18。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

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二十一）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公司于资产负债表

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

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三）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商务业务，客户通过在公司自营网站或者第三方销售平台（如亿贝、亚马逊）下订单并按照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给客户，公司再将商品发出并交付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

公司发货确认收入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 公司以发货确认收入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政策的有关规定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a.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b.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公司收入确认方法的说明：

a. 关于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通常情况下公司将货品交付给物流公司之后，货品毁损和灭失由物流方赔偿，即所有权相关的主要风险已相应地转

移；货品发出后，货品所有权上的报酬已转移给客户，公司已无权获取，即所有权相关的主要风险已相应转移。

b. 关于与所有权联系的继续管理权。货品交付给物流公司后，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c. 公司在 ERP 系统对接第三方的电商平台，可以在 ERP 系统或者在电商平台查看发货记录、销售金额及客户的付款记录，可以可靠的计量收入的金额；客户下达订单前先行付款，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d. 对于因退货期内客户可能的退换货公司需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根据历史数据合理确认预计负债。

② 公司若以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将不具操作性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零售行业，业务模式为 B2C，客户主要国外终端消费者，客户群体分散，数量众多，所有的商品均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配送予客户，难以获取每个订单的客户签收时间。因此，如果采用以客户签收时点为收入确认时点，收入金额将无法可靠计量。

③ 发货确认收入是同行业公司普遍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公司业务模式和行业特征

同行业可比公司采取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情况为：

行业可比公司	收入确认方法
跨境通 (002640)	客户通过在公司自营网站或者第三方销售平台（如亚马逊、亿贝）下订单并按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予客户，公司在将商品发出并交付予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
有棵树 (836586)	客户通过在自营网站或第三方销售平台（如淘宝、阿里巴巴、eBay、亚马逊等）下单并按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予给客户，公司在将商品发出并交付予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
傲基电商 (834206)	客户通过在公司自营网站或第三方销售平台（如亿贝、亚马逊等）下订单并按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予客户，公司在将商品发出并交付予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
价之链 (838599)	客户通过公司第三方销售平台下达订单并按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交付客户，公司在将商品发出并交付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

信息来源：上述公司公开披露文件

同行业公司均采用发货确认收入的政策确认收入，公司采取该项会计政策确认收入符合跨境电商 B2C 业务模式特征及行业特征。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国家财政部陆续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会计准则，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同时，财政部以

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要求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列报。

(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3) 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4) 公司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5) 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相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同比增长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38,822,265.47	100%	46.92%	253,280,384.07	100%	19.92%	211,207,882.04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	-
合计	138,822,265.47	100%	46.92%	253,280,384.07	100%	19.92%	211,207,882.04	100%

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其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3C产品及配件，以及其他产品的在线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加大与第三方电商平台的合作力度，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相比2014年增加了4,207.25万元，增长了19.92%，公司2016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了4,433.24万元，增长46.92%。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了在电商平台的投入，公司2015年在各电商平台新设了25个账号，2016年上半年新设14个账号，在平台增加了广告投入，销售渠道拓展及营销投入增加使得销售业绩获得了快速增长，同时公司自建电商平台的销售快速增长也贡献了一部分收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在电商平台的账号数量情况：

单位：个

平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Aliexpress	5	5	3

DHgate	7	7	4
Amazon	17	15	3
New Eggs	4	2	1
eBay	18	12	9
Wish	5	4	1
自建商城	1	1	1
其他	4	1	0
合计	61	47	22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分析

产品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	
	销售金额 (元)	占比	销售金额 (元)	占比	销售金额 (元)	占比
平板电脑	75,041,825.30	54.06%	167,758,949.34	66.23%	115,364,437.88	54.62%
笔记本电脑	17,170,922.79	12.37%	20,295,669.65	8.01%	20,194,766.77	9.56%
智能手机	18,720,812.83	13.49%	18,289,483.60	7.22%	24,943,274.25	11.81%
其他3C产品	18,306,460.43	13.19%	19,877,449.90	7.85%	36,479,642.46	17.27%
综合产品	9,582,313.37	6.90%	27,063,063.13	10.69%	14,225,760.67	6.74%
合计	138,822,265.47	100%	253,280,384.07	100%	211,207,882.04	1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3C产品的销售，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公司3C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3.10%、89.31%、93.26%。公司销售的3C产品中，以公司品牌iRuLu系列的平板、笔记本电脑和智能手机为主，报告期内，上述三种产品销售占比在75%以上。其他3C产品主要为投影仪、蓝牙音箱及3C产品的周边产品，该类产品均为直接采购的非贴牌产品，种类相对较多、性价比高，丰富了公司平台网店的商品种类；公司销售的综合产品主要为户外用品。报告期内，除自有品牌3C产品外，公司销售的其他3C产品和综合产品占比较小，收入比例在20%左右。公司根据市场信息反馈，适时适度调整各阶段的销售产品类型，进而调整采购和销售策略，各类产品在不同时期的销售比例有所不同。

(2)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类型分析

销售渠道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收入(元)	比例	销售收入(元)	比例	销售收入(元)	比例
eBay	43,497,439.83	31.33%	129,246,007.67	51.03%	165,181,910.27	78.21%
Amazon	53,755,463.44	38.72%	67,192,366.86	26.53%	34,352,938.21	16.26%

DHgate	2,789,038.63	2.01%	6,231,644.47	2.46%	6,708,003.06	3.18%
Aliexpress	20,566,708.11	14.82%	17,572,472.61	6.94%	1,393,103.89	0.66%
自有商城	3,874,737.76	2.79%	3,680,412.90	1.45%	1,367,520.62	0.65%
New Egg	805,449.21	0.58%	1,184,986.45	0.47%	461,209.94	0.22%
Wish	4,800,310.09	3.46%	7,335,074.15	2.90%	128,860.69	0.06%
其他平台	3,639,558.43	2.62%	4,343,242.73	1.71%	-	-
线下销售	5,093,559.97	3.67%	16,494,176.24	6.51%	1,614,335.37	0.76%
合计	138,822,265.47	100%	253,280,384.07	100%	211,207,882.04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线上模式销售产品，线上销售收入占公司总收入比重平均在 90%以上。公司的线上销售主要依托国际大型第三方电商平台实现，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通过 Amazon、eBay、Aliexpress 实现销售收入占总收入比重为 84.87%、84.50%、95.13%，Amazon、eBay、Aliexpress 是公司主要的销售平台。“其他平台”主要为国外小型的电商平台，如东南亚的 Lazada、南美洲的 Linio，销售占比很小。公司的线下销售为线下的批发销售，一般为零散的订单，销量占比很小。

随着公司在多个平台开设账号，以及自建的 iRuLu 商城平台（PC 端官网和移动端 APP）销量持续增长，上述三大电商平台（Amazon、eBay、Aliexpress）的销售占比未来会有所下降，但是，各平台流量规模差异在短时间不会改变，三大平台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仍将是公司主要的销售渠道。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布分析

销售区域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销售金额（元）	占比	销售金额（元）	占比
北美洲	87,874,494.04	63.30%	221,504,007.83	87.45%	207,292,933.47	98.15%
大洋洲	1,291,047.07	0.93%	1,691,374.29	0.67%	387,042.31	0.18%
非洲	860,698.05	0.62%	1,148,252.39	0.45%	236,047.35	0.11%
南美洲	2,693,151.95	1.94%	2,084,350.33	0.82%	420,247.71	0.20%
欧洲	33,511,694.88	24.14%	23,341,603.10	9.22%	2,305,799.14	1.09%
亚洲	12,591,179.48	9.07%	3,510,796.13	1.39%	565,812.06	0.27%
合计	138,822,265.47	100%	253,280,384.07	100%	211,207,882.04	1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销售市场在北美，绝大部分集中在美国。2014 年，公司在北美市场的销售比例达 98.15%，随着公司在英国、德国相继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并投入运营，并于 2016 年在德国租赁商品集散仓库，欧洲市场销售占比持续提升，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在欧洲市场的销售贡献占比分别为

1.09%、9.22%、24.14%。公司 2015 年四季度在 Amazon 开设日本地区账号，亚洲市场销量显著上升、销售占比有所提高。

（二）营业成本变动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趋势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同比增长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1,850,280.99	100%	47.59%	167,274,255.89	100%	13.34%	144,957,881.65	1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	-
合计	91,850,280.99	100%	47.59%	167,274,255.89	100%	13.34%	144,957,881.65	1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稳步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扩张，采购成本、跨境运输成本相应增加，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分析

报告期公司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增长	金额（元）	占比
采购商品	70,045,005.24	76.26%	124,299,318.22	74.31%	14.53%	108,526,042.77	74.87%
产成品	14,677,931.30	15.98%	29,147,603.59	17.43%	15.69%	25,194,685.89	17.38%
运输费用	7,127,344.44	7.76%	13,827,334.08	8.27%	23.05%	11,237,152.99	7.75%
合计	91,850,280.98	100%	167,274,255.89	100%	15.40%	144,957,881.65	100%

公司对外销售时结转的营业成本由成品（采购商品和产成品）账面金额和跨境运输费用构成。经过加工组装的 3C 产品的存货结转到营业成本主要为采购的零部件价款和极少部分加工组装费用，再加上跨境运输费用；直接采购的 3C 产品和综合产品结转的营业成本为采购价款和跨境运输费用。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商品的直接采购成本，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采购商品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 76.26%、74.31%、74.87%。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产成品主要为公司采购的 3C 产品原材料或功能部件简单加工和组装而成。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产成品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 15.98%、15.69%、**17.38%**。报告期内，产成品的成本结构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人工成本	1,609,968.81	10.97%	2,869,257.08	9.84%	2,113,538.72	8.39%
材料成本	12,191,403.09	83.06%	24,602,421.12	84.41%	21,994,391.34	87.30%
制造费用	876,559.40	5.97%	1,675,925.39	5.75%	1,086,755.83	4.31%
产成品	14,677,931.30	100%	29,147,603.59	100%	25,194,685.89	100%

公司运输成本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境内仓库发送至境外仓库的运费（跨境运费），另一部分为销售过程中境外仓库发送至终端客户的运费（境外销售运费）。境外公司向境内公司购买产成品或者直接向供应商采购产成品，然后通过电商平台销售予境外终端客户，跨境运输费用计入境外公司的存货成本。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跨境运输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7.76%、8.27%、7.75%。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3、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产品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	
	营业成本(元)	占比	营业成本(元)	占比	营业成本(元)	占比
平板电脑	46,686,608.20	50.83%	105,817,165.98	63.26%	78,910,917.50	54.44%
笔记本电脑	12,052,008.64	13.12%	14,393,332.68	8.60%	14,357,973.49	9.90%
智能手机	16,005,217.60	17.43%	15,538,178.82	9.29%	19,580,988.22	13.51%
其它3C产品	10,699,088.08	11.65%	12,214,666.22	7.30%	24,023,558.37	16.57%
综合产品	6,407,358.45	6.98%	19,310,912.19	11.54%	8,084,444.08	5.58%
合计	91,850,280.98	100.00%	167,274,255.89	100.00%	144,957,881.65	100.00%

公司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方法确定各类产品的销售价格，根据市场销售情况作适度调整，所以，整体上，公司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型分类构成与公司各产品的销售收入比例相匹配。

(三) 毛利率变动情况

1、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产品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平板电脑	28,355,217.10	37.79%	61,941,783.35	36.92%	36,453,520.38	31.60%
笔记本电脑	5,118,914.15	29.81%	5,902,336.97	29.08%	5,836,793.29	28.90%
智能手机	2,715,595.23	14.51%	2,751,304.78	15.04%	5,362,286.03	21.50%
其它3C产品	7,607,372.35	41.56%	7,662,783.68	38.55%	12,456,084.09	34.15%

综合产品	3,174,954.92	33.13%	7,752,150.94	28.64%	6,141,316.59	43.17%
合计	46,971,984.49	33.84%	86,006,128.18	33.96%	66,250,000.39	31.37%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毛利率分别为 31.37%、33.96%、33.84%，基本保持稳定。一般地，公司推出的畅销新品销售毛利率较高，随着销售时间延长，毛利率会下降。公司 2015 年新推出 iRULU eXpro 系列平板，因设计外观时尚、性能稳定，具有一定的定价能力且销量较好，以致当年平板毛利率上涨了 5.32%。对于直接采购的其它 3C 产品和综合产品，公司采购品类、型号、采购时点等均直接关系到销售状况，影响毛利率。

2、毛利率同行业比较分析

同行业具有通过电商跨境销售数码电子产品业务的可比公司主要有上市公司跨境通（002640.SZ）及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傲基电商（834206.OC）、价之链（838599.OC）。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

公司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傲基电商	58.08%	51.62%	45.97%
价之链	59.89%	45.38%	30.72%
跨境通	50.39%	55.60%	52.52%
平均值	56.12%	50.87%	43.07%
万方网络	33.84%	33.96%	31.37%

注：可比公司相关数据来源于 wind

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选取可比公司的平均毛利率为 56.12%、50.87%、43.07%。公司毛利率低于行业内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原因主要为：公司货物跨境运输环节与上述可比公司不同，公司的二级子公司 USA 111、All Great 分别在所在地美国和德国租有海外仓，作为国内货物运往国外再至消费者的集散地，境外子公司在国内采购的货物运至国外后，暂存于当地租赁的海外仓，在通过电商平台实现销售时从海外仓直接发货，这种销售模式下，**缩短了用户下订单至取得货物的时间，提高了用户的线上购买体验。但是，在这种模式下，跨境运费计入子公司的存货成本，实现销售时结转营业成本，使得毛利率与采用境内直接发货至终端用户的模式的毛利率相比较低。**上述可比公司在对比期间无租赁的海外仓，在电商平台实现销售时，一般从国内直接发货至消费者或者在 Amazon 平台销售时将存放在 FBA 仓的货物发送至消费者，跨境运费计入销售费用。组织架构、货物流转方式

的差异，使得公司与行业可比公司对跨境运费作不同的会计处理，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另外，公司的3C产品定位于国外中低端市场，定价较低，而傲基电商、跨境通一般代理国内知名品牌的同类产品，议价能力相对较高，所以即使剔除毛利率计算口径不同的因素，公司销售的3C产品的毛利率也可能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四）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费用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增长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销售费用	37,351,090.94	26.91%	58,232,177.75	22.99%	37.40%	42,380,096.81	20.07%
管理费用	16,544,355.72	11.92%	95,319,327.28	37.63%	649.02%	12,725,804.58	6.03%
财务费用	1,805,853.36	1.30%	1,499,903.06	0.59%	639.66%	202,783.41	0.10%
合计	55,701,300.02	40.12%	155,051,408.09	61.22%	180.34%	55,308,684.80	26.19%

公司2015年期间费用为15,505.14万元，相比2014年5,530.87万元增长了180.34%，其中，销售费用增长了37.40%，原因是公司收入规模增长，平台交易佣金费和配送费相应增加；管理费用增长649.02%，主要为公司2015年8月对员工的股权激励产生股份支付7,287.65万元；财务费用增长639.66%，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银行借款的利息以及利用供应链公司采购所支付的利息。

2015年的期间费用大幅上升使得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由2014年26.19%上升至61.22%，2016年1-6月回落至40.12%。剔除2015年公司股份支付产生管理费用的偶然性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销售费用主要为交易手续费和运输费（境外仓库发送至境外终端客户的配送费）。随着公司加大与第三方电商平台的合作力度，销售量增加，所支付的交易手续费及运输费用也相应增加，与此同时，公司为适应业务扩张的需要对新招员工的薪酬支付及增加的仓库租金支付使得管理费用有较大幅上升；2015年公司为满足业务扩张需要，通过借款和利用供应链公司采购满足资金需求，使得财务费大幅增加。整体来看，公司期间费用变动与业务扩张策略相适应。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元)	占销售费用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销售费用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销售费用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交易手续费及佣金	13,007,203.66	34.82%	9.37%	17,708,463.21	30.41%	6.99%	16,005,293.55	37.77%	7.58%
运输费用	15,626,888.18	41.84%	11.26%	25,690,500.38	44.12%	10.14%	22,434,123.45	52.94%	10.62%
职工薪酬	5,563,136.11	14.89%	4.01%	3,040,417.07	5.22%	1.20%	1,431,781.08	3.38%	0.68%
广告宣传费	1,421,684.50	3.81%	1.02%	8,607,326.28	14.78%	3.40%	1,857,982.63	4.38%	0.88%
租金费用	500,399.31	1.34%	0.36%	854,804.35	1.47%	0.34%	77,609.92	0.18%	0.04%
维修费用	276,696.85	0.74%	0.20%	350,641.65	0.60%	0.14%	291,610.88	0.69%	0.14%
其他费用	955,082.33	2.56%	0.69%	1,980,024.81	3.40%	0.78%	281,695.30	0.66%	0.13%
合计	37,351,090.94	100%	26.91%	58,232,177.75	100%	22.99%	42,380,096.81	100%	20.07%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平台交易手续费及佣金和物流运输费用，平台交易手续费及佣金包括公司向第三方电商平台和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的手续费和佣金；运输费用主要是境外仓库发货至消费者的物流配送费用。上述二类费用在 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占当期销售费用比重分别为 76.66%、74.53%、90.71%。2015 年上述比例下降主要是因为当年公司新开了账号，大幅加大了广告宣传费投入，2015 年广告宣传费相比 2014 年增加了 363.26%，使得销售费用结构比例发生了变化。

不同平台收取的佣金手续费比例不同，同一平台根据商品类别收取不同比例的佣金手续费比例，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交易佣金手续费与销售收入比重略有差异，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占佣金手续费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37%、6.99%、7.58%。但是，报告期内公司以 Amazon、eBay、Aliexpress 为主要销售平台、以及公司以 3C 产品为主要的销售品类的状况未发生根本变化，因此上述比例呈现差异，但相对稳定。

公司通过平台销售的客户绝大多数为零散的单个消费者，销售环节的配送一般为小包，公司销售的商品体积小、重量轻，一般按物流公司单件最低标准计价，因此运输费用与销售数量整体成正比例关系，所以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费用与营业收入

的比重基本稳定，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运输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1.26%、10.14%、10.62%。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工资费用	6,740,355.66	40.74%	12,762,263.34	13.39%	5,542,656.40	43.55%
租金费用	1,732,832.84	10.47%	1,854,050.92	1.95%	1,016,561.92	7.99%
中介服务费	2,703,431.52	16.34%	1,766,563.00	1.85%	665,477.07	5.23%
差旅费用	506,478.76	3.06%	613,102.27	0.64%	261,137.91	2.05%
职工福利费	422,010.29	2.55%	227,173.02	0.24%	106,738.21	0.84%
固定资产折旧费	429,318.50	2.59%	758,327.02	0.80%	582,310.74	4.58%
办公费用	233,702.78	1.41%	627,151.94	0.66%	217,363.58	1.71%
社会保险费	273,198.25	1.65%	130,310.21	0.14%	113,381.69	0.89%
网络费用	174,335.11	1.05%	104,296.66	0.11%	98,492.01	0.77%
无形资产摊销	162,329.22	0.98%	46,172.86	0.05%	9,473.44	0.07%
装修费用	123,155.63	0.74%	194,618.34	0.20%		0.00%
水电费用	141,449.10	0.85%	359,099.10	0.38%	337,530.40	2.65%
研发费	2,132,144.18	12.89%	1,481,112.87	1.55%	3,119,813.68	24.52%
股份支付		0.00%	72,876,455.00	76.46%		0.00%
其他费用	769,613.88	4.65%	1,518,630.73	1.59%	654,867.53	5.15%
合 计	16,544,355.72	100.00%	95,319,327.28	100.00%	12,725,804.58	100.00%

公司2015年8月实施1次股权激励，产生股份支付7,287.65万元，以致2015年管理费用相比2014年大幅增加，管理费用结构也因此发生较大变化。剔除偶发的股份支付的影响，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为工资费用和研发费用。2015年管理费用中的工资费用增长130.26%，主要为公司为适应业务扩张的需要，新招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的工资。公司2014年研发费用较高主要是公司进行ERP系统的升级及自建商城移动端APP开发的投入。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399,456.30	1,510,919.13	113,484.91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60,589.10	13,648.15	6,251.06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益	316,821.98	-264,564.59	-42,802.77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150,164.18	267,196.67	138,352.33
合 计	1,805,853.36	1,499,903.06	202,783.41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2015 年利息支出相比 2014 年增加了 92.49%，主要系公司 2014 年 9 月银行短期借款 446 万，借款金额较小，且 2014 年向供应链公司采购额非常小，因此 2014 年利息支出很小。公司 2015 年新增短期借款 900 万增加了利息支出，2014 年 9 月短期借款 446 万的利息大部分在 2015 年支付，而且公司当年与供应链公司开展业务合作，采用供应链采购模式产生了一部分利息，因此公司 2015 年利息支出大幅增加。

（五）非经常性损益

1、营业外收支情况

（1）营业外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72,962.79	130,203.00	
政府补助			
其他	22,533.92	69,531.57	354.00
合计	95,496.71	199,734.57	354.00

公司 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接受捐助为供应商对公司年会的资助。

（2）营业外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社保滞纳金	51.49		
不良品赔偿	195.00		
代扣员工水电费无法收回	242.55		
代扣社保个人部分无法收回	2,282.30	3,443.97	
支付的个税小数点差异	0.98	0.07	
盘点损失	34,269.58	12,890.80	
超时加班罚款			12,400.00
废弃基金逾期申报罚款			100.00
税收滞纳金			1,328.11
合计	37,041.90	16,334.84	13,828.11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境外公司 USA 111 存货盘点损失。“超时加班罚款”、“废弃基金逾期申报罚款”情况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为：

单位：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560,001.34	346,725.55
股份支付		-72,876,45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454.81	183,399.73	-13,474.1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8,454.81	-70,133,053.93	333,251.4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657.81	2,304.12	-3,368.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797.00	-70,135,358.05	336,619.9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13,497.30	-143,082.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797.00	-70,148,855.35	479,702.28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797.00	-0.58%	-70,135,358.05	99.53%	336,619.97	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30,734.49	100.58%	-327,714.67	0.47%	11,161,386.56	97.07%
净利润	-9,177,937.49	100.00%	-70,463,072.72	100.00%	11,498,006.53	100.00%

公司 2015 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净利润影响较大, 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进行股权激励, 所确认的大额股份支付金额使得净利润大幅下降。

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2,876,455.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2,876,455.00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照近次增资价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依据	实际行权数量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72,876,455.00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2,876,455.00 元

(3) 股份支付确认的依据

① 2015 年 8 月 6 日,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健文与员工持股平台万方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李健文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27.27% 的股权以 400.00 万元价格转让予万方合伙, 转让价格为每份注册资本 2.93 元。

② 2015 年 8 月 3 日,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决议同意万方合伙以货币出资 421.60 万元认购有限公司 68.1818 万元的出资额, 认购价格为每份注册资本 6.18 元。

③ 2015 年 8 月 14 日,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决议同意一零零八七二以货币形式出资 860.00 万元认购出资额 18.8435 万元, 认购价格为每份注册资本 45.64 元。

④ 根据万方合伙的《合伙协议》条款: “第七条合伙目的: 受让、管理及处分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下称“目标公司”) 的部分股份, 实现资本增值,

从而激励目标公司的核心骨干员工竭诚勤勉工作，打造目标公司精英团队。”、“第二十六条 除普通合伙人另行书面同意或本合伙协议另有规定，有限合伙人加入本合伙企业并保有其合伙份额的必备前提和资格为：承诺根据其与目标公司或目标公司关联实体签署的劳动合同（下称“服务协议”）担任目标公司或目标公司关联实体的职务；适当履行其在服务协议和适用法律下的义务。严格履行本合伙协议第九章规定的竞业限制义务和第十章规定的保密义务；不存在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目标公司秘密、失职或渎职等行为严重损害目标公司利益或声誉；不存在严重违反目标公司规章制度被辞退、开除等。”

公司以最近一次的增资价格（一零零八七二增资）作为公司进行股权激励的股权公允价值，按万方合伙中公司高管、员工（实际控制人除外）间接持有有限公司股权数量，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4）股份支付对公司当期及未来业绩的影响

公司 2015 年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72,876,455.00 元，借记管理费用，贷记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支付减少当期利润总额 72,876,455.00 元。此次股份支付对以后年度损益不产生影响。

4、主要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项目	计税依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17%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	2%

（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25%
USA111 Inc	超额累进税率	超额累进税率	超额累进税率
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Inc	超额累进税率	超额累进税率	超额累进税率
All Great GmbH	38.00%	38.00%	38.00%

All Land Networking Co. Ltd	20.00%	20.00%	20.00%
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25.00%
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	15.00%	15.00%
深圳万方网络控股有限公司	25.00%	25.00%	25.00%
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	16.50%	16.50%	16.50%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16.50%	16.50%	16.50%

注：（1）USA111 Inc、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Inc 注册地在美国，所得税税率采用超额累进税率，税率等级从 15%至 38%；

（2）根据香港的《税务条例》规定，香港各子公司按照 16.50%计算缴纳所得税。

（3）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 年 11 月，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规定，公司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154420101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 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4〕2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化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的政策，对设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包含现代物流业、信息服务业、科技服务业、文化创意产业四大类 21 小条。子公司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六）主要资产

1、资产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

资产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货币资金	4,571,109.58	2.71%	10,130,529.32	5.80%	1,561,651.84	1.86%
应收票据	350,000.00	0.21%	-	-	-	-
应收账款	16,536,590.23	9.79%	21,278,332.84	12.17%	8,437,376.51	10.05%

预付款项	4,292,748.54	2.54%	10,173,450.41	5.82%	17,782,946.28	21.18%
其他应收款	3,916,445.71	2.32%	3,605,084.47	2.06%	5,642,496.59	6.72%
存货	129,450,083.46	76.66%	120,230,740.00	68.78%	48,345,196.68	57.59%
其他流动资产	4,915,031.21	2.91%	3,902,769.01	2.23%	2,266.01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4,032,008.73	97.14%	169,320,906.05	96.86%	81,771,933.91	97.42%
固定资产	1,684,729.15	1.00%	1,938,882.84	1.11%	1,684,829.77	2.01%
无形资产	2,795,666.24	1.66%	2,957,995.46	1.69%	59,217.94	0.07%
长期待摊费用	248,638.93	0.15%	262,442.06	0.1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513.40	0.06%	332,096.63	0.19%	425,568.35	0.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26,547.72	2.86%	5,491,416.99	3.14%	2,169,616.06	2.58%
资产总计	168,858,556.45	100%	174,812,323.04	100%	83,941,549.97	100%

公司 2015 年期末资产比 2014 年期末增加了 9,087.08 万元，增长 108.25%，主要为公司 2015 年存货和应收账款均有大幅上升，同时，当年新增了一笔 900 万的银行短期借款、实施 2 次股权定增募集资金 1,281.6 万元，增加了货币资金。

公司资产主要由存货、应收账款、预付款项、货币资金构成。公司资产构成与业务模式相匹配。

2、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755.42	47,638.31	33,470.85
银行存款	2,338,099.08	8,687,720.63	808,077.80
其他货币资金	2,227,255.08	1,395,170.38	720,103.19
合 计	4,571,109.58	10,130,529.32	1,561,651.84

公司 2015 年期末货币资金相比 2014 年期末增加了 856.89 万元，增长了 548.71%。主要为满足业务扩张的资金需求进行的债务融资和股权融资，公司 2015 年新增了一笔 900 万的银行借款，且当年进行了 2 次累计 1,281.6 万元的定向股权融资。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主要为留在 eBay 开立的代收货款账户资金余额。

3、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结构如下：

单位：元

2016年6月30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存货账面价值比重
原材料	4,426,811.78	-	4,426,811.78	3.42%
库存商品	131,990,234.21	7,509,291.95	124,480,942.26	96.16%
在产品	158,139.58	-	158,139.58	0.12%
委托加工物资	384,189.84	-	384,189.84	0.30%
合计	136,959,375.41	7,509,291.95	129,450,083.46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存货账面价值比重
原材料	3,097,617.01	-	3,097,617.01	2.58%
库存商品	124,072,691.19	7,373,912.65	116,698,778.54	97.06%
在产品	434,344.45	-	434,344.45	0.36%
合计	127,604,652.65	7,373,912.65	120,230,740.00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存货账面价值比重
原材料	6,870,782.96	-	6,870,782.96	14.21%
库存商品	48,116,746.36	6,811,899.74	41,304,846.62	85.44%
在产品	169,567.10	-	169,567.10	0.35%
合计	55,157,096.42	6,811,899.74	48,345,196.6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698,365.09	92,834.92	20,699.73	-	-	-	6,811,899.74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6,811,899.74	196,029.21	365,983.70	-	-	-	7,373,912.65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7,373,912.65	-	135,379.29	-	-	-	7,509,291.95	

公司存货绝大部分为库存商品，库存商品绝大部分是公司直接采购的贴牌成品。对于部分类型产品（主要为销量稳定的平板产品），公司采购主要功能部件，

利用租赁的小型厂房进行加工，公司的加工环节为简单加工和功能部件组装，工序简单、流程较短。公司按生产需求进行采购，原材料和在产品在库时间较短，所以公司存货主要以库存商品形式存在。亦因如此，报告期内原材料和在产品均未提跌价准备。公司对库存商品按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了跌价准备。

公司介入并保留简单加工和组装环节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售产品有一些质量、销量稳定的品类，这些品类的加工组装环节由公司自有生产线完成，一方面能对该类产品的成品末端环节进行质量、外观等要素把控，确保这类产品在市场上的良好口碑，保证品牌形象，另一方面公司考虑到销售季节性影响，仅保留了一定产能的加工组装线，保证全年不出现闲置，而且将一些简单加工、组装环节纳入公司控制的范围，使得产成品价格比直接采购更低。

公司 2015 年末存货余额 12,023.07 万元，相比 2014 年末增加了 7,188.55 万元，增幅 131.35%；2016 年 6 月末公司的存货 12,945.01 万元，相比年初增加了 921.93 万元，增幅 7.33%。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的存货周转率为 0.74、1.98、3.08，呈现持续下降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 3C 及其他综合产品境外在线销售，为确保及时发货、增强线上购买体验、提高品牌知名度，公司准备一定规模的海外存货，公司一般根据对未来市场的判断，决定一段时间内的发货品种和数量。公司自 2015 年四季度开始通过在原有平台开设新账户和在新平台开设新账户的方式拓宽销售渠道，2015 年及 2016 年上半年在主要电商平台累计新开设 39 个新账户，为满足部分平台账户下的最低库存要求及达到公司的销售目标，公司大幅增加了境外存货量，而事实上新账户运营需要一定时间进入稳定成熟状态，新账户的存货周转率低于老账户，因此 2015 年存货周转相比 2014 年有较大幅下降。再者，每年四季度是 3C 产品销售旺季，一、二季度存货周转率低于全年周转率，因此 2016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相比 2015 年也有所下降。公司存货规模大幅上升、存货周转率降低，使得公司短期内存在商品滞销和减值的风险。但是，随着公司新账户持续运营，新增销售渠道逐渐发力，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将会持续回升。

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的委托加工物资余额为 38.42 万元，为公司委外加工的平板功能部件。公司 2016 年上半年计划推出新型的平板产品，考虑到新产品

的市场销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未就这部分产能需求而扩大生产组装线，将这部分产品以委外的方式加工组装。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7,406,937.09	100.00	870,346.86	5.00	16,536,590.23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17,406,937.09	100.00	870,346.86	5.00	16,536,590.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406,937.09	100.00	870,346.86	5.00	16,536,590.23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2,398,265.86	100.00	1,119,933.02	5.00	21,278,332.84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22,398,265.86	100.00	1,119,933.02	5.00	21,278,332.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398,265.86	100.00	1,119,933.02	5.00	21,278,332.84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8,886,351.53	100.00	448,975.02	5.05	8,437,376.5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8,886,351.53	100.00	448,975.02	5.05	8,437,376.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8,886,351.53	100.00	448,975.02	5.05	8,437,376.51
-----	--------------	--------	------------	------	--------------

(4)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6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406,937.09	870,346.86	5.00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17,406,937.09	870,346.86	5.00
账 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305,116.68	1,101,303.18	5.00
1至2年			
2至3年	93,149.18	18,629.84	2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22,398,265.86	1,119,933.02	5.00
账 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793,202.35	439,660.10	5.00
1至2年	93,149.18	9,314.92	10.00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8,886,351.53	448,975.02	5.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Aliexpress	8,347,949.62	417,397.48	47.96
Amazon	3,067,262.87	153,363.14	17.62
Wish	2,090,147.81	104,507.39	12.01
DHgate	1,520,443.76	76,022.19	8.73
深圳市永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5,189.25	37,759.46	4.34
合 计	15,780,993.31	789,049.66	90.66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Amazon	4,064,584.65	203,229.23	18.15
江西伟恒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291,733.86	164,586.69	14.70
深圳市朗魅科技有限公司	3,039,750.24	151,987.51	13.57
Wish	2,959,129.49	147,956.47	13.21
深圳市索普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47,912.00	67,395.60	6.02
合 计	14,703,110.24	735,155.50	65.65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Amazon	4,399,650.40	219,982.52	49.51
深圳市华际科技有限公司	1,957,497.89	97,874.89	22.03
深圳市奇鼎实业有限公司	1,591,327.95	79,566.40	17.91
Aliexpress	548,643.67	27,432.18	6.17
DHgate	135,803.68	6,790.18	1.53
合 计	8,632,923.59	431,646.17	97.15

公司通过 Amazon、Aliexpress 等平台销售，货款先进入平台的账户，结算时扣除交易手续费、配送费等转入公司银行账户（各平台的销售回款政策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八、商业模式”之“（六）合作模式”），在发送货物确认收入与平台结算汇款期间，产生一定的应收账款余额。公司的业务模式决定了应收账款集中发生在电商平台，为谨慎起见，公司对第三方平台的应收账款均按年限（1年以内）计提了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另一部分主要是子公司万国通 3C 产品零部件（包括液晶屏、电池等）销售时产生。公司与供应商具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利用供应商在价格、账期上给予的优惠条件，万国通经营一部分 3C 零部件的批发贸易业务。公司绝大部分销售为通过电商平台实现的 3C 产品成品销售，电商平台的销售回款时间一般较短，因此，每期末的对电商平台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小，从而使得万国通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进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 5 名。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5、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92,748.54	100.00	10,173,450.41	100.00	17,782,946.28	100.00
合计	4,292,748.54	100.00	10,173,450.41	100.00	17,782,946.28	100.00

（2）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款总额比例（%）	预付款时间	款项性质
深圳市永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1.65	1年以内	货款
飞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2,475.60	9.84	1年以内	货款
黑龙江俄速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11,892.70	9.60	1年以内	物流费
深圳市德明科技有限公司	383,530.95	8.93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一恒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4,414.93	4.3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902,314.18	44.32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款项性质
深圳市德明科技有限公司	5,114,979.18	50.28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永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9.66	1年以内	货款
WINIT (HK) TRADING LTD.	1,301,507.20	12.79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新飞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1,048,237.69	10.30	1年以内	货款
HK ANSON COMPANY LTD.	284,562.39	2.80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9,749,286.46	95.83	-	-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款总额比例（%）	预付款时间	款项性质
深圳市德明科技有限公司	17,566,070.97	98.78	1年以内	货款
英华达（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5,440.00	0.59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广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0.28	1年以内	货款
思齐软件（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	0.11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鑫宇环检测有限公司	13,500.00	0.08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7,755,010.97	99.84	-	-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向供应商预付的采购货款或物流费。

（3）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欠款。

6、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年6月30日			
种 类	金 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4,197,675.43	281,229.72	3,916,445.7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4,197,675.43	281,229.72	3,916,445.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197,675.43	281,229.72	3,916,445.71
2015年12月31日			
种 类	金 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3,794,619.52	189,535.05	3,605,084.47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3,794,619.52	189,535.05	3,605,084.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794,619.52	189,535.05	3,605,084.47
2014年12月31日			
种 类	金 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6,124,057.67	481,561.08	5,642,496.59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6,124,057.67	481,561.08	5,642,496.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124,057.67	481,561.08	5,642,496.59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押金	857,982.72	605,745.50	-
关联方资金	-	-	693,351.54
出口退税	1,943,151.97	1,411,170.21	4,851,649.52
往来款及其他	1,396,540.74	1,777,703.81	579,056.61
合 计	4,197,675.43	3,794,619.52	6,124,057.67

(3) 其他应收款减值情况

单位：元

账 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70,756.56	138,537.83	5.00%	3,794,619.52	189,535.05	5.00%	2,616,893.89	130,844.70	5.00%
1至2年	1,426,918.87	142,691.89	10.00%	-	-	-	3,507,163.78	350,716.38	10.00%
2至3年	-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
合 计	4,197,675.43	281,229.72	6.70%	3,794,619.52	189,535.05	5.00%	6,124,057.67	481,561.08	7.14%

(4) 其他应收款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943,151.97	1年以内	46.29

深圳市德明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0,000.00	1年以内	11.43
深圳市平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73,600.00	1-2年	6.52
深圳市汇纳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263,800.00	1-2年	6.28
林连贡	往来款	100,000.00	1年以内	2.38
合计	--	3,060,551.97	--	72.91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411,170.21	1年以内	37.19
深圳市德明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0,000.00	1年以内	12.65
深圳市平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73,600.00	1年以内	7.21
深圳市汇纳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	128,600.00	1年以内	3.39
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押金	50,000.00	1年以内	1.32
合计	--	2,343,370.21	--	61.76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4,851,649.52	1年以内	85.98
李健文	关联方资金	693,351.54	1年以内	12.29
彭舒	员工借款	11,000.00	1年以内	0.19
Carolyn	员工借款	61,438.13	1年以内	1.09
Kelly	员工借款	1,200.00	1年以内	0.02
合计	--	5,618,639.19	--	99.58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产品出口退税，为谨慎起见，公司对出口退税按5%计提坏账准备。境外子公司直接向境内供应商采购的成品不涉及增值税出口退税，2015年出口退税下降的原因在于境外公司直接采购的比例有所增加。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对深圳市德明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48万元为公司2015年7月向其预付的货款，后因取消采购计划，该笔款项转为其他应收款。林连贡为公司员工，公司对其应收款项10万元为业务备用金。

2014 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李健文的资金往来主要为日常业务备用金及报销款。在以前年度，公司规范运行程度较低，日常未及时清理业务备用金、报销款等款项；2015 年以后，公司加强了规范化运作，控制员工日常业务备用金的额度，及时结算相关报销款项。2015 年，公司已收回李健文 2014 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693,351.54 元。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进项税额	4,915,031.21	3,902,769.01	2,266.01
合 计	4,915,031.21	3,902,769.01	2,266.01

2015 年末，公司可抵扣进项税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大幅增加、存货周转率下降，相应地，累积的可抵扣进项税额大幅增加。

8、固定资产

(1)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10	5	9.5
其他	3	5	31.67

(2)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及其折旧、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3,684,141.09	3,450,481.20	2,534,373.18
机器设备	1,248,452.13	1,214,729.51	767,905.15
运输工具	298,919.36	298,919.36	298,919.36
电子设备	1,909,774.33	1,727,918.77	1,322,668.96
其他	226,995.27	208,913.56	144,879.71
二、累计折旧	1,999,411.94	1,511,598.36	849,543.41
机器设备	516,524.78	345,314.48	218,810.82
运输工具	76,951.54	62,447.79	34,050.31
电子设备	1,178,940.35	922,160.02	498,991.35
其他	226,995.27	181,676.07	97,690.93
三、减值准备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电子设备	-	-	-
其他	-	-	-
四、账面价值	1,684,729.15	1,938,882.84	1,684,829.77
机器设备	731,927.35	869,415.03	549,094.33
运输工具	221,967.82	236,471.57	264,869.05
电子设备	730,833.98	805,758.75	823,677.61
其他	-	27,237.49	47,188.78

(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4)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情况。

(5)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9、无形资产

(1)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等。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5	直线法	-
专利权	10	直线法	-

(2) 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减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3,017,026.82	3,017,026.82	72,076.44
软件	3,009,668.33	3,009,668.33	64,717.95
专利权	7,358.49	7,358.49	7,358.49
二、累计摊销	221,360.58	59,031.36	12,858.50
软件	217,558.74	55,965.36	11,264.18
专利权	3,801.84	3,066.00	1,594.32
三、减值准备	-	-	-
软件	-	-	-
专利权	-	-	-
四、账面价值	2,795,666.24	2,957,995.46	59,217.94
软件	2,792,109.59	2,953,702.97	53,453.77

专利权	3,556.65	4,292.49	5,764.17
-----	----------	----------	----------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形。

(4) 公司 2015 年开发支出情况为：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软件开发		4,221,300.85		2,740,187.98	1,481,112.87	
合计		4,221,300.85		2,740,187.98	1,481,112.87	

① 2015 年公司内部研发支出主要用于万方 iRULU 商城 Android 软件 V1.0 和万方 iRULU 商城 ios 版软件 V1.0（以下统称“商城软件”）、艾米特音乐灯手机应用软件【简称：音乐灯】V1.0（下称“音乐灯软件”）、万方 iRULU 平板手写识别优化处理软件 V1.0、万方 iRULU 平板护眼亮度感应软件 V1.0、万方 iRULU 平板电脑软硬件升级监控系统 V1.0、万方 iRULU 平板电脑教育系统软件 V1.0 的研究开发，上述软件均已取得软件著作权。其中商城软件和音乐灯软件等 3 项软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在相应时点进行了资本化处理。

商城软件系公司建立于谷歌 Android 系统和苹果 ios 操作系统的手机应用软件，主要功能系为客户提供商品浏览的平台并执行手机端在线交易。作为 PC 端自有商城网站的补充，商城移动软件是适应移动互联网普及发展趋势下建立自有商城的重要工具。目前此软件已经在 Android 市场和 ios 平台发布，并提供下载。

音乐灯软件是公司针对自主研发并取得外观性专利产品音响灯（一款智能音箱产品）而开发的应用软件，该软件能够控制音响播放、灯光选择。该款产品开发完成后，音乐灯即进入销售状态，目前仍在售。

因此，商城软件的开发是应对自有商城客户的利用碎片时间浏览购买 3C 产品的需求的重要举措，对公司打造自有品牌、降低对大型电商平台依赖具有战略意义；音乐灯软件开发有利于增加畅销产品音乐灯竞争力，是公司自主研发爆款产品的有力尝试。

②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方法

根据研发项目进程的不同，公司将项目研发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

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将产品市场信息获取、研发意向形成、可行性论证、研发项目通过立项等环节归属于研究阶段。开发阶段是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研究阶段工作完成后的下一阶段，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公司在研发过程中立项完成后即进入开发阶段直至项目研发完成并通过验收小组验收。

③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步骤、各步骤的文件资料及证明单据

(A) 可行性分析

公司产品的研发是在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围绕市场需求展开的，研发部门根据获取的市场需求信息形成初步的研发意向。研发部门根据研发意向组织专门的人员在项目要求、项目期限要求、项目目标、项目预期成果、项目的环境、条件、假定和限制、决定可行性的主要因素、实施方案、市场可行性分析、技术可行性分析、经济可行性分析等方面进行深入的可行性论证，该阶段将形成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阶段的文件为可行性研究报告。

(B) 内部评审及立项

可行性论证完成后，公司将组织人员进行项目方案评审，已确定是否满足下列条件：“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评审过程中，只有满足上述条件才可以立项。该阶段的文件为立项申请报告。

(C) 研发计划及实施

项目立项后，同时以项目任务书的形式对项目负责人、研发内容、项目实施进展计划、核心团队加以明确。该阶段将形成项目任务书，并初步确定研发计划。项目研发计划确定后，公司通过前期项目积累的经验、技术以及不断的检视，进

行项目的开发，同时不断调整研发计划，直至项目研发完成。该阶段的文件为项目研发任务书、项目研发费用支出明细表及附件。根据研发计划，项目研发完成后，研发人员将组织相关的内部测试，对测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改进，直至产品满足设计方案要求。该阶段将最终形成研发项目总结报告。

(D) 项目验收

项目研发完成并形成总结报告后，公司将由各相关部门负责人员组成的验收小组，根据主要设计参数对项目进行验收。项目经验收小组验收通过，则整个研发结束。该阶段将形成研发项目验收报告。

④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时点和条件

公司对研发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出具可行性分析报告后进行项目立项，予以立项的项目均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定位明确且在技术方面具有可行性，公司同时基本确定能够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因此，公司将通过立项审批的时点作为开始开发阶段的时点。同时满足如下 5 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实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d. 有足够的技术、财物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⑤ 开发阶段支出确认无形资产的具体时点和条件

当研发项目完成并通过公司组织的验收小组验收及外部中介机构测试通过后，以取得验收小组验收的时点作为终止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时点。同时，公司根据验收小组签发的研发项目验收报告及外部中介机构测试通过报告书，将项目开发阶段支出累计发生额确认无形资产。

⑥ 研发费用的归集方法

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人员工资以及差旅费、固定资产折旧等。研发部门针对各具体研发项目成立专门研发小组并确定研发人员名单，同时指定专人对各项目研发人员实际参与情况进行逐日统计并形成“月度各研发项目人员参与情况统计报表”，经负责领导签字后报财务部门。财务部门对各研发项目分别建立台账，每月根据研发部门提供的“月度各研发项目人员参与情况统计报表”、研发人

员差旅费报销单、研发项目固定资产使用情况等，分别对与研发相关的工资、差旅费、折旧等进行归集。

根据以上原则，公司软件开发的研发阶段划分及资本化情况为：

研发项目	研究阶段			开发阶段			
	时间	工作内容	研究费用 (元)	时间	工作内容	开发支出(元)	其中资本化的 支出(元)
商城 Android 软件	2014.7- 2015.3	进行用户调研、 技术可行性分 析、完成公司立 项。出具《可行 性报告》、《立 项申请书》	418,796.06	2015.4- 2015.10	确定和调整项 目研发计划、进 行开发、项目验 收。出具《项目 总结报告》、《验 收报告》	2,104,753.95	1,246,896.62
商城 ios 软件	2014.8- 2015.5	进行用户调研、 技术可行性分 析、完成公司立 项。出具《可行 性报告》、《立 项申请书》	267,694.32	2015.6- 2015.10	确定和调整项 目研发计划、进 行开发、项目验 收。出具《项目 总结报告》、《验 收报告》	1,582,060.38	1,063,492.82
音乐灯软 件	2014.10- 2014.12	进行市场调研、 市场可行性、技 术可行性、经济 可行性分析，完 成公司立项。出 具《可行性分析 报告》、《立项 申请书》	112,576.47	2015.1- 2015.5	确定和调整项 目研发计划、进 行开发、项目验 收。出具《项目 总结报告》、《验 收报告》	534,486.52	429,798.54
合计			799,066.85			4,221,300.85	2,740,187.98

开发阶段进入尾声，由专人负责申报软件著作权和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经权力机构批准并取得相关资质证明或者确定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后随即结转确认无形资产。

公司对其他软件，包括万方 iRULU 平板手写识别优化处理软件 V1.0、万方 iRULU 平板护眼亮度感应软件 V1.0、万方 iRULU 平板电脑软硬件升级监控系统 V1.0、万方 iRULU 平板电脑教育系统软件 V1.0 均作为产品中应用软件的补充、研发程序简单，难以严格区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将其相关研发支出均予费用化。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装修费	-	304,771.41	42,329.35	-	262,442.06
合计	-	304,771.41	42,329.35	-	262,442.06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年6月30日
装修费	262,442.06	-	13,803.13	-	248,638.93
合计	262,442.06	-	13,803.13	-	248,638.93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为2015年6月份办公总部新址装修费用304,771.41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内公司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0,089.33	97,513.40	2,187,323.35	332,096.63	1,702,273.41	425,568.35
合计	650,089.33	97,513.40	2,187,323.35	332,096.63	1,702,273.41	425,568.35

(七) 主要负债

1、负债构成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负债比例	金额(元)	占负债比例	金额(元)	占负债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09,423.47	9.57%	9,024,037.55	5.98%	4,527,371.60	6.03%
应付账款	66,649,771.10	58.44%	82,416,738.75	54.65%	65,495,867.07	87.19%
预收款项	5,181,676.91	4.54%	2,481,315.23	1.65%	33,259.52	0.04%
应付职工薪酬	3,156,896.13	2.77%	2,141,895.85	1.42%	858,174.17	1.14%
应交税费	850,071.93	0.75%	1,049,996.48	0.70%	1,444,752.11	1.92%
其他应付款	26,474,256.01	23.21%	52,234,261.83	34.63%	1,102,832.42	1.47%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3,222,095.55	99.27%	149,348,245.69	99.03%	73,462,256.89	97.79%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828,792.44	0.73%	1,469,051.01	0.97%	1,659,834.19	2.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792.44	0.73%	1,469,051.01	0.97%	1,659,834.19	2.21%

负债合计	114,050,887.99	100%	150,817,296.70	100%	75,122,091.08	1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二者占公司负债总额的80%以上；公司无长期负债。

公司负债结与公司业务模式匹配。

2、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情况为：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460,000.00
保证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信用借款	1,909,423.47	24,037.55	67,371.60
合 计	10,909,423.47	9,024,037.55	4,527,371.60

报告期内，公司保证借款为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与浦发银行编号为 7904201528019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浦发银行向公司提供借款本金 9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6 日。李健文及其夫人钟旗和浦发银行签订编号为 ZD7904201500000012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共同房产作为借款抵押，抵押金额为 9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25 日，公司与包商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4100801XW30LJ1327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包商银行向公司提供借款本金 446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10.80%。李健文和钟旗为本借款合同的共同借款人。2014 年 9 月 25 日，李健文及其夫人钟旗与包商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人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4 年 9 月 25 日至 2019 年 9 月 24 日期间，包商银行与公司已签订或将要签订的所有授信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最高额为 446 万元；抵押人担保的范围为相关债权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违约金等。

3、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按性质分类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货款	65,856,622.26	75,309,424.65	62,262,732.89
物流费	793,148.84	7,107,314.10	3,233,134.18
合计	66,649,771.10	82,416,738.75	65,495,867.07

(2)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23,502.41	16.69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71,193.51	10.31
WEIHENG DIGITAL COMPANY LIMITED	非关联方	6,173,605.58	9.26
香港德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4,965.01	6.49
香港普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1,507.21	3.96
合 计		31,134,773.72	46.71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12,590.01	14.09
Viewer Development CO	非关联方	8,837,752.07	10.72
WEIHENG DIGITAL COMPANY LIMITED	非关联方	6,093,119.23	7.39
香港德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24,097.71	7.19
UPS	非关联方	5,823,601.52	7.07
合 计		38,291,160.54	46.46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万创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57,231.32	18.56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89,888.35	12.05
北京旅之星业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5,623.00	6.82
深圳市海王星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5,153.31	6.05
深圳市科海龙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2,910.89	3.97
合 计		31,080,806.87	47.45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应付账款均为应向供应商支付的货款或物流服务费。

(5)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的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21,048.56	11,649,232.07	11,612,106.46	858,174.1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6,697.71	286,697.71	
合 计	821,048.56	11,935,929.78	11,898,804.17	858,174.17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58,174.17	20,424,096.13	19,140,374.45	2,141,895.8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6,058.51	616,058.51	
合 计	858,174.17	21,040,154.64	19,756,432.96	2,141,895.85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2,141,895.85	14,498,844.83	13,488,999.31	3,151,741.3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8,834.23	413,679.47	5,154.76
合 计	2,141,895.85	14,917,679.06	13,902,678.78	3,156,896.13

(2) 短期薪酬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1,048.56	11,438,595.23	11,401,469.62	858,174.17
(2) 职工福利费		106,738.21	106,738.21	
(3) 社会保险费		103,898.63	103,898.63	
其中: ①医疗保险费		78,119.27	78,119.27	
②工伤保险费		12,889.68	12,889.68	
③生育保险费		12,889.68	12,889.68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821,048.56	11,649,232.07	11,612,106.46	858,174.17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8,174.17	19,514,437.34	18,230,715.66	2,141,895.85
(2) 职工福利费		452,142.03	452,142.03	
(3) 社会保险费		294,795.25	294,795.25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238,789.93	238,789.93	
②工伤保险费		28,002.66	28,002.66	
③生育保险费		28,002.66	28,002.66	
(4) 住房公积金		162,721.50	162,721.5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858,174.17	20,424,096.13	19,140,374.45	2,141,895.85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1,895.85	13,778,727.27	12,768,881.75	3,151,741.37
(2) 职工福利费		438,882.38	438,882.38	
(3) 社会保险费		259,929.18	259,929.18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231,761.24	231,761.24	
②工伤保险费		14,197.29	14,197.29	
③生育保险费		13,970.65	13,970.65	
(4) 住房公积金		20,586.00	20,586.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0.00	720.00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2,141,895.85	14,498,844.83	13,488,999.31	3,151,741.3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0,527.76	260,527.76	

失业保险费		26,169.95	26,169.95	
合 计		286,697.71	286,697.71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560,053.19	560,053.19	
失业保险费		56,005.32	56,005.32	
合 计		616,058.51	616,058.51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371,548.84	366,394.08	5,154.76
失业保险费		47,285.39	47,285.39	
合 计		418,834.23	413,679.47	5,154.76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 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35,302.88	454,927.55	
企业所得税	709,769.05	565,879.96	1,257,467.76
个人所得税		3,590.53	-714.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06.30	50,730.89
教育费附加		2,316.99	21,741.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44.66	14,494.54
消费税	5,000.00	16,330.49	101,031.24
合 计	850,071.93	1,049,996.48	1,444,752.11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深国税证（2016）第 31053 号），公司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无重大税务违法记录；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深地税龙违证[2016]10000859 号），公司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发现税务违法记录。

6、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情况为：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货款	5,181,676.91	2,481,315.23	33,259.52

合 计	5,181,676.91	2,481,315.23	33,259.52
-----	--------------	--------------	-----------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金额较小，主要为公司收到的供应链公司预先支付的货款。

7、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非金融机构借款	2,200,000.00	2,800,000.00	
关联方资金	15,334,434.67	2,649,045.05	
往来款及其他	8,939,821.34	46,785,216.78	1,102,832.42
合 计	26,474,256.01	52,234,261.83	1,102,832.42

(2)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 5 名情况：

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李健文	15,334,434.67	57.92
深圳前海汇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85,916.86	11.2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知新 2 号私募投资金额	2,600,000.00	9.82
深圳前海光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00	7.55
深圳市亚中迅电子厂	300,000.00	1.13
合 计	23,220,351.53	87.7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 5 名情况

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知新 2 号私募基金	10,000,000.00	19.14
苏州知新善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9.14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0.00	15.32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9.5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知新 1 号私募基金	5,000,000.00	9.57
合 计	38,000,000.00	72.74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为上述机构投资者于 2015 年 7 月陆续投入公司拟作为股款的资金，后由于各方对投资条款存在异议，进行友好协商，协商期间上述款项不计利息。上述投资者中的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合计 2,300 万元款项已于 2016

年6月作为投资款计入公司股本和资本公积，苏州知新、锦富泽金、东方嘉盛登记为公司股东，与此相关的公司内部决议程序、各方协议签署、工商登记变更等均已完备履行。按协议，公司应退还知新1号、知新2号合计1,500万款项。相关情况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一）公司历史沿革”中上述投资者的增资过程。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已偿还知新1号500万元、知新2号740万元，对知新2号其他应付款余额260万元。

（4）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王志伟	515,810.00	46.77%
American Express 1004	77,557.84	7.03%
Chase 1041	99,622.22	9.03%
阮享冬	57,226.22	5.19%
Chase 0625	44,221.40	4.01%
合计	794,437.67	72.03%

① 截至2014年末，公司应付王志伟的515,810.00元款项为王志伟对公司的短期借款产生的应付本金和利息。2014年11月7日，公司与王志伟签署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向王志伟借款50万，期限3个月，年化利率为22.32%。彼时，王志伟为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委派代表，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万方有限的全资母公司万方控股20%的股权。2016年5月1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王志伟当选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该笔借款已到期归还。

② 应付American Express 1004的款项为2014年未结清的物流费用，该笔款项已于2015年结清。

③ 应付Chase 1041、Chase 0625的款项为境外子公司USA 111的信用卡还款额，已于2015年结清。

8、预计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负债为计提的预估退货金额，每期余额情况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计负债	828,792.44	1,469,051.01	1,659,834.19
合计	828,792.44	1,469,051.01	1,659,834.19

公司根据当地的法律法规、销售平台政策，制定退货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的具体退货政策为：

退货期	美国境内客户	美国境外的国际客户
60个自然日内	① 产品质量问题：公司全额退款或者等价商品替换，公司承担运费。 ② 产品与描述不符或损坏：买家提供图片证明，公司将商品寄出后，安排退款或重寄，公司承担运费。 ③ 无理由退换货：买家承担退回运费。 ④ 产品无质量问题，买家需要更换更好的或者升级：买家需要补差价并且付 5 美元的退货手续费和操作费，买家承担退回运费。	① 产品问题：买家出示证明，由双方协商，一般为退款 50%，无需退换货；或者买家再支付 50%，重发货。 ② 无理由退换货：买家承担退回运费和重发货运费。
60个自然日至一年	任何产品问题，买家承担退换货的费用或者维修费用。 ① 维修：买家所需承担产品原价的 30% 作为手续费。 ② 退换：如果买家需要换新产品，买家需要承担产品原价的 50% 作为手续费。	同左

报告期内 2014 年至 2016 年 1-6 月发生退货的金额分别为 10,412,382.90 元，16,666,252.41 元，15,575,867.57 元，占当年销售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7.50%，8.80%，7.05%。

基于收入确认的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预计在下个会计期间销售退货金额，相应的会计处理如下：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以往历年的退货的周期及退货水平经验估计退货的可能性冲减当期收入、成本，确认预计负债。借记主营业务收入；贷记主营业务成本、预计负债。实际发生销售退回时，借记库存商品、预计负债，贷记应收账款。针对会计年度期间内发生的退货，相应的会计处理为：借记主营业务收入，贷记应收账款；收到退货后，借记库存商品，贷记主营业务成本。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股本(资本)	22,422,466.00	5,870,253.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48,342,601.81	90,122,202.00	9,3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21,038.08	-111,617.69	-57,802.86
未分配利润	-16,026,088.05	-71,751,233.29	-1,403,422.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617,941.68	24,129,604.02	8,838,774.22
少数股东权益	189,726.78	-134,577.68	-19,315.33
股东权益合计	54,807,668.46	23,995,026.34	8,819,458.89

七、管理层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33.84	33.96	3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29	-439.67	367.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7.57	-2.04	35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10	3.28

1、毛利率

详细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主要情况”之“(三) 毛利率变动情况”。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4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为312.83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149.80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67.55%；2015年公司按平均净资产为1,602.63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7,046.31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439.67%；2016年1-6月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917.79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1,940.61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47.29%。

3、基本每股收益

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41元、-0.10元、3.28元。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6次增资扩股，以及业务扩张短期内产生的大量期间费用使得盈利为负，对每股收益影响较大。随着公司扩张的销售渠道进入稳定状态，公司盈利状况将改善，每股收益将由负转正。

（二）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67.54%	86.27%	89.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07%	68.18%	85.14%
流动比率（倍）	1.45	1.13	1.11
速动比率（倍）	0.22	0.23	0.21

1、资产负债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9.49%、86.27%、67.54%。公司负债的主要形式为经营性负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对上游供应商的应付账款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主要是因为2015年、2016年1-6月累计进行了6次增资扩股，资产规模增幅大于负债增幅。

行业内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公司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傲基电商（834206.OC）	47.99%	45.20%	58.15%
价之链（838599.OC）	31.93%	22.07%	128.15%
跨境通（002640.SZ）	45.98%	34.56%	16.92%
平均值	41.97%	33.94%	67.7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方面是公司较好的利用了部分长期合作的上游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政策，另一方面，若公司收入增长缓慢、现金回款效率降低，公司可能存在一定的偿付风险。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6年 6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傲基电商	2.05	2.24	1.66	0.92	1.40	0.72
价之链	2.14	4.08	0.69	1.11	3.18	0.23
跨境通	1.44	1.78	3.13	0.62	1.02	2.32
平均值	1.88	2.70	1.82	0.88	1.87	1.09
公司	1.45	1.13	1.11	0.22	0.23	0.21

可比公司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45倍、1.13倍和1.11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22倍、0.23倍和0.21倍。流动比率呈上升趋势，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多次增资扩股，股东现金投入增加使得短期偿债保障能力得到加强。报告期内，公司的速动比例较低，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值，主要原因为公司的流动资产形式主要为海外仓存货。公司在海外有自租仓库，因此公司能在海外存储比同行业公司相对营收更高规模的存货，为销售发货及时性提供保障，尤其是在销售旺季，海外成规模的存货优势得到显现。但是，存货规模大、速动比率低，使得企业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4	17.05	25.03
存货周转率（次）	0.74	1.98	3.08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34、17.05、25.03，呈现下降趋势。公司的应收账款的对象主要为第三方电商平台，2014年公司主要销售平台为eBay，当年通过eBay销售占收入总额比重为78.21%，在eBay平台通过paypal直接收款，公司可以随时提取货款，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低、周转率高；公司2015年之后在其他电商平台开设账号，销售重心往Amazon、Aliexpress转移，Amazon、Aliexpress的销售回款政策让公司产生较大量的应收账款。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公司通过Amazon销售占比为16.26%、26.53%、38.72%，通过Aliexpress的销售占比为0.66%、6.94%、14.82%，均呈现上升趋势，而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通过eBay销售比例为78.21%、51.03%、31.33%，不断下降。另外，账号增多也是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一个原因。

公司增加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各大电商平台，由各大平台的销售回款政策决定，为业务开展的正常现象，此类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并不高，处于谨慎考虑，公司对平台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是，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使得公司现金回笼

效率降低，现金流压力增加，可能对偿付供应商应付款、业务正常开展带来不利影响。

2、存货周转率

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74、1.98、3.08，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主要从事3C及其他综合产品境外在线销售，为确保及时发货、增强线上购买体验、提高品牌知名度，公司准备一定规模的海外存货，公司一般根据对未来市场的判断，决定一段时间内的发货品种和数量。公司2015年及2016年上半年在主要电商平台累计新开设39个新账户，为满足部分平台账户下的最低库存要求及达到公司的销售目标，公司大幅增加了境外存货量，而事实上新账户运营需要一定时间进入稳定成熟状态，新账户的存货周转率低于老账户，因此2015年存货周转相比2014年有较大幅下降。再者，每年四季度是3C产品销售旺季，一、二季度存货周转率低于全年周转率，因此2016年1-6月存货周转率相比2015年也有所下降。公司存货规模大幅上升、存货周转率降低，使得公司短期内存在商品滞销和减值的风险，同时，存货周转率降低可能使得公司面临现金流的压力，对偿付供应商应付款、业务正常开展带来不利影响。

随着公司新账户持续运营，新增销售渠道逐渐发力，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将会持续回升。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4,493.81	-12,300,530.41	-4,679,22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465.28	-914,172.54	-279,09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8,011.99	21,568,180.16	4,873,674.5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27.36	215,400.27	3,773.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9,419.74	8,568,877.48	-80,871.79

1、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557,991.63	248,573,626.07	234,551,503.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4,355.34	6,814,021.05	2,449,082.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70,258.48	51,037,333.18	33,163,72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542,605.45	306,424,980.30	270,164,31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472,860.32	228,840,068.87	177,211,800.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27,219.00	19,510,996.29	13,023,80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265.26	1,256,312.03	1,709,35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5,754.68	69,118,133.52	82,898,58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777,099.26	318,725,510.71	274,843,54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4,493.81	-12,300,530.41	-4,679,228.02

2016年1-6月、2015年和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234,493.81元、-12,300,530.41元和-4,679,228.02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符合公司所处线上零售行业特征。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量净流出持续增加，原因在于公司新开设了平台账号、大幅增加了存货采购，而新设的账号进入持续稳定的销售状态需要一定时间，使得销售增速低于存货增速，而且公司在各平台的销售比例发生变化，销量增加的平台的销售回款政策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465.28	914,172.54	279,092.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65.28	914,172.54	279,09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465.28	-914,172.54	-279,092.1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主要为公司进行信息系统研发购置的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12,81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58,356.63	19,323,099.17	4,987,158.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58,356.63	32,139,099.17	4,987,158.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9,0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0,344.64	1,510,919.01	113,484.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0,344.64	10,570,919.01	113,48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8,011.99	21,568,180.16	4,873,674.54

公司2015年进行了2次增资扩股，通过向万方合伙、一零八七二股权定增，分别吸收资金421.6万元、860万元；2016年1-6月公司进行了2次增资扩股，通过向苏州知新、东方嘉盛、锦富泽金、弘牛一期股权定增，分别吸收资金1,000万、500万、800万、1,700万，其中苏州知新、东方嘉盛、锦富泽金合计2,300万已于2015年投入公司作为往来款，于2016年6月增资入股。具体情况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一）公司股本演变”中上述投资者的增资过程。

4、公司从净利润调整到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77,937.49	-70,463,072.72	11,498,006.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0,760.97	556,403.97	-1,831,021.44
固定资产折旧	487,813.58	662,054.95	560,253.11
无形资产摊销	162,329.22	46,172.86	9,473.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803.13	42,329.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99,456.30	1,510,919.01	113,484.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583.23	93,471.72	510,97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54,722.76	-72,447,556.23	-1,241,079.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8,974.73	9,938,934.02	-65,599,706.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87,560.14	44,667,957.39	51,296,609.81
其他	29,527.36	73,091,855.27	3,77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4,493.81	-12,300,530.41	-4,679,228.0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71,109.58	10,130,529.32	1,561,651.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30,529.32	1,561,651.84	1,642,523.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9,419.74	8,568,877.48	-80,871.79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

1、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	-------	-------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李健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何学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5%以上股东
3	何垂乾	董事、副总经理
4	傅光超	副总经理、持有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持有 80%股权的控股孙公司 FSGC 1%的股权
5	包兴彩	持有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持有 80%股权的控股孙公司 USA111 19%的股权、傅光超的母亲
6	黄海鹃	董事
7	王志伟	董事
8	袁政	董事
9	刘云峰	董事
10	戴秋生	监事会主席、实际控制人李健文的姐夫
11	王华林	监事
12	蔡先波	监事
13	唐亮	副总经理
14	苏周	副总经理
15	张旭	财务负责人

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2、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超过 5%股份的股东，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2	深圳万方网络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超过 5%股份的股东，董事长李健文担任该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3	香港万丰集团有限公司（HongKong All Rich Group Co., Ltd.）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	厦门万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	深圳市万国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	深圳市小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	香港中旗实业贸易有限公司（HongKong Central Banner Industrial & Trading Co., Ltd.）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的全资子公司
8	USA111 Inc.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的全资子公司
9	All Land Networking Co, Ltd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的全资子公司
10	All Great GMBH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的全资子公司

11	Fast & Secure Global Commerce, Inc.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万丰持有其 80.00% 的股权
12	厦门龙润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13	厦门坚果财富贰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14	厦门贝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
15	厦门坚果惠兴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
16	厦门坚果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董事长
17	厦门坚果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
18	厦门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董事总经理
19	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公司股东厦门坚果的普通合伙人、公司董事王志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
20	厦门正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厦门坚果投资的公司、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董事
21	厦门美家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厦门坚果投资的公司、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董事
22	好慷（厦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厦门坚果投资的公司、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董事
23	厦门玩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厦门坚果投资的公司、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副董事长
24	深圳市宝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厦门坚果投资的公司、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的董事
25	厦门坚果兄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26	厦门蜂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王志伟担任该公司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27	北京青青树动漫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11.03% 的企业
28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的合伙人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00% 的企业
29	北京联创兄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10.00% 的企业
30	厦门青瓷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8.98% 的企业
31	厦门战斗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35.00% 的企业
32	武汉改图网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10.00% 的企业
33	厦门尾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20.54% 的企业
34	大连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20.00% 的企业
35	福建先行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6.91% 的企业
36	成都来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7.46% 的企业
37	纳瓷（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的全资子公司
38	北京安好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坚果持股 15.04% 的企业

39	北京锦富泽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2.2299%股份的股东，董事刘云峰担任该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40	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刘云峰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41	北京大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刘云峰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42	深圳市艾米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何垂乾，副总经理苏周在 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和副总经理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无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 2014 年 11 月 7 日，公司与王志伟签署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向王志伟借款 50 万，期限 3 个月，年化利率为 22.32%。彼时，王志伟为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委派代表，厦门国海坚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万方有限的全资母公司万方控股 20%的股权。2016 年 5 月 18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王志伟当选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上述借款已到期归还。

②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刘云峰签署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向刘云峰借款 200 万，期限 90 天，年化利率 24.00%。刘云峰为公司股东锦富泽金的普通合伙人、北京大正财富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锦富泽金与公司 2016 年 6 月 12 日签署投资协议，并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登记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2.1931%的股份。2016 年 5 月 18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上，刘云峰被选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上述借款已到期归还。

（2）关联方租赁

2013 年 5 月 1 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李健文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李健文将其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2 号星蓝湾小区 D 座贵仕院 1304 室的房

产免费出租予万方有限，房屋面积为 173.54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此房产实际用于湖南分公司办公使用，后因湖南分公司搬离该房产，2015 年 8 月 1 日，公司与李健文签订《终止租赁合同协议书》，提前终止上述《房屋租赁合同》。

除此之外，公司的其他物业租赁对象均不为公司的关联方。

（3）关联方担保

① 2014 年 9 月 25 日，万方有限与包商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4100801XW30LJ1327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包商银行向公司提供借款本金 446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10.80%；还款方式为按季付息，付息日为每季末月的 20 日，最后一次付息日为贷款到期日。李健文和其夫人钟旗为本借款合同的共同担保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2014 年 9 月 25 日，抵押人李健文及钟旗与包商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抵押人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4 年 9 月 25 日至 2019 年 9 月 24 日期间，包商银行与公司已签订或将要签订的所有授信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最高额为 446 万元；抵押人担保的范围为相关债权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违约金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已经履行完毕。

② 2015 年 11 月 2 日，李健文、钟旗及其夫人钟旗和浦发银行签订编号为 ZD7904201500000012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李健文和钟旗以深房地字第 4000597753 号共有房产为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 日期间与浦发银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以及公司和浦发银行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提供抵押担保，前述债权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900 万元为限；担保范围包括本《最高额抵押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抵押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

③ 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深圳前海光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ET-WF（借）20150031 的借款合同，李健文与钟旗夫妇为共同借款人，双方约定借款仅用于公司经营跨境电子商务，不得擅自改变用途；借款金额为 200 万元整，年利率 18.0%，还款方式为一次性还本付息，借款期限 3 个月，借款起始日以第一

次放款时借款凭证所载实际发放款日为准。根据公司与深圳前海光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9日、2016年1月25日、2016年4月18日三次以借款凭证方式签订的续借协议，该笔款项尚未到偿还日期。

④ 2016年7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健文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权利质押合同》，万方网络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签署《融资额度协议》，李健文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300万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13.1584%）出质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用于公司借款质押担保，被担保主债权的期间为2016年7月19日至2019年7月19日，最高授信额度2,400万元。李健文已于2016年9月8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手续。

⑤ 2016年10月9日，公司与深圳市宝利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通”）签订编号为[借]字20160027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整，固定利率年息8%，借款按月计息，每月的20日结息，还款方式为一次还本，借款期限为6个月，自2016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4月13日止，按实际放款期限为准。2016年10月9日，万方合伙与宝利通签订编号为[质]字20160004号的《股权质押合同》，以其拥有公司的280万股股份质押给宝利通，为公司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⑥ 2016年10月9日，公司子公司万国通供应链与深圳市宝利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借]字20160028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整，固定利率年息8%，借款按月计息，每月的20日结息，还款方式为一次还本，借款期限为6个月，自2016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4月13日止，按实际放款期限为准。2016年10月9日，李健文与宝利通签订编号为[质]字20160003号的《股权质押合同》，以其拥有公司的300万股股份质押给宝利通，为万国通供应链该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担保均为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债务担保，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4）关联方收购

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其他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

单位：元

对象	内容	2016年1-6月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8,139,881.30

② 出售商品

单位：元

对象	内容	2016年1-6月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8,275,419.22

注：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3707%的股份。

（三）关联方往来

（1）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李健文	其他应收款	-	-	-	-	693,351.54	34,667.58
	合计	-	-	-	-	693,351.54	34,667.58

2014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发生的时间与金额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被占用方	占用方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金额（元）	发生原因	清理情况
			发生日	归还日			
万方网络	李健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4年	2015.1.4	106,489.68	预提差旅费，未及时报销产生的年终余额	2015年1月清理完毕
			2014.11.28	2015.2.11	100,000.00	第四季为公司销售旺季，公司资金较充足，李健文向公司借款用于个人资金短期周转。	2015年2月已全部偿还
			2014.12.26	2015.2.6	250,000.00		

USA 111			2014 年	2015 年 1 季度	236,861.86	预提业务备用金用于支付境外仓储费用未及时报销产生的年终余额	2015 年 1 季度 清理完毕
合计					693,351.54		

由于上述借款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尚不健全，相关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形未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存在不规范的情形。由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李健文的资金往来为日常业务备用金、报销款和短期借款，因此均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2016 年 5 月，公司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关联交易决策行为的公允性，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说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能够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如无法避免必要的关联交易，则需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并保证价格公允。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健文出具了《实际控制人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执行万方网络的资金管理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内部控制，严格管理公司的货币资金，确保公司的利益不被股东损害；公司监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股东、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内部控制的建设及执行，确保公司权益不受非法侵害。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李健文	其他应付款	15,334,434.67	2,649,045.05	-
合计		15,334,434.67	2,649,045.05	-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李健文的款项主要为其无偿借予公司的款项及日常经营活动中垫付的款项。公司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另外，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股东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预付款余额 4,266,222.63 元，为向公司采购平板电脑的预付款。

（四）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五）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的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第一百条规定，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审批权限之“（三）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另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七条明确规定了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等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管理交易管理制度》中就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作出了明确的要求：

《公司章程》第七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提案前提示关联股东对该项提案不享有表决权，并宣

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方为有效。公司制定《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和需要回避的事项作出具体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零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4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九条第一款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另外，《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二条、《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四条也明确规定了公司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因此从公司治理的角度而言，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 2-380 号

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9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3,271.02 万元。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具体如下：

（1）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

（2）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4）公司采取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二）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行业与市场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跨境电商行业的技术、业务模式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商品种类、款式及业务模式的更替较快，市场竞争激烈。万方网络的智能硬件跨境销售业务除了面临国内型电商环球易购、傲基电商等同类业务的竞争外，在 eBay、Amazon、Aliexpress 等开放平台上还面临全球同行业公司竞争，同时，行业的快速发展也吸引一大批新进入者，对行业现有公司带来挑战。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品牌建设和客户资源积累，万方网络已经具有了一定的产品优势、在业务模式和经营管理上构建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凭借 iRuLu 品牌沉淀了一批具有较强粘性的用户群体。但是，若公司将来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动态、及时进行产品升级和业务创新，有可能面临竞争力减弱、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为应对市场竞争，一方面，公司紧跟行业动态，不断从产品设计、业务模式、供应链管理、仓储物流等方面创新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提升融资能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密切关注国家在相关产业方面的政策，以及上下游行业发展的趋势，做好前瞻性调研，及时了解消费者需求，拓宽公司产品范围，扩大市场占有率。

2、公司业绩季节性、区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消费类电子产品的销量在海外重要节假日如感恩节、圣诞节达到峰值，公司的收入呈现较强的季节性特点。公司在重要节假日前 2~4 个月向供应商采购备货，公司销售时基本不产生应收账款，现金回笼较快，因此公司的收入支出、现金

流入出存在较大的季节性差异。公司若不能合理规划资金的使用，可能面临季节性资金紧张，对业务的正常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虽然公司制定了全球市场布局的规划，在欧洲开设了子公司，但是公司目前的客户主要集中在美国，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美国的状况未来一段时间不会改变，因此，若美国市场下滑，将使得公司的业绩受到较大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将拓宽公司的产品类型和用户覆盖范围，降低收入季节性变动程度，另一方面加强对现金的合理规划使用，并通过拓展融资渠道，增加公司的经营性资金来源，避免产生因资金紧张而影响公司经营和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形。同时，公司在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的同时，也将重点关注国外重点市场的客户需求和这些国家的相关市场政策，并通过建立海外仓储和物流降低成本等方式做到拓展新市场、稳固原有市场份额。

3、对第三方电商平台依赖的风险

公司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等 3C 产品主要通过线上销售，eBay、Amazon 以及 Aliexpress 等国际大型第三方电商平台是公司主要的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实现的销售收入均在 90%以上。虽然公司建立自有的电商平台，随着自有平台的推广，自有平台销售占比会有上升，但是在将来较长一段时间，第三方平台依然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平台。若上述第三方平台调整经营策略、双方关键合作条款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动，公司将面临第三方平台使用费用骤然增加甚至不能继续使用的风险。若公司未能在短期内实施有效的替代方案，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的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加强与第三方电商平台的合作，积极应对第三方平台的各项经营要求和策略调整，并尽可能的争取和运用平台的各项优惠政策，寻求与第三方平台更多更深入的战略合作机会；另一方面也将积极拓展自有平台的市场，降低对第三方电商平台的依赖程度。

（二）经营管理风险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李健文先生直接与间接共持有公司 59.4636%的股份，能直接支配公司 79.6907%的股份代表的表决权，同时，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健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李健文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若作出不当决策，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李健文及公司管理层将加强对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进行的学习，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同时，公司也将不断健全公司治理机制，以保障公司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2、核心技术和业务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是主营 3C 产品跨境销售的电子商务企业，高素质人才队伍对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不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公司一直重视员工培训和员工激励，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和企业文化建设，公司培养了一支高素质人才队伍，在产品研发、市场开拓、客户服务、业绩提升、树立品牌等方面作出重大贡献。公司目前建立了相应的激励机制，以保持核心员工的稳定，但是，若公司的招聘、培训、激励等方面未能适应行业和市场的变化，可能造成员工业务素质落后同行业公司或者导致人才流失，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员工的薪酬待遇体系和员工激励机制，并通过制定、完善、落实员工培训规划，及拓展公司招聘渠道，在确保员工稳定性的同时，提升员工素质，做好人才储备和关键人员的候补替代方案，减少人才流失对公司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

3、下属公司数量较多导致的管理风险

万方网络下属共有 4 家控股子公司、5 家控股孙公司及 2 家分公司。数量较多的分支机构，给公司进行有效管理、成本控制和风险监控带来了较大挑战。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在安全生产、质量控制、销售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制定了相应管理制度，公司迄今未出现因对下属公司管理控制不当

导致重大损失的情形,但是如果现有的内部控制及管理体系不能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外部环境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对境外各子孙公司的信息化管理,积极建设 ERP 管理系统,将境外子孙公司纳入日常 ERP 管理体系中,以加强对各子孙公司的有效管控。

4、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合理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固定资产管理、采购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正常有序地开展、有效控制了风险。但是,若这一内控体系不能有效执行或者不能随着公司的发展而不断完善,可能给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在积累了业务系统的 ERP 管理经验同时,也在大力建设并完善公司内部 ERP 管理系统,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内控成本、提高管理效率。

(三) 报告期内存货大幅增加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 3C 及其他综合产品境外在线销售,为确保及时发货、增强线上购买体验、提高品牌知名度,公司准备一定规模的海外存货,公司一般根据对未来市场的判断,决定一段时间内的发货品种和数量。公司自 2015 年四季度开始通过在原有平台开设新账户和在新平台开设新账户的方式拓宽销售渠道,2015 年及 2016 年上半年在主要电商平台累计新开设 39 个新账户,为满足部分平台账户下的最低库存要求及达到公司的销售目标,公司大幅增加了境外存货量,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存货分别为 12,945.01 万元、12,023.07 万元、4,834.52 万元。而事实上新账户运营需要一定时间进入稳定成熟状态,新账户的存货周转率低于老账户,因此 2015 年存货周转相比 2014 年有较大幅下降。再者,每年四季度是 3C 产品销售旺季,一、二季度存货周转率低于全年周转率,因此存货周转率相比 2015 年也有所下降,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4、1.98、3.08,公司存货规模大幅上升、存货周转率降低,使得公司短期内存在商品滞销和跌价的风险。

为应对存货规模短期内大幅上升的风险，公司一方面在 2015 年增加投入的基础上，积极加大在各电商平台的营销推广力度，促使新开账户更快进入成熟稳定状态；合理安排站内品类规划、产品排名、产品售后等环节，加强品牌宣传，吸引新客户、培养忠诚客户；另一方面针对性开展限期打折、积分抵扣、送券优惠、限时竞价等多种销售策略。

（四）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下滑的风险

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34、17.05、25.03，呈现下降趋势。公司的应收账款对象主要为第三方电商平台，2014 年公司主要销售平台为 eBay，当年通过 eBay 销售占收入总额比重为 78.21%，在 eBay 平台通过 paypal 直接收款，公司可以随时提取货款，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低、周转率高；公司 2015 年之后在其他电商平台开设账号，销售重心往 Amazon、Aliexpress 转移，Amazon、Aliexpress 的销售回款政策让公司产生较大量的应收账款。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通过 Amazon 销售占比为 38.72%、26.53%、16.26%，通过 Aliexpress 的销售占比为 14.82%、6.94%、0.66%，均呈现上升趋势，而 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通过 eBay 销售比例为 31.33%、51.03%、78.21%，不断下降。另外，账号增多也是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一个原因。

公司增加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各大电商平台，由各大平台的销售回款政策决定，为业务开展的正常现象，坏账风险并不高，处于谨慎考虑，公司对平台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是，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使得公司现金回笼效率降低、现金流压力增加，存在不能及时偿付供应商款项、对业务正常开展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对对应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风险，公司一方面积极争取利用平台给予经营良好账户的优惠回款政策，另一方面，做好现金流使用的规划，降低实现销售到货款回收时间内的现金流压力。

（五）报告期内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扩大业务规模，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25,328.04 万元，相比 2014 年营业收入 21,120.79 万元，增长 19.92%。公司 2015 年及 2016 年上半年在第三方电商平台陆续新开设了 39 个新账户并增加了营销投入，为满足业务扩张的需求，公司新招聘了研发和销售人员、增加了银行借款等，以及公司 2015 年进行股权激

励产生了大额的股份支付，导致 2015 年及 2016 年上半年销期间费用大幅增加，净利润大幅下滑，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为-917.79 万元、-7,046.31 万元、1,149.8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923.07 万元、-32.77 万元、1,116.14 万元。剔除公司股权激励产生大额股份支付的偶发性因素，报告期内净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短期内进行业务扩张导致短期内期间费用大幅上升。由于公司销售业务具有很强的季节性特征，公司 2016 年下半年业绩会有较大幅回升，而且随着公司新账户的销售渠道发力，公司的经营状况在未来年度将逐步改善。虽然如此，新账户进入成熟稳定的销售状态以及前期投入到持续稳定的贡献业绩可能需要一定时间，业绩回升的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在 2015 年短期内的较大投入后，公司积极利用拓展的电商平台和渠道、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推动新账户运营更快的达到成熟稳定状态，使得业绩较快回升至稳定状态。

（六）进出口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绝大部分来自于境外。境外销售客户遍布美国、加拿大、英国、德国等国家。目前，国家出口政策稳定，未对公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但是若上述国家针对公司在销产品的进口政策或我国对 3C 产品出口政策发生变动，将直接影响公司境外销售。

公司将持续关注境外销售国家的进出口政策和我国对相关产品出口政策的变动情况，当发生相关政策的变动时，公司将积极应对，主动调整销售策略，尽量减少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损失。

（七）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几乎全部对境外销售，汇率变动会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发生汇兑净损益分别为 31.68 万元、-26.46 万元、-4.28 万元。人民币升值会使公司汇兑时产生收益但是产品价格竞争力下降，人民币贬值会使产品价格竞争力上升但是汇兑时产生损失，综合作用下，汇率变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一方面会持续关注相关汇率的变动情况，及时对资金进行兑换，减少汇兑损失，另一方面公司也将进一步提升除价格优势以外的其他优势，增强产品综合竞争力，使产品能够更好的应对汇率变动对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八）出口退税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境外销售收入。公司主营的 3C 产品出口依国家政策可以享受国家的出口退税政策，相关政策直接决定公司可享受的出口退税额。如果未来国家调低电子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可能会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家有关出口退税的相关政策的变动情况，并积极合理运用国家对出口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当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动时，公司将积极应对，采用合理的节税出口方案，以降低可能给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

（九）不能继续享用所得税优惠的风险

2015 年 11 月 2 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规定，公司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154420101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由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2016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对原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新管理办法规定，对已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有关部门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发现其不符合认定条件的，应提请认定机构复核。复核后确认不符合认定条件的，由认定机构取消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通知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符合认定条件年度起已享受的税收优惠。

公司存在未来由于不达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而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追缴税款以及因此不再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风险。

为提升产品竞争力、加强公司信息化建设，公司将保证对公司的研发投入规模。同时，公司将积极应对有关部门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日常监管和核查，持续关注公司

经营及研发情况是否符合相关认定条件，并积极作出调整，降低因临时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而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风险。

（十）经营业绩不达业绩承诺的风险

为满足发展的需要，公司在不同时期进行了定向股权融资，实际控制人李健文、或李健文与万方合伙（李健文为万方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对不同时期的新增股东作出了不同程度的业绩承诺。

若公司经营业绩不达业绩承诺，李健文需对相应的股东进行现金补偿或股份补偿，甚至在触发某些条件时候，李健文需以现金回购相应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虽然对部分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协议中，对股份补偿设置了上限，实际控制人李健文因股份补偿而丧失控股权地位的可能性较小，但是，若公司业绩大幅低于业绩承诺或触发了回购条款，李健文需要支付一定数量资金用于补偿和回购。虽然李健文已出具以现金补偿和回购的承诺，但是若李健文在约定的期限内难以筹集到足量的资金，需要出售其持有公司的股份，则可能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力，进而可能给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为应对上述风险，实际控制人李健文声明在业绩承诺期限内不对外处置大额名下存款和房产，以确保若条件触发时，具有现金回购上述投资机构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能力。同时，若补偿条件触发，李健文在业绩承诺规定的范围内，综合选择现金和股份补偿的方式，确保李健文对公司的实际控制力不受重大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李健文：李健文 何垂乾：何垂乾 何学来：何学来
黄海鹃：黄海鹃 王志伟：王志伟 袁政：袁政
刘云峰：刘云峰

全体监事签字：

戴秋生：戴秋生 王华林：王华林 蔡先波：蔡先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健文：李健文 何垂乾：何垂乾 何学来：何学来
唐亮：唐亮 苏周：苏周 傅光超：傅光超
张旭：张旭

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1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田世成：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张伊：

龚金红：

陈文新：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子龙：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秦世凯：



马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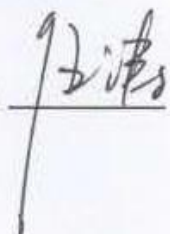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签字：

夏蔚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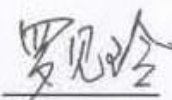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字：

伍 涛：



罗见玲：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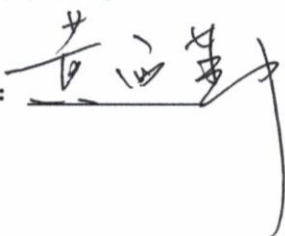


2016年12月11日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黄西勤：

经办注册评估师签字：

邢贵祥：

陈 军：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